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10亿元
发行期限：	155天
牵头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情况：	无担保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



联席主承销商



二〇二六年七月

声明与承诺

本企业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做出了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执行董事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执行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企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企业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企业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平台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相关信息详见“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目 录

声明与承诺	1
目 录	2
重要提示	4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4
二、发行条款提示	5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5
第一章 释义	8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10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	10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10
第三章 发行条款	17
一、主要发行条款	17
二、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8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0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用途	20
二、发行人承诺	20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1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1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情况	21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6
四、发行人独立情况	28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9
六、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	37
七、公司人员基本情况	46
八、发行人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及行业地位	48
九、发行人在建工程、拟建工程情况	96
十、发展战略	96
十一、行业状况	98
第六章 企业主要财务状况	106
一、财务报告的编制情况	106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124
三、有息债务情况	153
四、发行人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情况	157
五、重大或有事项	190
六、受限资产情况	191
七、衍生产品情况	191
八、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191
九、海外投资情况	192
十、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92
十一、其他事项	192
第七章 企业资信状况	193
一、发行人银行授信及直接融资市场发行情况、资信情况	193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196
第九章 税项	197
一、增值税	197
二、所得税	197
三、印花税	197
四、声明	198
第十章 主动债务管理	199
一、置换	199
二、同意征集机制	199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204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204
二、本次发行相关文件	205
三、定期财务报告披露安排	205
四、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披露安排	206
五、本息兑付披露安排	208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210
一、会议目的与效力	210
二、会议权限与议案	210
三、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210
四、会议召集与召开	213
五、会议表决和决议	214
六、其他	216
第十三章 受托管理人机制	217
第十四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	218
第十五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219
一、违约事件	219
二、违约责任	219
三、发行人义务	219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220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220
六、处置措施	220
七、不可抗力	221
八、争议解决机制	221
九、弃权	222
第十六章 发行有关机构	223
一、发行人	223
二、主承销商	223
三、律师事务所	224
四、会计师事务所	224
五、登记、托管、结算和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225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226
一、备查文件	226
二、查询地址	226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228

重要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一）核心风险提示

1、受限资产金额较大风险

公司受限资产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抵押给第三方的房屋建筑物、土地、在建工程，质押给第三方的高速公路收费权等，其中高速公路收费权主要是四川巴中至万源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襄荆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等。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的总额为 5,714,855.7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2.74%。发行人受限资产规模较大，可能使发行人在其后续使用和处置上受到限制，进而对发行人未来资本运作和持续发展造成一定风险。

2、负债规模逐年增长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调整业务结构，加快多元化业务布局，工业制造、投资运营等业务板块扩张，公司资金需求加大，公司负债总额逐年上升，从 2023 年末的 3,190.41 亿元上升到 2025 年末的 3,333.46 亿元。近三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4.63%、73.31%及 74.33%。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在建筑行业央企中处于较低水平，但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发行人负债总额可能随之增长，未来整体债务偿还面临一定压力。

（二）情形提示

1、发行人 2025 年营业利润及净利润下降

2025 年度发行人的营业利润较上年下降 195,735.55 万元，降幅 29.85%；2025 年度发行人的净利润较上年下降 194,530.08 万元，降幅 40.79%。主要是投资运营板块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公司近年来坚持进行业务结构调整及转型升级，业务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公司经营的环保、高端装备制造、公路、水务、民用爆破业务、房地产和水泥生

产销售等业务，都是建筑业务的有益补充，既增加了公司收入，又使公司业务结构保持了较高的稳定性、灵活性与成长性。上述指标的下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偿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发行人重要子公司股权划转

根据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批复文件，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间接持有的中能建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股权转让至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中能建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

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涉及划出的标的公司 2025 年末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占公司 2025 年末合并报表科目的比例分别为 19.51%、24.39%及 5.38%，2025 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5 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 12.52%及-47.95%。本次股权转让是在中国能建同一控制下的内部股权划转，本次划转事项不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重大（重要）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产生重大影响。除以上情形以外，近一年以来发行人不涉及 MQ.7 表（涉及重要事项信息披露表）、MQ.4 表（重大资产重组）和 MQ.8 表（股权委托管理）及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发行条款提示

无。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一）持有人会议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包括基础募集说明书、补充募集说明书等，以下简称“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对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进行了分层，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增进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出售、转让、划转资产或放弃其他财产，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0%；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重大自主变更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单次减少超过 10%；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较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减少超过 10%；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其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无偿划转、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发行人进行重大债务重组；发行人拟合并、分立、减资，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件；发行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等情形发生时，自事项披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持有人未满足 10% 的比例要求，存在相关事项不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能性。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会议有效性”的要求，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参会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会议方可生效。参加会议的持有人才能参与表决，因此持有人在未参会的情况下，无法行使所持份额代表的表决权。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多数决机制，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 通过；对影响投资者重要权益的特别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 通过。因此，在议案未经全体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部分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议案的约束，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等所涉及的重要权益也存在因服从多数人意志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二）受托管理人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设置受托管理人机制。

（三）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通过实施置换、同意征集等方式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

【置换机制】存续期内，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后，将减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存续规模，对于未参与置换或未全部置换的持有人，存在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同意征集机制】本募集说明书在“主动债务管理”章节中约定了对投资人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同意征集结果生效条件和效力。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 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并产生约束发行人和持有人的效力。因此，在同意征集事项未经全部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同意征集结果的约束，包括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意志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四）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本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1.【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选择召开持有人会议的，适用“持有人会议机制”中特别议案的表决比例。生效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如约定同意征集机制的，亦可选择适用“同意征集机制”实施重组。

（五）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提示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设置投资人保护条款。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我国、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本公司、葛洲坝、葛洲坝集团、发行人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葛洲坝股份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能建/母公司/控股股东	指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公司	指	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公司
董事或执行董事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或执行董事
监事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环境保护部	指	原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现已更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国土资源部	指	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现已更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交易商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北金所	指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光大银行	指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民生银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期债券、本期债务融资工具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TDFI	指	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模式
超短期融资券	指	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 270 天以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章程》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
报告期各期末、最近三年一期末	指	2023 年末、2024 年末、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

BT 模式	指	融资+建造+移交，政府通过特许权协议，授权民间机构进行项目（主要是基础设施和自然资源开发）的融资、设计、建造和维护
BOT 模式	指	融资+建造+运行+移交，政府通过特许权协议，授权社会资本进行项目（主要是基础设施和自然资源开发）的融资、设计、建造、经营和维护
EPC 总承包模式	指	承包商负责设计、采购、施工管理和试运行等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模式
PMC 模式	指	项目管理模式，要求有专业管理系统和软件，为项目提供经验丰富的人员和先进的管理方法手段
PPP 模式	指	政府与民营机构签订长期合作协议，授权社会资本代替政府建设、运营或管理基础设施或其他公共服务设施，并向公众提供公共服务，主要有垂直和水平两种方式
葛洲坝房地产公司、房地产公司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中能建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更名前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葛洲坝财务有限公司”）
城北快速路建投公司	指	荆州葛洲坝城北快速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如茂房地产公司	指	广州市如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正林房地产公司	指	广州市正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枣菏高速公司	指	山东葛洲坝枣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济泰高速公司	指	山东葛洲坝济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华润葛洲坝置业公司	指	武汉华润置地葛洲坝置业有限公司
葛洲坝龙湖房地产公司	指	武汉葛洲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水泥公司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绿园公司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绿园科技有限公司
易普力公司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水务公司	指	中国葛洲坝集团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襄荆高速	指	湖北襄樊至荆州段高速公路
内遂高速	指	四川内江至遂宁段高速公路
工作日	指	国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	指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有差异，
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购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如发行人未能兑付或者未能及时、足额兑付，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不承担兑付义务及任何连带责任。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时，应特别认真的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化，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后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交易流通，在转让时存在无法找到交易对象而难于将超短期融资券转让的交易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存续期间，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的现金流与预期有可能发生一定偏差，从而可能影响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期偿付。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负债规模逐年增长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调整业务结构，加快多元化业务布局，工业制造、投资运营等业务板块扩张，公司资金需求加大，公司负债总额逐年上升，从 2023 年末的 3,190.41 亿元上升到 2025 年末的 3,333.46 亿元。近三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

别为 74.63%、73.31%及 74.33%。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在建筑行业央企中处于较低水平，但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发行人负债总额可能随之增长，未来整体债务偿还面临一定压力。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的风险

近三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3、1.13 及 1.06，速动比率分别为 0.75、0.82 及 0.78。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较低，短期债务压力较大。

3、未来资金支出压力较大的风险

受行业特性影响，公司所处的建筑业及房地产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近年来，房地产开发企业获取土地的资金门槛不断提高，地价款的支付周期有所缩短，增加了公司前期土地储备资金支出负担，同时，房地产业务板块和建筑业务板块后续项目的开发需要持续性的、规模较大的资金支持。截至 2025 年末，公司主要在建及拟建项目较多，良好的项目储备情况使公司具备较强的持续发展后劲，但也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资金支出压力。

4、受限资产金额较大风险

公司受限资产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抵押给第三方的房屋建筑物、土地、在建工程，质押给第三方的高速公路收费权等，其中高速公路收费权主要是四川巴中至万源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襄荆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等。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的总额为 5,714,855.7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2.74%。发行人受限资产规模较大，可能使发行人在其后续使用和处置上受到限制，进而对发行人未来资本运作和持续发展造成一定风险。

5、汇率波动风险

发行人在 2007 年 9 月底完成吸收合并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后，公司境外业务占业务总量的比例大幅增加，境外工程承包合同储备金额较大。最近三年汇率变动对公司的现金流量影响情况分别为 5,960.18 万元、84.63 万元和 -3,240.36 万元。近年来人民币汇率变动频繁，对公司国际经营结算、汇兑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面临的汇率波动风险增加，国际业务盈利水平波动，可能对发行人未来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的影响。

6、关联交易风险

发行人关联方较多，有较大金额的内部担保、资金拆入拆出和应收应付款

项等关联交易。若发行人的关联方生产经营出现重大调整，且发行人未能及时充分披露关联交易的相关信息，则可能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及市场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7、政府补助占比较高且面临不确定性风险

发行人近年来环保业务发展迅速，并受到地方政府及国家政策支持，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较多的资源综合利用退税、企业扶持资金、税收返还与奖励及其他补贴等政府补助。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21,821.32 万元、25,936.55 万元及 23,428.22 万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25%、5.44%和 8.30%，总体占比较高，同时受政策影响未来政府补助金额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因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动导致发行人收到政府补助金额减少，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8、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风险

近三年，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104,779.07 万元、-103,563.90 万元及 -78,087.94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65,989.02 万元、-45,904.73 万元及 -41,195.08 万元，上述减值损失合计金额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幅度分别为 -24.86%、-22.67%及-25.75%。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风险主要由应收款项坏账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等构成，主要系公司根据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业务的供应商等履约能力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损失以及对废钢、废塑料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业务的原材料计提的减值损失。如果未来发行人应收款项回收情况不如预期，则发行人可能面临持续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风险。

9、非经常性损益绝对金额较大的风险

最近三年，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21,061.03 万元、78,301.73 万元及 69,563.41 万元，2025 年发行人净利润同比下降 40.79%。考虑到非经常性损益具有一定不可持续性和不可预测性，公司未来盈利水平受其影响可能存在一定波动。

(二) 经营风险

1、合同履行风险

公司第一大业务板块为工程建设业务，涉及国内外众多水利、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存在包括业主资金不到位、设计发生变更、

国际环境发生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给合同执行带来不确定性，公司将面临合同不能履约的风险。

2、国际业务风险

近年来世界政治形势动荡，尤其是中东、北非多国发生政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公司相关合同的执行及公司境外业务的开展。随着公司国际建筑业务的持续增加，公司受项目当地政治、经济等风险的影响程度加深，国际工程承包业务所面临的风险及管理压力较大，国际政治局势不稳定给公司的境外经营活动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3、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承担的主要建筑工程项目为国内外重要的水利、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工程，对工程的质量有较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在工程施工中出现质量问题，可能对公司信誉、项目进度、经营成本和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建筑、水泥、民用爆破三大业务板块涉及安全生产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属于发生重大、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或一年内发生2次以上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并负主要责任的企业，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重大违法行为。但若未来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出现疏忽，不能达到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可能会被有关监管部门处罚；如果施工或生产储存过程中出现操作不当或安全措施不到位等问题，可能导致发生安全事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房地产业务风险

房地产是发行人业务板块之一。近年来，国家相继采取了一系列宏观政策措施，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从信贷、土地、住房供应结构、税收、市场秩序、公积金政策等方面对房地产市场进行了规范和引导。宏观经济形势和政府政策将影响房地产市场的总体供求关系、产品供应结构等，并可能使房地产市场短期内产生波动。如果公司不能适应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以及政策导向的变化，则公司的经营管理和未来发展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5、环境保护风险

水泥生产属高耗能、高污染行业，属国家生态环境部重点监管的重污染行业，国家对水泥企业生产、发展制定了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限制较多。公司水泥生产采用的是新型干法生产线，在环保方面高于国家标准，属我国水泥行

业未来发展方向。但近年来国家对环境保护越来越重视，环保标准不断提高，如果公司不能及时适应环保标准和要求的变化，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会受到限制，并可能受到处罚增加公司的运营成本。

6、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建筑行业、水泥行业、民爆行业主要原材料如钢铁、水泥、硝酸铵等的价格波动，将导致公司工程项目、生产项目的成本和毛利率波动，如主要原材料供应不足，将减缓公司工程项目、生产项目的进度甚至导致停工，增加公司的违约风险。

7、高速公路建设和运营风险

由于高速公路行业的特点，高速公路建设前期的征地费用、建设期间的筑路成本、工程质量的优劣均会直接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状况。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后，定期对路面的日常养护会影响公路的正常通行，影响交通流量；某些不可预见因素也会不同程度地造成高速公路暂时无法正常通行或对高速公路设施造成破坏。上述因素均有可能导致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受到一定的影响。

（三）管理风险

1、子公司管理风险

公司下属子公司众多，涉及业务板块较多，承建的项目遍布国内外。众多子公司的经营效益、生产质量、生产安全等都直接影响到公司的声誉。近年来，公司在建工程项目规模迅速扩张，工程施工任务繁重，技术、设备、人才等资源的的增长还不能完全满足公司建筑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若不能加大对设备、技术等投入，加快培养与引进高级专业技术人才步伐，完善资源流动机制，严格合同管理，加强项目成本和外协队伍管理，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2、控股型架构对子公司管控风险

发行人作为控股型公司，其中大量业务通过下属子公司开展，对此，发行人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内控管理制度。若发行人未能有效地贯彻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未能对子公司进行有效的管理，导致业务未能顺利开展，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与本期债券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项目质量管理风险

发行人目前从事的项目建设周期长、不确定性因素较多、专业性要求较高，因此工程质量、进度、成本等易受到众多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将对发行人投资建设的项目顺利实施和经济效益的及时实现造成一定风险。

4、跨区域管理的风险

发行人目前从事的项目区域较为分散，多区域经营必然会分散公司的资源，而且不同区域可能具有不同的经营特点和经营环境，从而对公司的运营管理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增加了公司的经营风险。

（四）政策风险

公司前几大业务板块分别受到国家不同的产业政策的指导和调控，均存在不同程度的政策风险：

1、建筑行业

公司从事的建筑业务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关系密切。近几年我国基建投资增长很快，国家已陆续出台措施进行调控。虽然根据国家“十四五”规划和水利、电力和交通等行业发展规划，未来国家将不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扩大水利、电力和交通等基础设施投资规模，鼓励水电、核电等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发展，公司将从中受益，但如果国家调整与基础设施建设相关的宏观经济政策，可能会给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带来一定影响。近几年来，国家对基础建设工程项目采用招投标制，建筑工程承包业务的竞争日趋激烈，工程承包的难度加大，利润率随之降低。

2、水泥生产行业

水泥生产属高耗能、高污染行业，是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的重点对象。我国水泥行业存在总量过剩、技术装备水平低，企业规模小、数量多、集中度低等问题，为此国家提出了“控制总量、调整结构、提高水平、保护环境”的政策方针。特别是自 2006 年以来，国家发改委、自然资源部、工信部等中央部委相继出台了多项关于调整和改善水泥产业结构的政策，包括《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以及《关于水泥工业节能减排的指导意见》等。2011 年第一季度，工信部发布了《水泥企业质量管理规程》，从水泥企业的质量管理机构、制度、出厂水泥和出厂熟料的质量管理等方面提出了严格细致的要求，从远期来看，水泥产业将全面彻底淘汰落后产能，提高行业准入门槛，严格行

业准入管理，支持大企业集团并购重组，做大做强区域性水泥集团。从长远来看上述政策对公司水泥板块长远发展有利，但**短期内公司的水泥生产业务板块面临政策调整风险。**

3、房地产行业

近年来，房地产行业一直是国家宏观调控的重点，运用的政策工具也较多，涉及产业政策、信贷政策和税收政策。国家不断加大对房地产行业的调控力度，将使得公司房地产项目的开发难度逐步加大，项目利润空间将被压缩，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房地产板块的经营状况。

4、民用爆破行业

民用爆破行业属于国家限制性行业，对该行业的准入、安全生产、环保等都有较为全面的政策规定。2010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全国民爆行业工作会议指出，安全生产是推进民爆行业科学发展的基础、前提和保障，调整优化行业结构是推进民爆行业科学发展的主要任务。2010 年底正式出台的《关于进一步推进民爆行业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中提到，鼓励企业跨省、跨地区合资合作和兼并重组，着力推进企业在资本层面进行实质性整合。工信部明确指出，相关司局将启动择优扶强的一系列计划，动态确定一批优势企业给予政策支持。为实现这一目标，有关部门还将鼓励民爆企业上市，支持以上市企业为平台实施兼并重组，今后一段时间内，原则上不增加生产许可能力总量。**未来，如果这些政策规定出现重大调整，将对公司的民用爆破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5、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宏观经济形势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增强了对市场分析判断的难度，增加了企业成本控制的难度，也增加了项目建设的难度。旅游行业市场需求与经济景气程度具有较高的关联度，经济的景气程度对旅游行业的供求关系将产生很大影响。受未来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旅游市场的变化，行业周期的变化等，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五）与发行人相关的其他风险

无。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超短期融资券名称：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企业全称：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债券余额：	发行人及子公司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债券余额 395 亿元，其中公募公司债 305 亿元，中期票据 6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30 亿元
《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6〕TDFI25 号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整（RMB1,000,000,000.00 元）
期限：	155 天
计息年度天数：	闰年 366 天，非闰年 365 天
面值：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面值为 100 元
发行价格：	按面值平价发行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利率确定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采用固定利率计息，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组建承销团，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发行方式：	通过面向承销团成员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票面利率：	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公告日：	2026 年 7 月 14 日
发行日：	2026 年 7 月 15 日
起息日：	2026 年 7 月 16 日
缴款日：	2026 年 7 月 16 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6 年 7 月 16 日
上市流通日：	2026 年 7 月 17 日
付息日：	2026 年 12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金兑付日：	2026 年 12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兑付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担保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登记和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采用实名制记账式，统一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托管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金所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适用法律: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涉及的法律条款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

二、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 2026 年 7 月 15 日 14:00 至 2026 年 7 月 15 日 18:00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 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申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3. 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簿记截止日 18:00。簿记建档时间经披露后，原则上不得调整。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延长时长应不低于 30 分钟，延长后的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 18:30。

（二）分销安排

1. 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2. 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 缴款时间：2026 年 7 月 16 日 15:00 前。

2. 簿记管理人将在缴款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超短期融资券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 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 15:00 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户名：中国光大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

账号：10010124880000001

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号：303100000006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超短期融资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6 年 7 月 17 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程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用途

经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人将于注册有效期内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 10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或发行人下属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量债务。

二、发行人承诺

1.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的情况。

2.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不用于房地产行业。

3.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不用于金融行业。

4.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不用于股权投资。

5.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不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6.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不用于长期投资。

7.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不用于并购或收购资产。

8.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若因公司发展需要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发行人将通过交易商协会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或者交易商协会认可的信息披露平台提前进行公告，且保证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符合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发行人承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基本情况如下：

表5-1 发行人基本情况表

注册名称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谭华
注册资本	341,530.87 万元
实缴资本	341,530.87 万元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	2003 年 6 月 1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751025196U
住所（注册地）	湖北武汉市解放大道 558 号
邮政编码	430033
所属行业	土木工程建筑业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离岸贸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利相关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国内贸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对外承包工程（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电话号码	027-59270350
传真号码	027-59270357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其职位与联系方式	谭华 董事长/执行董事 027-59270350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国务院《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3〕33号）批准，在原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国家电力公司部分企业基础上组建而成的中央国有企业，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96,000 万元，全部实缴到位，控股股东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发行人历史沿革事件主要如下：

表5-2 历史沿革情况表

序号	发生时间	事件类型	基本情况
1	2003/6/10	设立	发行人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为 96,000 万元。
2	2005/12/26	增资	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116,000 万元。
3	2007/9/12	集团公司主业资产整体上市	发行人取得葛洲坝股份控制权，实现了集团公司主业资产整体上市。
4	2009/12/29	增资	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141,000 万元。
5	2010/3/18	增资	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142,800 万元。
6	2010/12/10	增资	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146,505 万元。
7	2011/9/26	股东变更	发行人股东变更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	2012/5/31	增资	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150,702 万元。
9	2012/10/16	增资	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250,702 万元。
10	2013/8/28	增资	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251,377 万元。
11	2014/12/10	改制、更名并增资	发行人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法人改制为公司制法人，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30 亿元。
12	2014/12/24	股东变更	发行人股东变更为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3	2016/11/16	增资	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320,770 万元。
14	2019/1/14	增资	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321,277.34 万元。
15	2019/10/21	增资	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331,530.87 万元。
16	2024/1/26	增资	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341,530.87 万元。

发行人历史沿革中的重要事件如下：

1、2005年增资

2005年8月15日，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中央财政注入资本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5〕118号），财政部向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注入国家资本金 20,0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116,000 万元，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2、2007年集团公司主业资产整体上市

2007年9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149号文）核准，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原股东以其对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按照合并双方确定的换股价格和换股比例转换为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并完成后，葛洲坝集团持有72,504.5789万股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占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43.54%，对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形成控制，发行人实现了集团公司主业资产整体上市。

3、2009年增资

2009年，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200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批复》（国资收益〔2009〕1330号）和《财政部关于下达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2009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财政部财企〔2009〕300号），公司将收到的国有资本金预算支出25,000万元转增国家资本金，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相应增至141,000万元；同年，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2009年中央国有资产经营预算专项（拨款）的通知》（财企〔2009〕379号）的要求，公司将收到的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1,800万元转增国家资本金，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142,800万元。公司分别于2009年12月29日及2010年3月18日完成以上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4、2010年增资

2010年，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10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0〕209号），公司将收到的国有资本预算支出3,105万元转增国家资本金；同年，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10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第二批）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0〕258号），公司将收到的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600万元转增国家资本金，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146,505万元，公司于2010年12月10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5、2011年股东变更

2011 年，根据《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11〕104 号），以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权益数为首期出资，设立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自此，发行人股东变更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2011 年增资

2011 年，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1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1〕340 号），公司将收到的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 4,197 万元转增国家资本金，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相应增至 150,702 万元，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7、2012 年增资

2012 年，根据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转增注册资本的批复》（中能建资财〔2012〕17 号），公司以 2011 年末未经审计确认的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250,702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大信验字〔2012〕第 2-003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6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2012 年，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2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2〕390 号）的要求，公司将收到的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 675 万元转增国家资本金，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至 251,377 万元，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8、2014 年改制并增资

2014 年，根据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集团公司所属 112 家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制改造的批复》（中能建战投〔2014〕443 号）和《股东决议》，发行人进行公司制改造，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法人改制为公司制法人，改制后，公司更名为“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4〕第 1253-1 号），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价值为 614,653.26 万元，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决定以其中 30

亿元作为注册资本金，其余转入资本公积，公司于2014年12月10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9、2014年股东变更

2014年12月21日，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1127号）及《股东决定》，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股权投资方式将持有的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注入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变更为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10、2016年增资

2016年，根据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拨付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的通知》（中能建股财务〔2016〕70号），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增资，增加注册资本20,77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相应增至320,770万元，公司于2016年11月16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11、2019年增资

2019年，根据2019年1月2日及2019年5月31日《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公司增资507.34万元及10,253.53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最终增至331,530.87万元，发行人就上述事项分别于2019年1月14日及2019年10月21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12、2024年增资

2024年，根据2023年10月15日《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增资10,0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最终增至341,530.87万元，发行人就上述事项于2024年1月26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341,530.87万元。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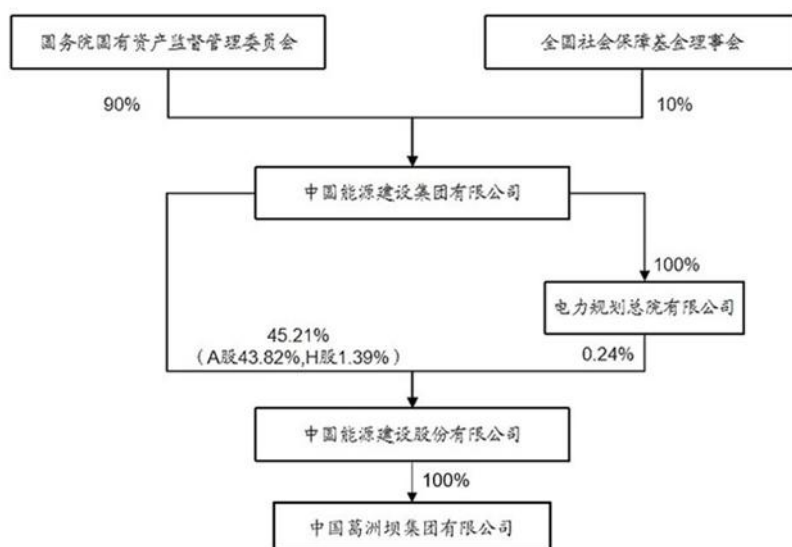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情形。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股权结构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图5-3 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19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甲26号院1号楼1至24层01-2706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2,039.64万元

经营范围：水电、火电、核电、风电及太阳能发电新能源及送变电和水利、水务、矿山、公路、铁路、港口与航道、机场、房屋、市政、城市轨道、环境、冶炼、石油化工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咨询、规划、评估、评审、招标代理、建设；工程勘察与设计；施工总承包与专业承包；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电站启动调试与检修、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电力行业发展规划研究；机械、电子设备的制造、销售、租赁；电力专有技术开发与产品销售；建筑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实业投资。（市场主体依法自主

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19日，是由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电力规划总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0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3996），于2021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601868）。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乃至全球能源电力、基础设施和房地产等行业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全产业链服务的综合性特大型集团公司，主营业务涵盖能源电力、水利水务、铁路公路、港口航道、市政工程、城市轨道、生态环保和房屋建筑等领域，具有集规划咨询、评估评审、勘察设计、工程建设及管理、运行维护和投资运营、技术服务、装备制造、建筑材料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主体评级为AAA。

截至2025年末，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00.00%股权，所持股权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况。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简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5-4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末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度/末
资产总计	9,415.97
负债合计	7,319.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96.18
营业收入	4,529.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40

2、间接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9月28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甲26号院1号楼1至24层01-2701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2,60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水电、火电、核电、风电及太阳能发电新能源及送变电和水利、

水务、矿山、公路、铁路、港口与航道、机场、房屋、市政、城市轨道、环境、冶炼、石油化工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项目规划、评审、咨询、评估、招标代理、建设；工程勘察与设计；施工总承包与专业承包；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电站启动调试与检修，技术咨询、开发、服务；进出口业务；电力行业发展规划研究；机械、电子设备的制造、销售、租赁，电力专有技术开发与产品销售，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实业投资。（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9月，是经《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11〕104号）批准，由葛洲坝集团、电力顾问集团和国家电网、南方电网所属15个省（区、市）的勘察设计企业、电力施工企业和修造企业组建而成的国有独资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工程施工、电力规划勘察设计、电力装备修造、关联产业投资及房地产开发等业务，拥有集项目总承包、工程管理、规划、勘测、设计、施工、修造、投资运营于一体的完整业务链。

（三）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发行人独立情况

目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经营等方面独立。

（一）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商标和非专有技术等无形资产为公司所拥有，资产产权清晰，管理有序。

（二）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劳动、人事、分配制度，公司员工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都在发行人处领取报酬，没有在控股股东违规担任职

务和领取薪酬。

（三）机构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未干预公司的机构设置，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本部及其子公司分别设立财务机构，对各自的经营业务进行单独核算，并按公司统一编制的预算进行控制与管理。公司作为独立的法人实体在银行开立基本账户，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共用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法人进行独立的税务登记，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并纳税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建有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是按照国家要求、通过行政手段组建的集团，组建后成为葛洲坝集团的间接控股股东。组建时部分与葛洲坝集团经营范围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进入了中国能建，与葛洲坝集团形成了潜在的同业竞争，但没有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主要子公司共1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¹：

表 5-5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重大增减变动
----	------	------	------	------------

¹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指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任一项指标占合并报表相关指标比例超过 30%的子公司。

1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42.84%	否
---	---------------	------	--------	---

1、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股份”）成立于 1997 年 5 月 21 日，注册资本为 460,477.74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谭华。经营范围包括：按国家核准的资质等级范围、全过程或分项承包国内外、境内国际招标的水利水电、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堤防、桥梁、隧道、机场、公路路基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输电线路、机电设备制作安装和其他建筑工程的勘察设计及施工安装，船舶制造修理，低压开关柜制造，电力工程施工；上述工程所需材料、设备的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工程、生产的劳务人员；公路、铁路、水务、水电、城市公用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分布式能源系统、储能、储热、制冷、发电机组、三维数字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环保业务；生产销售和出口水泥；建筑安装设备的购销和租赁；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及工程的投资开发；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农林牧渔产品、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金属结构、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销售；煤炭批发经营，金属结构压力容器制作安装，运输及旅游服务（限分支机构持证经营）；普通货运（限分公司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 2025 年末，葛洲坝股份资产总额为 4,453.50 亿元，较 2024 年末增加 3.17%；所有者权益合计金额为 939.88 亿元，较 2024 年末下降 4.16%。2025 年度，葛洲坝股份实现营业收入 1,211.09 亿元，较 2024 年度下降 5.28%；净利润 21.35 亿元，较 2024 年度下降 41.84%。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存在持股比例小于 50%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持有葛洲坝股份 42.84%的股权，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能建”）持有葛洲坝股份剩余 57.16%的股权。中国能建承诺，至葛洲坝股份完成本次合并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止，中国能建委托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对葛洲坝股份行使股东提案权、表决权、董事任命等股东权利。

因此，中国能建与发行人构成一致行动人，发行人能够形成对葛洲坝股份的控制，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二级子公司持股比例大于 50%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情况。

（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重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 9 家，基本情况如下：

表 5-6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营业收入板块	持股比例	资产	负债	净资产	收入	净利润	是否存在重大增减变动
1	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²	房地产开发	70.00	1,166,422.31	940,300.75	226,121.56	-	0.84	是
2	广州市正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49.00	36,181.94	4,397.21	31,784.73	979.06	151.92	是
3	广州市如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49.00	19,849.06	2,842.21	17,006.85	300.39	81.70	是
4	陕西葛洲坝延黄宁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与运营	40.00	2,183,934.92	1,760,958.20	422,976.72	30,322.34	-49,816.82	否
5	广西葛洲坝田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与运营	40.00	2,995,784.88	2,312,782.28	683,002.60	8,555.93	59,496.73	否
6	武汉华润置地葛洲坝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40.00	38,087.42	3,984.76	34,102.66	25,841.42	-4,431.13	是
7	北京润能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45.00	21,641.07	7,854.49	13,786.58	11,997.44	4,481.65	是
8	新疆葛洲坝大石峡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水利工程建设及投资运营	48.00	738,255.56	257,418.44	480,837.12	-	-	否

² 南京江北新区中心区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股权，根据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章程，政府方代表在项目公司董事会具有一票否决权，发行人无法对项目公司实施控制，因此未纳入合并范围。

9	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与运营	49.00	1,244,928.04	989,417.76	255,510.27	27,006.13	101.67	是
---	------------------	-----------	-------	--------------	------------	------------	-----------	--------	---

1、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地下建设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黄万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11MA1Q38WR5K，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70.00%。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停车场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末，城市地下建设公司资产总额为 1,166,422.31 万元，所有者权益金额为 226,121.56 万元；2025 年度，城市地下建设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 0.84 万元。

2、广州市正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市正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林房地产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214,286.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梁勇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321666655Y，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49.00%。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

截至 2025 年末，正林房地产公司资产总额为 36,181.94 万元，所有者权益金额为 31,784.73 万元；2025 年度，正林房地产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79.06 万元，净利润 151.92 万元。

3、广州市如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市如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茂房地产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158,523.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梁勇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321666663R，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49.00%。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

截至 2025 年末，如茂房地产公司资产总额为 19,849.06 万元，所有者权益金额为 17,006.85 万元；2025 年度，如茂房地产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0.39 万元，净利润 81.70 万元。

4、陕西葛洲坝延黄宁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陕西葛洲坝延黄宁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黄宁石高速公路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80,000.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赵贤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10132MA6UPTEK3Q，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40.00%。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公路、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高速公路的运营、收费、养护、维修；高速公路绿化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办公设备、汽车配件、日用百货的销售；餐饮服务；汽车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末，延黄宁石高速公路公司资产总额为 2,183,934.92 万元，所有者权益金额为 422,976.72 万元；2025 年度，延黄宁石高速公路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322.34 万元，净利润-49,816.82 万元。

5、广西葛洲坝田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西葛洲坝田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西高速公路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30,000.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高天舒，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1000MA5NHWKM46，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40.00%。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房地产开发经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品牌管理；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日用百货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动车充电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末，田西高速公路公司资产总额为 2,995,784.88 万元，所有者权益金额为 683,002.60 万元；2025 年度，田西高速公路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55.93 万元，净利润 59,496.73 万元。

6、武汉华润置地葛洲坝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华润置地葛洲坝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置业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注册资本为 90,000.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金明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100MA4KLJ3245，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40.00%。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不含餐饮服务、不含住宿）；休闲娱乐服务（不含餐饮）；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皮革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工艺品（不含文物）、珠宝首饰、通讯器材（专营除外）、五金家电、家具、建筑材料的批发兼零售；鞋包修理；干洗服务；停车场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末，葛洲坝置业公司资产总额为 38,087.42 万元，所有者权益金额为 34,102.66 万元；2025 年度，葛洲坝置业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841.42 万元，净利润-4,431.13 万元。

7、北京润能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润能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能置业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220,800.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海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14MABQ3QMAX2，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45.00%。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停车场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末，润能置业公司资产总额为 21,641.07 万元，所有者权益金额为 13,786.58 万元；2025 年度，润能置业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97.44 万元，净利润 4,481.65 万元。

8、新疆葛洲坝大石峡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葛洲坝大石峡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石峡水利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宋晓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52927MA78HNBW49，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48.00%。经营范围：大石峡水利枢纽工程的投融资、建设管理、运营管理、维护及配套水电站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末，大石峡水利公司资产总额为 738,255.56 万元，所有者权益金额为 480,837.12 万元；2025 年度，大石峡水利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为 0.00 万元。

9、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阳高速公路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黄治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200MA496LNX9R，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49.00%。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住宿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旅游业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住房租赁，日用百货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 2025 年末，武阳高速公路公司资产总额为 1,244,928.04 万元，所有者权益金额为 255,510.27 万元；2025 年度，武阳高速公路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006.13 万元，净利润 101.67 万元。

六、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

（一）治理结构、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1、公司治理结构

葛洲坝集团是依据《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及

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单独出资的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其行为受国家法律约束，其经营活动及合法权益受国家法律保护。公司以其全部法人财产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要求，制定并完善了《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中的各项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以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准。公司章程中未载明事项按照《公司法》规定执行。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约束力。

（1）股东

公司不设股东会，股东作出《公司法》第三十七条第一款所列下列决定时，采取书面形式，由股东签名后置备于公司：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 选举和更换执行董事、监事，决定有关执行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 审议批准执行董事的报告；4) 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 委派公司执行董事、监事，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11) 修改公司章程。

（2）董事

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股东书面决定产生。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执行董事行使下列职权：1) 执行股东的决定；2) 审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3)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4)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5)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6) 制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7)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8)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3）监事

构管理、改革重组、管理创新、综合考核评价、资质管理、工商管理、所属企业注册资本规划、管理对标、派出董事履职管理、国资委和中国能建重大专项改革、企业规格管理、亏损企业治理、制度体系统筹管理、公司董事会日常事务管理、协会管理等职能工作。

(3) 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承担干部选拔任用、企业董事和监事委派、选人用人监督、企业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综合考评、干部培训与交流、年轻干部培养与培训、项目经理管理及人力资源规划、员工招聘与配置、全员绩效管理、薪酬福利体系管理、三项制度改革管理与评估、岗位序列、工作标准、员工职业发展、全员培训、劳动关系等职能工作，归口管理党校（国企党建研究院、培训中心）相应业务。

(4) 财务与产权部：承担财务战略、全面预算管理、财务决策管理、产权管理、资产评估与处置、税务筹划、财务风险管控体系、财务信用体系、“两金”压降和管控、会计核算、会计档案管理、本部财务和经费管理、财务信息化建设等职能工作。

(5) 国际业务部（外事办公室）：承担公司国际化战略实施、国际交流与合作、统筹国际市场开发和公共关系管理、协同配合中国能建国际集团开展海外投资业务、海外项目监管、国际业务计划统计、海外疫情防控、重大事故（事件）协调处置、全面风险管理、品牌管理、外事工作等职能工作。

(6) 安全生产监督部（质量环保部、应急管理办公室）：承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质量监督管理、环保节能监督管理、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应急管理和事故（事件）调查、三标体系认证、重点区域（含新疆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职能工作。

(7) 法律与合规部（内部控制部）：承担法治建设规划、普法宣传教育、重大合同评审、法律咨询与服务、合同纠纷案件管理、债权清收、内控体系建设、全面风险管理、合规管理、信用管理、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等职能工作。

(8) 审计部：承担所属企业经济责任制审计、重大项目审计、重点工作审计、主要领导届中审计和离任审计等内部审计，跟踪审计整改及审计成果运用，内控体系监督评价、派出监事履职管理等职能工作。

(9) 党群工作部（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机关党委、工会工作部）：承担党的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思想政治建设、意识形态管理、舆情管理、国企党建研究、统战、企业文化、品牌宣传、精神文明建设、工会、共青团和青年工作、机关党建、对外扶贫和捐赠管理、民主管理和监督、职工援助与关怀等职能工作，归口管理党校（国企党建研究院、培训中心）、传媒中心相应业务。

(10) 党委巡察办公室：组织推进和统筹协调公司党委巡察工作，督办和指导上级党委巡视、公司党委巡察整改落实等职能工作。

(11) 纪委（综合案管室、执纪审查室、监督审理室）：承担公司纪委日常监督、纪检组织建设、廉洁从业宣传教育、检查和处理违规违纪案件、问题线索受理、案件审理、综合管理等职能工作。

(12) 市场开发事业部：承担公司境内市场开发策略和市场区域布局，统筹境内市场品牌营销、各类业务市场营销，建立客户关系管理系统、高端战略合作管理，统筹引领区域分公司、产业研究院、所属企业等市场主体市场开发活动、新能源和融合发展市场开发等职能管理工作。承担境内重大复杂项目直接开发，境内新签合同总额目标和优质合同额目标等业务总体责任，与生产与项目管理事业部、投资与产业事业部共同对境内直属项目利润指标的实现负责。归口管理产业研究院业务。

(13) 战新业务开发事业部：公司境内融资建设项目及战新业务市场开发的责任部门，承担公司境内融资建设项目以及战新业务市场开发策略研究，统筹融资建设和战新业务融资融智、商业模式策划以及对应公共关系管理。与市场开发、生产经营、科技数智、投资部门协同联动，围绕融合发展新模式，加强政策分析与市场研究，做强战略合作与产业导入，健全完善融资建设项目以及战新业务市场开发管理体系，打造新产品、新业态，塑造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14) 生产与项目管理事业部：承担公司生产与项目管理体系专业化、标准化、数字化、精细化“四化”建设，合同成本管理及供应链管理体系建设，负责经营计划与运营管控、业务协同管理、项目履约与资源配置、项目监管、项

目责任制考核管理、合同与成本管理、变更索赔管理、客户关系管理、投诉管理、项目巡查检查及问题整改督办、采购和招投标管理、供应链管理、劳务及农民工管理、尾工管理及重大项目、重点区域（含新疆等）、重要客户项目监管归口管理、融合发展项目履约等职能管理工作。承担境内直属项目合同履约、安全质量环保、营业收入等目标实现的总体责任，与市场开发事业部、投资与产业事业部共同对境内直属项目利润目标的实现负责。

（15）科技信息装备事业部（总工办）：承担公司科技发展规划、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重大科技前沿技术研判、重大科技攻关、重大技术方案制定、技术与设计管理、科技成果转化、信息化建设规划及推动落地、重大与成套设备发展、机电工程、业务信息化应用管理与推广、信息系统与数据治理、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与安全管理、总工办等职能工作。承担公司科技创新、信息化与数字化、装备发展管理等业务发展总体责任。

（16）投资与产业事业部：承担公司投资政策研究和统计分析、投资规划与产业布局、投资计划管理、投资项目审核、投资风险管控、投资后评价、投后跟踪分析及产业投资、基础建设投资、股权投资、融资建设管理、参股企业管理等职能工作。承担公司投资业务发展总体责任。与公司市场开发事业部、生产与项目管理部共同对境内直属项目利润目标的实现负责。

（17）资本与金融事业部（资金结算中心）：承担资本与金融政策研究、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的编制和实施、金融风险管控、可转债等股权融资、权益融资和债务性融资等融资管理、企业授信评级、资产抵押、担保业务管理、公募REITs和类REITs等权益性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高速公路等有关存量资产的盘活、资金结算、资金归集和调剂、资金监管等职能工作。承担公司资本与金融业务发展总体责任。

（18）抽水蓄能与新能源事业部：承担国家及地方政府抽水蓄能与新能源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研究，项目纳规、核准、备案，项目公司股权、注册资本金管理（前期），战略投资者引进，项目开工前期筹备、入网等工作。为公司有力推进项目落地、有效防控投资风险，加快打造抽水蓄能与新能源业务增量发挥关键作用。

(19) 品牌管理与融媒体事业部：公司品牌战略、品牌管理、新闻宣传、媒体运营和媒体公共关系、舆情监测及处置等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按照“打造卓著品牌，更好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坚持党管宣传、党管媒体的原则，加大企业重要新闻、重大典型和新经验、新成就的报道力度，讲好企业故事，扩大企业的美誉度和影响力，持续塑造与企业规模体量、地位作用、发展愿景相匹配的一流品牌。

(20) 党校（国企党建研究院、培训中心）：承担公司党建与干部、管理类培训实施、党建理论研究、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研究、公司党建党史研究、中国能建、公司改革发展新思路新举措研究与宣贯、党建干部能力素质评价、配合做好干部考核评价和选拔培养的职能。业务上接受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党群工作部的相应指导。

(21) 产业研究院：承担产业研究、产业导入、产业孵化、产业联盟及城市开发和乡村振兴等项目的概念规划策划、商业逻辑策划、资源评估平衡、商业模式设计等职能。业务上接受市场开发事业部的指导和管理。

（二）内部管理制度

发行人拥有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容涵盖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担保管理、对下属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下属公司的资金监管措施、预算管理在内的多个方面。

1、财务管理办法

在财务管理方面，发行人根据控股股东中国能建制定的《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基础工作管理办法》《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规定》等制度，建立公司财务内控制度，对企业会计核算、会计档案管理、预算管理和财务报告的编制等进行了规范，努力推进财务信息化的进程，对财务信息进行集中统一、有效的管理。发行人设立资金集中管理平台，在全公司范围内进行资金集中统管，代表发行人统一结算、筹措、管理、规划、调控资金。

2、融资管理制度

在债务融资及资金工作方面，发行人根据控股股东中国能建制定的《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管理办法》《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金

集中管理办法》，以及发行人制定的《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发行管理办法》，明确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工作定位及职责，债务融资业务实行预算总额控制、分类、分级审批的管理体制；在资金使用及调度方面，要求发行人及下属公司制定资金使用计划，提前规划资金使用，并按发行人付款内控制度操作资金调度。办法还规定了融资项目操作流程、贷后管理责任、资金调度操作流程等具体事项。

3、投资管理制度

在投资管理方面，发行人根据控股股东制定的《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境内投资管理办法》，对做出重大投资决策的程序和规则进行约定，提高了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最大限度地减小了投资风险和财务风险，保证了发行人对外投资效益最大化。发行人控股股东及所属单位按照“谁投资、谁负责；谁审批、谁监管”的原则进行了投资管理分工，开展项目检查、后评价、自我总结评价与专项审计等工作，通过监督检查与评价客观反映项目论证、决策、建设、经营、管理、效益等，强化投资项目过程控制与闭环管理，持续改进投资管理工作。

4、担保管理制度

发行人控股股东中国能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规定》，制定了《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发行人根据该项制度，要求集团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不得对无产权关系的企业提供担保，对有产权关系的企业不得超股权比例提供担保。发行人对所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实行预算管理，并报执行董事和股东批准，在执行董事和股东批准的预算额度内，发行人按内部决策程序对具体担保事项进行审批。

5、关联交易制度

为了规范发行人与关联人的交易行为，保证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维护发行人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在关联交易方面遵循客观必要、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正公平、公开公允、有利于发行人发展等基本原则。为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在关联交易中，严格按照控股股东中国能

建制定的《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要求进行。发行人向关联公司采购和销售的定价政策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采用招标定价或协议定价。

6、对下属公司的资金监管措施

发行人根据控股股东中国能建制定的《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办法》，对资金实行集中管理，按照“统一平台、分级集中”的基本模式，公司资金中心建立资金集中管理平台，对各二级单位资金进行归集，各级单位在发行人公布的资金集中管理合作银行范围内开立银行账户，发行人定期或不定期对资金集中管理合作银行进行考核调整。

7、预算管理暂行办法

为进一步提升企业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促进战略有效落地，发行人根据控股股东中国能建制定的《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规定》《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构建决策机构、工作机构和执行主体三个层次的全面预算管理组织架构，对预算编制基本要求、预算执行、监控、评价考核做出了明确规定。

8、资金运营内控制度

为了规范发行人内部资金运营及管理，发行人根据控股股东中国能建制定的《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资金收支管理办法》《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费用预算管理办法》《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办法》《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暂行规定》等规定，加强对公司资金的管理和控制，对资金支付程序、支付范围及管理、银行账户及存款管理等进行规范。

9、信息披露制度

为进一步规范发行人的信息披露工作，提高发行人的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发行人依法规范运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制定了《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管理部门和职责，信息披露的标准与内容，信息披露的流程等相关内容进行了明确。

七、公司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 名，监事 1 名。

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 5-8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1	谭华	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024 年 3 月至今	是	否
2	许咸晶	监事	2022 年 3 月至今	是	否

发行人以上董事、监事均不存在公务员兼职的情况，符合《公务员法》、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人员简历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葛洲坝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如下：

1、董事简历

谭华先生，1967 年 9 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公司安全质量环保部主任，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主任，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科技与信息化部主任，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专职董事，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监事简历

许咸晶先生，1964 年 9 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1986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

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华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兼任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专职董事、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谭华先生，简历信息详见董事简历。

（三）发行人董监高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根据《公司法》规定，“股东人数较少或者规模较小的有限责任公司，可以设一名执行董事，不设董事会。执行董事可以兼任公司经理。执行董事的职权由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人数较少或者规模较小的有限责任公司，可以设一至二名监事，不设监事会。”根据《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章程》，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股东书面决定产生。公司设一名监事，监事由股东委派。公司设经理，由执行董事兼任。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四）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人数比例较大

根据股东决议，发行人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及总理由宋领变更为谭华，发行人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本次人员变更为正常人事任免，未对发行人自身组织机构的正常运行造成不利影响。

（五）发行人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共有员工 30,933 人，其按教育背景、职务等级划分结构如下：

表 5-9 员工依教育背景分段统计表

教育背景	人数（人）	占员工合计数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2221	7.18
本科	17739	57.35
大专及以下	10973	35.47
合计	30,933	100.00

表 5-10 员工依职务等级分段统计表

职务等级	人数（人）	占员工合计数比例（%）
高级职称	4947	15.99
中级职称	9392	30.36
初级职称	6656	21.52
其他员工	9938	32.13
合计	30,933	100.00

八、发行人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及行业地位

（一）发行人营业总体情况

发行人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离岸贸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利相关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国内贸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对外承包工程（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行人主营业务分为工程建设、工业制造、投资运营和综合服务四大板块。其中工程建设板块主要为建筑业务，工业制造板块主要为水泥业务、民用爆破业务、环保业务和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投资运营板块主要为房地产业务、公路业务和水务业务，综合服务板块主要为金融业务等。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毛利润及毛利率情况

1、营业收入

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300.52 亿元、1,284.04 亿元和 1,216.32 亿元，近三年较为稳定。从收入构成来看，工程建设为公司营业收入最主要的组成部分，近三年，发行人工程建设板块收入分别为 9,134,500.01 万元、8,709,753.53 万元及 8,121,601.40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0.24%、67.83%及 66.77%，金额和占比均呈现稳定态势。发行人工业制造业务收入分别为 1,634,554.93 万元、1,618,450.08 万元及 1,658,648.6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2.57%、12.60%和 13.64%，报告期内稳中有增；发行人投资运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978,499.89 万元、2,324,032.03 万元及 2,197,841.7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5.21%、18.10%和 18.07%，报告期内金额和占比均呈现稳定态势。

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板块分类如下：

表 5-11 近三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表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建设	8,121,601.40	66.77	8,709,753.53	67.83	9,134,500.01	70.24
工业制造	1,658,648.68	13.64	1,618,450.08	12.60	1,634,554.93	12.57
投资运营	2,197,841.79	18.07	2,324,032.03	18.10	1,978,499.89	15.21
综合服务	185,152.21	1.52	188,166.13	1.47	257,683.40	1.98
合计	12,163,244.08	100.00	12,840,401.78	100.00	13,005,238.23	100.00

2、营业成本

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板块分类如下：

表 5-12 近三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表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建设	7,188,231.63	69.63	7,640,085.87	71.58	7,933,204.87	74.05
工业制造	1,317,060.68	12.76	1,281,908.85	12.01	1,275,600.59	11.91
投资运营	1,679,219.71	16.27	1,619,178.01	15.17	1,300,644.29	12.14
综合服务	138,736.75	1.34	132,597.56	1.24	203,553.26	1.90
合计	10,323,248.77	100.00	10,673,770.29	100.00	10,713,003.01	100.00

3、营业毛利润及营业毛利率

近三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表 5-13 近三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建设	933,369.78	50.73	1,069,667.66	49.37	1,201,295.14	52.41
工业制造	341,588.00	18.56	336,541.23	15.53	358,954.34	15.66
投资运营	518,622.08	28.19	704,854.02	32.53	677,855.60	29.57
综合服务	46,415.45	2.52	55,568.58	2.56	54,130.15	2.36
合计	1,839,995.31	100.00	2,166,631.49	100.00	2,292,235.22	100.00

表 5-14 近三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

业务板块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工程建设	11.49	12.28	13.15
工业制造	20.59	20.79	21.96
投资运营	23.60	30.33	34.26
综合服务	25.07	29.53	21.01
合计	15.13	16.87	17.63

2023 至 2025 年，发行人营业毛利润分别为 2,292,235.22 万元、2,166,631.49 万元、1,839,995.31 万元，各板块占比较为稳定，其中，工程建设板块的营业毛利润占比较高，分别为 52.41%、49.37%和 50.73%。

2023 至 2025 年，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7.63%、16.87%和 15.13%。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建设及工业制造业务毛利率较为稳定。近三年，公司投资运营业务毛利率逐步下降，主要系房地产业务毛利率下降导致。2024 年，公司综合服务业务毛利率增加，主要系部分物流项目采用净额法核算，收入下降导致。

（三）主要业务板块

1、工程建设业务

工程建设业务是公司核心业务和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项目类型主要涉及公路、水利水电、房建、铁路、市政、水务、环境治理、城市地下综合体、港

口与航道等。项目实施模式以 PPP 和施工总承包为主，其中，国内项目主要模式为 PPP 和施工总承包等，国际项目主要模式为施工总承包和 EPC 等。

公司是水利电力工程建设行业的龙头企业，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同时，公司还拥有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等建设工程施工资质。在房屋建设方面，公司及下属成员企业拥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和园林古建筑专业承包二级资质。

表 5-15 发行人主要业务资质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1	中国葛洲坝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
2		水利行业工程设计	甲级
3		公路行业工程设计	甲级
4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	乙级
5		电力行业水力发电（含抽水蓄能、潮汐）专业	乙级
6		风景园林工程专项	乙级
7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	乙级
8		市政行业环境卫生工程专业	乙级
9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	乙级
10		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	乙级
11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	乙级
12		岩土工程专业	甲级
13		工程测量专业	甲级
14		水文地质专业	乙级
15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16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17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8		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9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0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1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2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3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24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5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6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7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8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	不分等级
29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0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31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2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3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4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甲级
35	中国葛洲坝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36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37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38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39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水利行业工程设计	甲级
40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41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42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43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44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45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46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47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48		石油化工施工总承包	贰级
49		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50		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51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52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53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54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55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56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57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58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59		施工劳务备案证书	/
60		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总承包企业	/
61		工程测量	甲级
62		摄影测量与遥感	乙级
63		测绘航空摄影	乙级
64		地理信息工程	乙级
65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甲级
66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营业性）	一级
67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起重机械安装（含修理））	A 级
68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安装）	GC2
69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二级
70	葛洲坝（北京）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71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72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水利行业工程设计	甲级
73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74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75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76		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77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78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79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80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81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82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83		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	一级
84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起重设备机械）	A 级
85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三级
86	葛洲坝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87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88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89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90	烟台莱山区葛洲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91	葛洲坝（宜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92	中国葛洲坝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水利行业工程设计	甲级
93		公路行业工程设计	甲级
94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95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96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97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98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99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00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01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02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03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04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02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03		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总承包企业	/
104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05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06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07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09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营业性）	四级
110	湖北葛洲坝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11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1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
113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114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15	中国葛洲坝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
116		建筑行业（人防工程）	甲级
117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118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19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20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21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22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23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24		港口与海岸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25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26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27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28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29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30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31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32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33		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34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35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36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	贰级
137		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38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39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40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40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41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营业性）	四级
142		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43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三级
144	广州葛洲坝 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45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46	葛洲坝集团 （厦门）建 设投资有限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47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公司		
148	中国葛洲坝集团三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利行业引调水专业	甲级
149		水利行业水库枢纽专业	甲级
150		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	甲级
151		电力行业设计	乙级
15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153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54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55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56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57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58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59		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60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61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62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63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64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65		工程测量专业测绘资质	甲级
166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起重设备机械）	A 级
167		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	二级
168		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总承包企业	/
169	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界线与不动产测绘专业测绘资质	乙级
170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三级
171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	甲级
172		市政行业热力工程专业	乙级
173		工程测量专业	甲级
174		岩土工程（勘察）专业	甲级
175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176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77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78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79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180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工程机电）专业承包	壹级
18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82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83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84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85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86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87		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总承包企业	/
188		电力工程调试企业能力评价电网工程类	二级
189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承装/承修/承试	一级
190		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服务机构	二级
191	葛洲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92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93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94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195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96	中国葛洲坝集团机电建设有限公司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97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198		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199		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00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01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02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03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04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05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6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7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8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09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10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211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起重机械安装(含修理))	桥式、门式起重机(A); 塔式起重机、升降机; 缆索式起重机
212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承压类特种设备安装、修理、改造)	工业管道安装 (GC2)
213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	一级
214	中国葛洲坝集团机械船舶有限公司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15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 专业承包	壹级
216		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17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18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19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20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21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22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23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24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25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26		钢结构(协会)制造企业	特级
227		湖北省船舶修造技术许可证	一级II类钢制一般船舶
228		启闭机设计能力认可	超大型
229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	A 级
230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起重设备机械)	A 级
231		压力容器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	中、低容器 (D)
232	葛洲坝石油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	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 工程专业	乙级
233		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 行业管道输送专业	乙级
234		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 行业气田地面专业	乙级
235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36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37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38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39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240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41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安装）	长输管道安装 GA2
242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安装）	公用管道安装 GB1、GB2
243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安装）	工业管道安装 GC1
244	中国葛洲坝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路行业工程设计	甲级
245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46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47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48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249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50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51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52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53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54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55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56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57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58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甲级
259	中能建葛洲坝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60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61	葛洲坝武汉道路材料有限公司	路基路面养护	甲级
262		桥梁养护	乙级
263		隧道养护	乙级
264		交通安全设施养护	（不区分级别）
265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66		建筑业企业施工劳务备案证书	（不区分级别）
267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68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69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70	中国葛洲坝集团勘测设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乙级
271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272	计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73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74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75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76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	不分等级
277	中国葛洲坝集团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78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79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80	葛洲坝集团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	乙级
281		环境工程（污染修复工程）设计专项	乙级
282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83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84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85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86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87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88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89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90		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91	葛洲坝生态治理（湖北）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92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93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94		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95	葛洲坝生态建设（湖北）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96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97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98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99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00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01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02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03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04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三级
305	葛洲坝（哈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序号	企业名称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306	尔滨) 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307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308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309	葛洲坝集团雄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310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31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31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313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314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315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316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317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318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19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320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321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322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23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24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325		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326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327		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1) 业务经营模式及会计处理

1) 施工总承包

业务模式：发行人大部分工程与建筑业务采用传统的施工总承包模式。公司采用以项目经理负责为前提，实行从工程项目开工到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的一次性全过程的施工承包经营管理。项目中标后，组建项目部并任命项目部主要成员。

项目部是实施项目管理的临时性组织机构，对项目进行全过程负责，即：开工准备→开工→施工→交工→缺陷修复→竣工交验→资料印件归档→项目（任职）审计。发行人在承揽工程项目时，根据工程的具体情况，或将部分工

程段分包给属下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子公司承做。发行人会与分包的子公司签署规范的分包合同，发行人对分包的工程承担连带责任。在工程开工前，业主方先期支付 10% 预付款；在工程进展中，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结算进度款；在工程完工后，业务方扣留 5% 质保金待质保到期且竣工审计后支付。

会计处理：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发生的成本计入“存货”——“工程施工”，现金流量表计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发行人大部分项目符合此种情况），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主营业务收入”并同步将“存货”——“工程施工”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未实际收到合同结算款项的，暂借“应收账款”，收到款项后在现金流量表中体现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经审计师确认，发行人会计处理方式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2) PPP 业务

业务模式：发行人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共同实施项目建设与运营，并在特许经营期内按照 PPP 合同约定负责项目运营。特许经营期满后，发行人无偿向政府移交和转让包括项目、附属设施及其资产有关的其他权益和收益。该模式发行人盈利来源主要为特许经营协议项下的收入。

会计处理：发行人根据项目公司形成的资产类型不同采用不同的会计核算模式。《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规定，PPP 业务中，应根据向授予方收取对价的不同情况分别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①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时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应当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进行处理。②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能确

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应当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建造过程如发生借款利息，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处理。

由此项目公司形成的资产分为金融资产和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核算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准则。金融资产核算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

表 5-16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工程建设业务 PPP 模式已完工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建设单位	业主单位	合同金额	业务模式	总投资	工期	累计确认收入	项目所在地	PPP 项目是否与政府签订协议	合同签订时间	回款情况
田林至西林（滇桂界）公路工程	广西葛洲坝田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西葛洲坝田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60.37	PPP（BOT+可行性缺口补助）	260.37	2019.01—2022.12	205.75	广西	是	2018	217.54

表 5-17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工程建设业务 PPP 模式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业务模式	业主方	所在地	合同造价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回款情况	总投资	已投资	工期	完工百分比	2025 年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南京市江北新区中心区地下空间一期建设工程 PPP 项目	PPP	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	108.27	2016	75.07	131.2	122.12	2017.9-2027.12	93.08%	2.30	92.55
鹿寨至钦州港高速公路（横县至钦州港段）PPP 项目	PPP	广西横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西	134.96	2022	114.09	208.36	171.93	2022.8-2026.9	82.52%	34.83	118.42
G4222 和县至襄阳高速	PPP	安徽六安和襄高速公路	安徽	172.96	2022	142.22	240.19	227.82	2023.7-2026.7	94.85%	52.45	158.39

项目	业务模式	业主方	所在地	合同造价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回款情况	总投资	已投资	工期	完工百分比	2025年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公路项目		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 PPP 项目符合财预【2012】463 号文、财预【2019】10 号文、财预【2017】50 号文、财金〔2022〕119 号等要求，PPP 项目均已入库。

3) EPC 业务

EPC 业务模式：公司受业主委托，以工程总承包的方式，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会计处理：承包方将投入的成本计入“存货”中的“工程施工”，现金流量表中计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建设阶段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主营业务收入并将“存货”——“工程施工”科目的金额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建设阶段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主营业务收入并将“存货”——“工程施工”科目的金额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发包方将投入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现金流量表中计入“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 其他

除上述业务模式外，发行人少数项目涉及以 BT 或 BOT 模式运营：

BT，Build-Transfer 建设-移交。BT 经营模式下，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国家或地方计划主管部门批准后，发行人与项目所在地政府、政府主管部门或其授权企业签订投资建设框架协议。在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后，发行人单独或联合其他投资人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投入资本金作项目股权融资。项目公司负责项目具体实施，按期将符合质量要求的项目移交政府方面，并向政府方面收取投资款本金、利息和投资收益。项目公司与银行、财务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协商签订贷款合同，对项目进行债务融资。在完成征地拆迁后，项目进入施工阶段，项目公司对项目质量、进度、安全、成本、环保等方面进行全过程管理。项目竣工后，项目公司、政府方面、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

位共同对项目进行验收，项目公司向政府方面移交项目。在项目交付后，政府方面支付投资款本息和投资收益。

公司 BT 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公司与业主方签订 BT 合同，进行项目工程建设，建设过程中，代建成本在长期应收款中核算，借记“长期应收款”，贷记“银行存款”，投资回报也会在长期应收款中核算；工程建设完成后，由业主方进行回购，回购金额包括公司建设成本支出以及投资回报，成本支出部分直接冲减，借记“银行存款”，贷记“长期应收款”，投资回报相应确认收入。

BOT，Build-Operate-Transfer 建设-经营-移交。BOT 经营模式下，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国家或地方计划主管部门批准后，发行人与项目所在地政府、政府主管部门或其授权企业达成 BOT 合作意向。在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后，发行人单独或联合其他投资人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投入资本金作项目股权融资。项目公司负责具体实施工作，与政府主管部门签订 BOT 项目特许权协议。在 BOT 项目特许权协议中，项目公司承担基础设施项目的融资、设计、建造、经营和维护，在约定的特许期内向该项目的使用者收取费用，由此回收项目的投资、经营、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期满后项目移交回政府方面。项目公司与银行、财务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协商签订贷款合同，对项目进行债务融资。项目公司采取招标方式选聘施工单位，施工单位自主组织施工。所选聘的施工单位一般为发行人负责基础设施建设的专业子公司。

公司 BOT 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公司与业主方签订 BOT 合同，进行项目工程建设，建设过程中，借记“无形资产”，贷记“银行存款”；工程建设完成后，公司形成运营收费权，运营期间，借记“银行存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同时，对项目工程进行无形资产摊销，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无形资产摊销”；运营期结束后，无形资产摊销完毕，残值为零，公司将项目工程无偿移交给业主方。

表 5-18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工程建设业务 BT 或 BOT 已完工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建设单位	业主单位	合同金额	业务模式	总投资	工期	累计确认收入	项目所	PPP 项目是否与政府	合同签订时间	回款情况
----	------	------	------	------	-----	----	--------	-----	-------------	--------	------

								在 地	签订协 议		
田林至西林 (滇桂界) 公 路工程	广西葛 洲坝田 西高速 公路有 限公司	广西葛 洲坝田 西高速 公路有 限公司	260.37	PPP (BOT+ 可行性 缺口补 助)	260.37	2019.01 — 2022.12	205.75	广 西	是	2018	217.54
合计	-	-	260.37	-	260.37	-	205.75	-	-	-	217.54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无重大 BT 或 BOT 模式在建或拟建项目。

发行人参与的 BT 或 BOT 项目符合财预[2012]463 号文等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2) 业务开展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工程建设业务收入分别为 913.45 亿元、870.98 亿元和 812.1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24%、67.83%和 66.77%。2024 年，工程建设业务收入较上年降低 42.47 亿元，降幅为 4.65%。2025 年，工程建设业务收入较上年降低 58.82 亿元，降幅为 6.75%。

最近三年，公司工程建设业务执行合同金额及新签合同金额总体呈现波动增长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表 5-19 最近三年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合同签约和执行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执行合同金额	5,112.40	5,203.53	4,952.37
新签合同金额	5,073.19	4,966.61	4,456.29
期末剩余合同金额	2,623.72	2,949.06	3,218.71

公司在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公司广泛参与了电力、交通、市政、环保、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在大江大河导截流、筑坝施工、地下工程、大型金属结构制造安装、大型机组安装等领域占据了世界技术制高点。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参与国际产能合作，始终坚持国际业务优先发展战略，是中国“走出去”企业的领军者和“一带一路”倡议的践行者。凭借全球市场布局和资源整优势，业务遍及全球 14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获评“对外承包工程信用等级评价 AAA 级企业”“对外承包工程 A 级企业”，并于 2021 年

7 月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国有重点企业管理标杆企业。

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完工项目工程质量均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以及承包合同的约定，且未因工程质量受到任何重大行政处罚。

最近三年，公司境内外在建项目合同执行金额情况具体如下：

表 5-20 最近三年公司境内外在建项目合同执行金额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境内	3,524.20	3,943.87	3,601.50
境外	1,588.20	1,259.66	1,350.87
合计	5,112.40	5,203.53	4,952.37

表 5-21 2025 年度公司新签合同金额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亿元

区域	金额
境内	4,067.33
境外	1,005.86
合计	5,073.19

最近一年工程建设业务下游客户集中度情况如下：

表 5-22 2025 年度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客户 1	348,267.20	2.86
2	客户 2	297,563.01	2.45
3	客户 3	254,963.61	2.10
4	客户 4	190,021.12	1.56
5	客户 5	177,492.72	1.46
合计	-	1,268,307.66	10.43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工程建设业务已完工重大项目及在建重大项目情况如下：

表 5-23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工程建设业务已完工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建设单位	业主单位	合同金额	业务模式	总投资	工期	累计确 认收入	项 目 所 在 地	PPP 项目 是否与政 府签订协 议	合同签订 时间	回款情况
保定市莲池区 11 个 城中村改造项目	葛洲坝保定 建设开发有 限公司	葛洲坝保定 建设开发有 限公司	99.56	施工承包	262.67	2021.8-202 3.2	96.43	河 北	-	2021.8	90.61

表 5-24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业务模式	业主方	所在地	合同造价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回款情况	总投资	已投资	工期	完工百分比	2025 年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南京市江北新区中心区地下空间一期建设工程 PPP 项目	PPP	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	108.27	2016	75.07	131.2	122.12	2017.9-2027.12	93.08%	2.30	92.55
鹿寨至钦州港高速公路（横县至钦州港段）PPP 项目	PPP	广西横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西	134.96	2022	114.09	208.36	171.93	2022.8-2026.9	82.52%	34.83	118.42
G4222 和县至襄阳高速公路项目	PPP	安徽六安和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安徽	172.96	2022	142.22	240.19	227.82	2023.7-2026.7	94.85%	52.45	158.39

表 5-25 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在建重大项目批复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批复情况
1	安哥拉卡古路卡巴萨水电站	-
2	田林至西林（滇桂界）公路工程	PPP 项目实施方案批复，百政函[2017]271 号； 工可批复：桂发改交通[2018]525 号 建设用地批复：自然资函[2022]997 号； 环评批复：百环管字[2020]3 号； 节能评估登记：桂发改环水[2017]1675 号。 施工许可证：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批准开工。
3	巴基斯坦 DASU 水电站大坝标	-
4	鹿寨至钦州港高速公路（横县至钦州港段）PPP 项目	PPP 项目实施方案批复：桂政函[2021]78 号； 项目核准批复：桂发改交通[2022]963 号； 建设用地批复：自然资函[2023]237 号、自然资函[2023]238 号； 环评批复：桂环审[2021]317 号； 施工许可证：桂交公施许[2023]23 号。
5	G4222 和县至襄阳高速公路项目	PPP 项目实施方案批复：六政秘[2022]101 号 项目核准批复：皖发改基础[2022]492 号 建设用地批复：自然资函[2023]371 号 环评批复：六环评[2022]36 号 施工许可证：安徽省交通运输厅批准开工。
6	南京市江北新区中心区地下空间一期建设工程 PPP 项目	项目核准批复：宁新区管经复[2017]47 号、宁新区管经变更字[2018]6 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320111201830063； 建设用地批准书：南京市[2011]宁国土化建字第 10 号； 不动产权证：苏（2019）宁浦不动产权第 0045465 号； 环评批复：浦环表复[2016]179 号； 节能评估批复：浦发改能审字[2016]107 号 一区一段施工许可证：320195202005091102。

注：安哥拉卡古路卡巴萨水电站及巴基斯坦 DASU 水电站大坝标均为境外项目，不涉及境内批复情况。

（3）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 “一体化”经营优势

建筑业务上游产业包括建材产品的生产供应，以及其他设备物资的供应，下游产业包括水利水电、新能源、市政建筑、综合交通等项目的经营，公司以建筑业务为基础，形成工程建设、综合交通、水泥建材、生态环保、清洁能源、

新材料新装备“六大板块”共同发展的格局，构筑了产业链一体化的业务格局，具备提供综合的“一站式”解决方案的能力，实现各项业务间的协同效应。

2) 品牌优势

五十余年的发展历程，公司创造了 5000 余项精品工程和 100 多项世界之最，以一系列精品工程和优秀业绩为支撑，塑造了驰名中外的“葛洲坝品牌”“CGGC”品牌，获得了建筑市场业主和开发商的广泛认同，成功塑造了“洲坝”这一水利水电建设“第一品牌”，成为“走出去”标杆企业和国内工程建设领域知名品牌，与旗下葛洲坝国际、葛洲坝建筑、葛洲坝生态环保、葛洲坝水泥、葛洲坝高速、葛洲坝机电等一批特色子品牌一道构建了建筑领域“一主多元”的品牌格局，形成了巨大的品牌效应和品牌价值。

公司承建了世界前十大水电站中的 5 座，包揽了中国前十大水电站建设，先后高质量承建了以葛洲坝、长江三峡、清江水布垭、金沙江向家坝、乌东德、白鹤滩、溪洛渡、金安桥、黄河拉西瓦、公伯峡、澜沧江景洪、大朝山、小湾、雅砻江瀑布沟、锦屏一级、红水河龙滩以及南水北调中线丹江口大坝加高、穿黄工程等一系列百万千瓦以上级大型巨型水电工程为代表的众多大江大河综合治理工程、西部大开发标志性工程和跨流域跨地区重点工程，建成了世界最大清洁能源走廊。从技术指标来看，“葛洲坝”是国内水电建设的“第一品牌”。三峡工程大江截流无论是技术，还是施工规模，特别是它的截流设计流量、施工水深和施工强度均为世界之最。

3) 经验及技术优势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发展，是国家创新型企业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 1 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3 个博士后工作站，主编或参编国家及行业标准 223 项、国家级工法 51 项，国家授权专利 3200 余项，各类资质资格 400 余项，在水利水电、公路交通、特种水泥、混装炸药、环境治理、装备制造等领域具有核心技术，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特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鲁班奖、詹天佑奖、大禹奖、李春奖等高等级奖项 140 余项。

4) 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人才结构优化，整体水平较高。工程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占职工总数

的比例居全国水电行业前列。

2000 年，葛洲坝集团被批准设立国内水电工程施工行业的第一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为公司引进高层次、高质量的人才，完善公司的人才结构，提升公司的研究开发能力和技术创新水平提供了巨大帮助，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全年多次举办公司层面各类重点培训项目，培训范围覆盖了企业治理、国际业务、新兴高端业务、专业管理、适应性培训、职能系统六个层面。在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师资、培训评价等方面，进一步做了改革与创新，注重培训的实操和实效，切实提高员工整体职业素质和专业能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5) 技术装备优势

公司拥有配套的土石方工程、基础处理、砂石料生产、混凝土拌和运输与浇筑、金属设备起吊安装等施工设备 4 万余台（套），总功率达 60.3 万千瓦，特种设备和专业设备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具备年土石方挖填 1.5 亿立方米、混凝土浇筑 1,500 万立方米、金属结构制作安装 16 万吨、装机总容量 900 万千瓦、工业炸药生产能力 36 万吨、水泥生产 2,118 万吨等综合施工生产能力，在我国水电施工业界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是国家创新型企业，建立有完善的科技研发体系和技术专家体系。依托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多个高端科研平台，紧密围绕市场开发和生产经营开展科技研发活动，形成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取得包括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在内的重大科技成果 1,900 多项，多次荣获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技术水平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在大江大河截流、筑坝、地下工程、大型机组安装等众多领域占领着世界施工技术制高点。

6) 国际化优势

近十年来，公司先后在多个国家承接了若干大型水利水电工程项目，葛洲坝品牌享誉海外，公司国际市场覆盖面和经营网络不断延伸。2023-2025 年，公司深入贯彻中国能建国际业务优先优质协同发展战略，始终坚定国际业务优先

发展理念，深度融入中国能建“1+2+N+X”海外发展体系，不断践行国家“走出去”战略和“一带一路”建设，打造了工程、投资“双轮驱动”发展的业务结构局面，业务覆盖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构建了覆盖全球重点市场区域的组织机构，形成了管理国际化、劳务属地化、资源配置全球化的国际业务经营体制机制，聚集了一批年轻有为的国际经营人才队伍，打造了全面系统的国际业务风险管控体系。

2、工业制造业务

（1）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工业制造业务包括水泥、民用爆破、环保、高端装备制造¹等业务。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工业制造业务收入分别为 163.46 亿元、161.85 亿元和 165.8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57%、12.60%和 13.64%。工业制造业务各子板块具体情况如下：

1) 水泥业务

公司水泥业务主要涉及水泥、熟料、商品混凝土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由水泥公司负责运营。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水泥业务收入分别为 73.27 亿元、69.28 亿元和 60.23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63%、5.40%和 4.95%。

水泥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的 60 家大型水泥企业（集团）之一，全国首批工业化、信息化融合促进节能减排试点示范企业，湖北省水泥行业首家通过清洁生产验收企业，拥有全国最大的特种水泥生产基地，先后荣获全国文明单位、中国绿色发展优秀示范企业、中国大型水泥集团环保标杆企业、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示范企业、中国水泥熟料产能二十强、中国建材百强企业、全国十佳水泥信息化标杆企业、利废新材料示范企业等荣誉称号。水泥公司研发（技术）中心具备国家一级化验室资质，油井水泥获得美国 API 协会会标认证，企业资质为“AAA”级，产品被湖北省政府认定为精品名牌，多家成员企业被认定为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获湖北省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2025 年，水泥公司位列中国水泥熟料产能 50 强企业第 14 位，为湖北省水泥协会会长单位。

¹ 发行人装备制造业务的原主要经营主体中国葛洲坝集团装备工业有限公司，因与能建股份下属的其他装备制造企业组建中国能建集团装备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未来发行人不再从事装备制造业务。

水泥公司坚持高质量发展的经营理念，落实错峰生产政策，走绿色发展之路，注重质量效益和品牌建设。通过狠抓产品质量，提高核心竞争力，坚持稳价保量策略，生产经营成绩显著。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保持了湖北省重点工程核心供应商地位，水泥总产能及总销量相对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表 5-26 近三年公司水泥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万吨、万方、%、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水泥产能	-	-	2,470
水泥产能利用率	-	-	-
熟料产能	1,588.50	1,598.50	1,702
熟料产能利用率			-
商品砼产能	1,000	1,000	940
商品砼产能利用率	-	-	-
骨料产能	840	320	570
骨料产能利用率	-	-	-
水泥熟料销量	2,004.51	2,388	2,400
商品砼销量	255.36	259	196
骨料销量	428.41	275	307
营业收入-水泥熟料	483,218.45	560,562.60	645,623.48
营业成本-水泥	380,757.41	465,172.13	531,861.76
营业收入-商品砼	74,242.88	81,640.24	70,286.06
营业成本-商品砼	62,704.89	59,739.30	54,781.51
营业收入-骨料	7,462.43	5,287.37	6,052.46
营业成本-骨料	3,361.73	3,724.81	4,116.90

2025 年，公司中标签约项目包括汉宜改扩建项目、平宜高速、宜昌城西高速、巴野高速、二广绕城高速等，并获得了宜涪高铁项目大部分供货份额。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水泥产能主要分布在湖北省中部、西部、西南部，湖南省西北部、哈萨克斯坦西里等区域；熟料产能主要分布在湖北省中部、西部、西南部，湖南省西北、哈萨克斯坦西里等区域。

表 5-27 最近三年公司水泥业务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	采购金额	占期间采购 金额比例	是否关 联方
2023 年度				
1	客户 1	35,483.69	8.70	否
2	客户 2	18,054.18	4.43	否
3	客户 3	15,823.76	3.88	否
4	客户 4	11,599.87	2.85	否
5	客户 5	11,035.63	2.71	否
合计		91,997.13	22.57	-
2024 年度				
1	客户 1	34,118.10	11.20	否
2	客户 2	23,749.68	7.80	否
3	客户 3	12,871.57	4.20	否
4	客户 4	10,478.07	3.40	否
5	客户 5	8,010.75	2.60	是
合计		89,228.17	29.20	-
2025 年度				
1	客户 1	32,159.76	9.02%	否
2	客户 2	22,761.53	6.38%	否
3	客户 3	15,843.78	4.44%	否
4	客户 4	10,484.76	2.94%	否
5	客户 5	9,427.99	2.64%	是
合计		90,677.82	25.43%	-

表 5-28 最近三年公司水泥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	销售金额	占期间销售金额比 例	是否关 联方
2023 年度				
1	客户 1	62,073.41	7.33	否
2	客户 2	15,932.15	1.88	否
3	客户 3	11,822.62	1.40	否
4	客户 4	9,329.37	1.10	否
5	客户 5	5,913.04	0.70	否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金额	占期间销售金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合计		105,070.59	12.40	-
2024 年度				
1	客户 1	42,432.79	6.33	否
2	客户 2	7,920.81	1.18	否
3	客户 3	5,941.33	0.89	否
4	客户 4	5,679.58	0.85	否
5	客户 5	5,159.01	0.77	否
合计		67,133.52	10.02	-
2025 年度				
1	客户 1	42,622.08	7.32%	否
2	客户 2	9,674.13	1.66%	否
3	客户 3	5,948.78	1.02%	否
4	客户 4	4,691.27	0.81%	否
5	客户 5	3,921.58	0.67%	否
合计		66,857.84	11.49%	-

发行人水泥板块产品销售区域主要为鄂西南、鄂中、西区等，各地区销售情况如下：

表 5-29 近三年发行人水泥产品主要销售区域情况表

单位：万吨

序号	2025 年		2023 年		2022 年	
	地区	销售量	地区	销售量	地区	销售量
1	鄂西南	665.42	鄂西南	687.58	鄂西南	689.46
2	鄂中	340.96	鄂中	430.95	鄂中	464.99
3	鄂西北	346.81	鄂西北	473.36	鄂西北	440.16
4	鄂东	204.30	鄂东	264.98	鄂东	307.97
5	库区及长江下游	58.69	库区及长江下游	45.96	库区及长江下游	59.22
6	湖南	167.03	湖南	204.41	湖南	249.05
7	河南	94.91	河南	167.62	河南	148.32
8	境外	126.38	境外	112.67	境外	114.41

	合计	2004.51	合计	2,387.52	合计	2,473.58
--	----	---------	----	----------	----	----------

水泥业务生产过程中的行业指导政策以及执行情况方面，水泥公司作为湖北省水泥工业协会会长单位，积极发挥带头引领作用，构建并维护行业良好的沟通协调机制，引导区域内企业保质保量执行错峰生产部署。2025 年公司所属各单位严格执行错峰生产计划，全年共计错峰停窑 2200 天（湖北省停窑 1871 天，湖南省石门公司完成 329 天，其中湖北省窑线单位停窑天数已完成湖北经信厅 2025 年初下达错峰停窑天数 785 天的 238.34%）。

在国家“能耗双控”、碳达峰和碳中和背景下，水泥公司紧跟国家《关于严格能效约束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的若干意见》，《“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政策文件要求，大力实施节能降耗改造，确保熟料单位产品能耗处于行业先进水平。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已高标准、高质量推进节能降碳改造升级，5 条窑线（荆门公司、宜城公司、老河口公司，钟祥公司 1#线、当阳公司 1#线）均已完成改造项目，同时公司大力发展新能源业务，公司所属 9 家窑线企业分布式光伏发电已并网发电，2025 全年已并网发电 4151.03 万度。

近年来，公司高度重视节能减排工作，积极履行绿色发展责任，加快环保技术研发应用，大力推行清洁生产，着力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绿色环保型企业，取得显著成效，水泥业务开展过程中具体环境保护措施如下：

①优化产业结构。主动淘汰落后产能，关停并拆除所属葛洲坝水泥厂等 10 条熟料生产线，共计淘汰 425.7 万吨落后产能，同时通过减量产能置换的方式，相继在钟祥、松滋、当阳投资建设 3 条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与同产能规模生产线相比，实物煤耗低 8%、电耗低 9%。

②优化能源结构。大力发展水泥窑余热发电、分布式光伏发电，目前已在所属窑线企业建设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装机容量分别为 106 兆瓦、47 兆瓦。截至 2025 年底，公司年余热发电量 4.02 亿度，分布式光伏发电量 0.41 亿度，处置城市生活垃圾和替代燃料 36 万吨，全年碳减排量为 47.7 万吨。

③推进技术升级改造。公司通过节能电机改造、建立能源管理系统、窑头密封技术改造、高温风机及空压机系统升级等方式，极大降低了公司能源消耗。

改造后，公司单位水泥熟料实物煤耗较改造前减少煤耗 26 千克，电耗下降 9%，年均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达 70 万吨。

④推动污染物减排。公司通过开展低氨蒸汽脱硝、烟气复合脱硫、高性能覆膜滤袋等环保技术升级改造，污染物排放绩效得到很大提高，颗粒物排放浓度小于 10 毫克/每立方，二氧化硫排放浓度小于 50 毫克/每立方，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小于 240 毫克/每立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远远优于国家《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特别排放限值中对颗粒物 20 毫克/每立方、二氧化硫 100 毫克/每立方、氮氧化物 320 毫克/每立方的要求，排放水平在国内属于先进水平。

⑤积极推进资源综合利用。公司主动研究拓展磷石膏、脱硫石膏、钢渣、电炉渣、粉煤灰等一般工业固废的使用途径，利用工业固废替代天然原材料。《固体废弃物制备道路建筑材料的关键技术》荣获湖北省 2015 年科技进步一等奖，《含磷、氟工业废渣在水泥工业中的资源化利用》荣获 2017 年湖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当前公司利用工业固废替代天然原材料，每年消纳各类工业固废逾 360 万吨，减碳 30 余万吨。

⑥加强碳排放管理。公司是湖北省最早纳入参与试点碳市场的企业，先后参与了试点碳市场及行业内一系列碳排放相关标准、政策的制定。参加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支撑碳排放的交易技术及标准集成应用示范与信息化服务平台开发”的研究。在碳交易方面，公司完成了试点碳市场十年的碳排放履约工作，履约率达到 100%。

⑦积极发展水泥窑协同处置业务。建成老河口、宜城、松滋、当阳四条水泥窑协同处置生活垃圾生产线，生活垃圾处置能力达 50.4 万吨/年，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40.3 万吨以上，节约原料 11 万吨以上，节约土地约 140 亩以上。

⑧履行环境公开义务。公司落实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生产排放的污染物进行监测，强化内部污染物排放管理，按照《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规定要求，通过公司官网定期对企业环境信息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数据及时、如实进行公开，接受公众监督。

2) 民用爆破业务

公司的民用爆破业务主要依托下属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易普力公司”）进行，业务主要包括民爆物品生产、销售，爆破工程施工，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民用爆破物品原材料生产及装备制造。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民用爆破业务收入规模逐年稳步增长，分别实现收入 84.05 亿元、85.79 亿元和 97.61 亿元。

易普力公司是国家民爆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单位中唯一一家企业单位，是工信部、公安部推行高质量发展、供给侧改革的示范企业，是国资委混合所有制改革的示范企业，是国内为数不多的既拥有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进出口资质又拥有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和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资质的大型民爆企业。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已形成民爆物品科研、生产、销售、爆破服务完整产业链，广泛服务于矿山开采、能源工程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城镇控制爆破及国防建设等众多领域。

（2）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水泥行业

公司目前拥有年产 2,470.00 万吨水泥的生产能力，是湖北省内第二大水泥生产企业。公司水泥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的 60 家大型水泥企业（集团）之一，全国首批工业化、信息化融合促进节能减排试点示范企业，湖北省水泥行业首家通过清洁生产验收企业，拥有全国最大的特种水泥生产基地，先后荣获全国文明单位、中国绿色发展优秀示范企业、中国大型水泥集团环保标杆企业、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示范企业等荣誉称号。其研发（技术）中心具备国家一级化验室资质，油井水泥获得美国 API 协会会标认证，企业资信为“AAA”级，产品被湖北省政府认定为精品名牌，多家成员企业被认定为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获湖北省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2025 年，水泥公司位列全国水泥企业熟料产能 50 强第 14 位。

A、产品优势

公司产品种类涵盖特种水泥和通用水泥 2 大系列共计 14 大类 36 个品种，“三峡”牌家装水泥、白色硅酸盐水泥、油井水泥、中（低）热水泥、抗硫酸盐水泥、超细灌浆水泥等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建筑装饰、油气田、各大中型水利水电大坝、高速公路、高铁、桥梁、机场、海洋及码头等工程领域，具有极高的市场占有

率。公司油井水泥获得美国 API 认证，建有特种水泥研究院，长期与中国建材总院、湖南大学、武汉理工大学、南京工业大学、西南石油大学、长江大学等科研院校合作，开展个性化水泥、特种水泥、高性能砼及固废资源化相关建材产品研究与开发，以实现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和资源的综合开发与利用，谋求技术服务及工程应用等领域的领先地位。

B、技术优势

公司自行设计改造窑头煤粉系统、窑筒体及密封装置，实现了“零缺陷”、“零浪费”的目标。公司采用料浆脱水煅烧、水泥窑协同处置固废技术，不仅改善了生产环境，而且还减少了污染，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司在节能水泥生产控制、特种及专用水泥制备等方面积累了大量优质技术成果，被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确定为“全国最大的特种水泥生产基地”，其中低热水泥、白水泥及油井水泥等特种水泥生产技术行业领先，适合于高温高压、低压易漏失、超低温深水、复合盐膏层等不同地层、不同环境的固井施工产品，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自主研发了家装水泥、沉管专用水泥和盐膏层固井油井水泥等多种新型特种及专用水泥，积极研发磷石膏、钛石膏等工业副产石膏与磷渣、钢渣等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技术。

C、协同优势

公司生产的水泥为特种水泥，主要用于水电大坝、港口等工程的施工。公司的水泥业务能与公司的工程施工业务产生良好的协同效应。

D、环保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绿色低碳发展，积极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加快实施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大力推行清洁生产。截至目前，公司落实排污许可制度，持证排污、按证排污，颗粒物排放浓度小于 10 毫克/立方米，二氧化硫排放浓度小于 50 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小于 100 毫克/立方米，排放水平在国内外属于先进水平。公司所属 8 家单位获评环保绩效 B 级企业，4 家单位获评环保绩效引领性企业，5 家单位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荣誉称号。

2) 民用爆破行业

在 2024 年民爆生产企业集团排名中，公司生产总值排名第二，工业炸药年产量排名第二，工业雷管年产量排名第六。

A、技术优势

公司控股的易普力公司是经重庆市科委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现场混装炸药车应用技术、乳胶基质远程配送技术、城市控制爆破技术以及获得国家专利的半成品移动式地面制备站核心技术，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重点扶持的应用现场混装炸药车技术实施现场生产、销售、配送、爆破服务一体化运作模式的推广单位。2006 年，公司成功爆破拆除三峡工程三期 RCC 围堰，荣获中国工程爆破协会成立以来颁发的首个特等奖。

截至 2025 年末，易普力公司合计拥有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83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4 项，实用新型专利 555 项，国际 PCT 专利 1 项，外观专利 3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81 项。2025 年度获得/授权知识产权 137 项，发明专利 67 项，实用新型专利 70 项，软件著作权 5 项。

B、一体化经营优势

公司是行业内矿山建设先进理念的引领者，也是矿山民爆一体化应用的典范，在全国享有优质口碑。公司民爆业务覆盖国内 20 余个省份（自治区、直辖市），在新疆、内蒙古、西藏等多个矿业大省业务布局保持稳定。公司是率先在国内推广现场混装炸药的企业之一，现场混装炸药用量规模、混装车保有量、爆破服务规模等指标行业领先，构建了在现场混装炸药生产和爆破施工一体化服务上的市场竞争优势。

目前，易普力公司已拥有了 8 家民爆生产企业、13 家民爆物品流通企业和 33 家工程爆破服务企业，业务遍布全国 20 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公司的民爆业务依托公司水利水电施工业务，实现了生产、销售、工程爆破一体化经营，整体竞争力强。

3、投资运营业务

（1）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投资运营业务包括房地产、公路、水务等业务。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投资运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97.85 亿元、232.40 亿元和 219.78 亿元，占营业收

入的比例分别为 15.21%、18.1%和 18.07%。投资运营业务子板块具体情况如下：

1) 房地产开发业务

公司是国务院国资委确定的首批 16 家以房地产为主业的央企之一，具有房地产开发一级资质。房地产公司是公司房地产业务的经营主体，主要涉及精品住宅、城市综合体、旅游地产、高端写字楼等。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收入分别为 130.75 亿元、180.35 亿元和 167.74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05%、14.05%和 10.57%。

表 5-30 公司 2025 年末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资质情况

公司名称	资质级别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中能建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一级资质	建开企[2007]671 号	2028/8/28
成都葛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川建房企 51010750	2028/8/18
杭州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浙开二 0101-2022-2022-0720 号	2029/3/4
合肥葛洲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皖房 A20220385	2028/6/18
北京葛洲坝龙湖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FT-A-8650	2026/7/18
葛洲坝（巢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皖房 A20220681	2028/8/31
芜湖珑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B20260017	2029/5/20
葛洲坝（北京）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HD-A-8757	2027/2/17
北京唯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FT-A-8723	2028/7/7
中能建（北京）房地产实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CY-A-10821	2028/9/12
广州葛城实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粤房开证字贰 0100247	2028/7/11
广州葛洲坝湾区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粤房开证字贰 0100534	2028/9/9
济南葛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010221139	2028/7/7
济南市中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010220643	2029/3/17

公司名称	资质级别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济南历安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010220714	2026/8/20
葛洲坝（烟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060120552	2026/11/28
海南葛洲坝实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房 46902800092	2026/11/27
昆明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云建房证开字（2023）362 号	2026/4/25
中能建雄安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冀建房开雄安字第 8021 号	2026/9/7
中能建（上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沪房管开第 03522 号	2027/1/9
葛洲坝基地（宜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	鄂房开[2023]E20050 号	2026/9/7

最近三年，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表 5-31 最近三年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万平方米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新开工建筑面积	119.47	121.64	129.35
竣工建筑面积	108.41	115.31	169.55
在建项目权益施工面积	289.98	278.92	308.64
实现销售面积	64.40	77.85	64.65
期末已开盘可供销售面积	90.37	99.96	78.40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创新拿地模式取得重大突破，项目开发实现一二级联动、棚改领域的突破，并逐步向城市更新及综合运营方向转型，集团内协同效益逐步体现，先后落地宁波、西安、武汉、济南、成都等项目，拿地成本大幅度降低。资本市场方面，公司广泛接触市场投资人，拓展融资渠道，先后落地海南嘉佩乐酒店 CMBS、上海玉兰花园保债、广州南沙金融岛项目按照“快周转”战略导向，如期实现项目“开工、开放、开盘”等目标，加速了项目现金回流，为“南沙”模式贡献经验。武汉江悦蘭园、南京鼓印蘭园拿地 5 个月开工、9 个月开盘，“快周转”发展能力持续增强。三亚海棠福湾、上海紫郡公馆、武汉紫郡蘭园项目分别荣获国家优质工程奖、国家三星级绿色建筑标识证书、湖北省建筑结构优质工程荣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及拟建房地产项目主要集中在一线城市及二线核心城市，具体情况如下：

表 5-32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主要在建及拟建房地产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项目建设期	项目投资总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资金来源
1	葛洲坝南京置业有限公司	南京紫郡蘭园	住宅、商业、办公	南京	98 个月	876,751.00	766,959.00	A 和 D 地块已竣工, C 地块竣工运营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2	广州葛城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湾区金融城	住宅	广州	100 个月	1,760,625.00	1,314,560.00	一期已交付, 二期: 7#9#地块已竣备, 5#地块已封顶, 处于室内初装修施工阶段, 三期已开工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3	昆明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昆明普吉路项目	住宅	昆明	48 个月	247,695.00	195,604.00	项目分三个批次交付, 首批次处于已交付, 二 1#、2#、4#、5#楼处于精装外装施工阶段, 其他楼栋处于地下结构施工阶段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4	广州葛洲坝湾区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湾区金融城朗玥	住宅	广州	56 个月	210,840.00	195,604.00	3 号楼已交付, 1、2 号楼主体封顶, 精装修施工中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5	中能建雄安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雄安咎岗枢纽片区 1 号地	住宅、商业、办公等	雄安	36 个月	855,955.00	215,679.00	一期产业南地块已于 6 月 26 日交付, 代建市政公司施工中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6	葛洲坝(巢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肥巢湖紫郡府	住宅	合肥	48 个月	135,492.00	120,659.00	一期已竣备交付, 后续批次主体封顶后以销定产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序号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项目建设期	项目投资总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资金来源
	限公司								
7	芜湖珑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芜湖项目	住宅	芜湖	65 个月	352,572.00	118,006.00	一期已竣备交付,后面分期准备退地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8	济南市中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济南白马项目	住宅	济南	38 个月	124,485.00	108,629.00	A1 地块已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提前完成竣备, 9 月 23 日交付, A2 地块已于 11 月 28 日竣备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9	武汉青城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青山项目	住宅	武汉	58 个月	344,880.00	263,740.00	一期已完成竣工交付;二期 10、11、12#楼全部封顶,花架施工已完成,屋面保温保护层完成;三期 1#楼负一层钢筋绑扎完成,7#楼正在进行底板钢筋绑扎完成, 9#楼施工至 16 层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10	广州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天河项目	住宅	广州	55.6 个月	680,760.00	519,450.00	一期已竣备改造中,二期一批次主体施工中,三期地下桩基支护施工中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11	葛洲坝(烟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烟台初家项目	住宅	烟台	30 个月	149,889.16	63,665.00	已完成首开,主体结构施工阶段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序号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项目建设期	项目投资总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资金来源
12	中能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宁波)有限公司	宁波划船未来社区一期项目	住宅	宁波	42 个月	374,758.00	247,857.00	主体结构施工中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13	湖南长沙鑫能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长沙丁家垅项目	住宅	长沙	36 个月	138,836.00	100,414.00	主体交够施工中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14	西安誉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浐灞项目	住宅, 商业, 办公	西安	56 个月	528,982.00	322,925.00	一期精装、外装及景观施工中, 二期主体结构施工中, 东商办地下室桩基支护施工中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15	重庆葛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和光云境	住宅	重庆	32 个月	203,401.00	124,559.00	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开工, 一期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交付; 二期于 2024 年 12 月 20 月交付; 项目三、四期暂未开工。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16	深圳诺德宝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项目	住宅	深圳	33 个月	486,950.00	460,215.00	已竣备, 改造中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17	中能建(上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项目	住宅, 办公	上海	37 个月	961,758.31	688,572.00	A 区住宅: 3#楼砌体二 构施工完成; 2#楼砌体 施工完成, 二次结构施 工至 24 层, 屋面进行 结构闭水试验; B 区办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序号	项目建设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项目建设期	项目投资总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资金来源
								公塔楼筏板混凝土浇筑完成,第三道支撑拆除施工	
18	成都葛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金牛区茶店子 52 亩	住宅、车位	成都	33 个月	282,773.00	205,924.00	7、9、10、11 号楼已取证销售	自有资金、销售资金
合计						8,717,402.47	6,033,021.0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合并范围内且有正在开发建设房地产项目的项目公司均持有房地产开发资质等级证书，具备相应的房地产开发资质。

发行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失实披露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情形。

发行人确认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

1) 在建项目不存在将宗地用于《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禁止或限制用地的项目的情形；

2) 经核查并经发行人确认，在土地使用权取得方面，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依法取得相关项目的土地使用权，不存在因以租代征农民用地、应当有偿而无偿、应当招拍挂而协议、转让未达到规定条件或出让主体为开发区管委会、分割等情形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重大行政处罚。

3) 经核查并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缴纳土地款方面不存在因未按合同定时缴纳、合同期满仍未缴清且数额较大、未缴清地价款但取得土地证的情形而产生重大诉讼纠纷，不存在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的拖欠土地款的情形。

4) 经核查并经发行人确认，所开发的项目土地使用权的取得履行了必要程序，并取得了相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不存在未经国土部门同意且未补缴出让金而改变容积率和规划的情形；

5) 不存在未经国土部门同意且未补缴出让金而改变容积率和规划的情形；

6) 项目用地未违反《闲置土地处置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项目超过出让合同约定动工日满一年，完成开发面积不足 1/3 或投资不足 1/4”等情况；

7) 所开发的项目合法合规，不存在因相关批文不齐全或先建设后办证，自有资金比例不符合要求、未及时到位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8) 不存在因“囤地”、炒地等违法违规行为被土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也没有发生因“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重大违法行为被房地产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媒体报道的拿“地王”的情况。

2) 公路业务

公司公路业务的经营主体为葛洲坝集团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公司”），业务范围主要包括高速公路及其他收费公路、停车场等交通基础设施

的投融资、建设、运营和资本运作，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投融资、建设，高速公路委托运营业务及路衍经济业务等。报告期内，交投公司按照“投、建、营”一体化原则，充分发挥资源优势，以服务区经济为主体、以加油站业务为核心，创新经营模式，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路衍经济与主营业务有效融合发展。2023年至2025年，公司公路业务收入分别为23.44亿元、25.57亿元和25.75亿元。

截至2025年末，公司控股运营的高速为G55襄阳至荆州段、四川巴中至万源高速。公司公路业务运营模式均为BOT模式，即经营期内，收取车辆通行费作为投资回报；经营期满后，将高速公路及配套设施无偿移交当地交通管理部门。窗口收入存入所辖省级高速公路管理局专户，省高管局清分后确认为公司的销售收入。公司控股运营的主要高速公路具体情况如下：

①襄荆高速公路

子公司葛洲坝湖北襄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负责运营襄荆高速公路，经营期限为30年。该条高速公路位于湖北境内，北起襄阳市，经荆门市，南抵于荆州市，全长185公里，是国家规划建设的二连浩特—广州高速公路的主要组成部分，也是湖北省高速公路大三角主骨架的重要组成部分。全线设9个收费站，2个服务区及2个养护区，以及省交通厅派驻路政支队下设3个路政大队。该公路是我国第一个BOT高速公路项目。

②四川巴中至万源高速公路

子公司四川葛洲坝巴通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四川巴中至万源高速。该条高速公路是四川省规划建设“18、9、9”网中9条东西横线之一绵阳至万源（绵阳-梓潼-苍溪-巴中-通江-万源，总里程360公里）中的一段。该条高速公路起自巴中市巴州区清江镇，途经通江县，止于万源市官渡镇，路线全长120公里，建设期4年，运营期30年，总投资188.06亿元。

以上高速公路报告期内通行费及车流量情况如下：

表 5-33 最近三年公司公路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万辆

公路名称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通行费收入	车流量	通行费收入	车流量	通行费收入	车流量
襄荆高速公路	124,428	556.06	136,010	590.41	143,827	649.6

公路名称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通行费收入	车流量	通行费收入	车流量	通行费收入	车流量
四川巴中至万源高速	34,879	251.24	33,582	239.51	38,254	222.1

注：流量均为清分前车流量。

截至报告期末，以上高速公路收费情况及收费依据情况如下：

表 5-34 截至 2025 年末收费公路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万辆、公里

路段名称	收费里程	综合费率（元/公里）	总投资	收费年限	公路性质	建成通车时间	收费依据	合规性文件名称
襄荆高速公路	185.415	0.5	37.02	30	经营性	2012.5.9	收费批复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襄荆高速公路设站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鄂政办函（2004）48 号）
四川巴中至万源高速	120.069	0.8	188.06	30	经营性	2021.1.1	收费批复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巴万高速公路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川交发（2021）8 号）
和襄高速	170.5	0.55	240.19	30	经营性	2025.12.28	收费批复	省人民政府关于 G4222 和县至襄阳高速公路舒城（千人桥）至金寨（皖豫界）段设站收费经营的批复

3) 水务业务

公司水务业务的经营主体主要是水务公司。公司水务业务经营范围为污水处理、污泥处理、水环境治理技术的引进、研发、设计、咨询、应用及推广、水处理设备研发。水务业务通过投资并购扩大污水处理、供水业务规模，积极推进存量水厂提标扩建，不断提高资产运营质量，打造专业化的运营公司。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水务业务收入分别为 22.89 亿元、16.54 亿元和 17.08 亿元。

截至 2025 年末，水务公司运营管理 88 个水厂，687 座泵站，5,484.69 公里管网，2025 年每日水务处理量为 408.68 万吨，其中污水日处理规模 267.60 万吨，供水运营日处理规模 141.08 万吨。

水电站运营方面，公司控股运营水电站装机容量 30.85 万千瓦。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国内运营水电站累计发电量分别为 92,259.43 万度、75,760.06 万度和 84,984.18 万度。

公司电力主要销售区域为湖北、重庆、新疆；电力销售结算模式为按月结算。

（2）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 成熟的房地产开发能力

公司及其成员企业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和园林古建筑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拥有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为主业的子公司。公司在多年房地产开发的基础上形成了成熟完整的房地产开发体系，建立了科学的质量管理体系，在房地产开发的咨询策划、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环节与外部单位形成了良好的协作关系。2020 年，房地产公司蝉联“绿色地产十强”荣誉，全年获得绿色建筑认证 4 项，国际奖项 1 项。主编的两项国家标准发布实施，主导承担的一项“十三五”国家课题完成结题，全年获得 7 项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2) 高素质、专业的管理团队

房地产子公司的管理团队具备多年从事房地产开发和运营的经验，其所拥有的资源及对房地产行业的理解对于公司土地储备、项目开发及商业运营能力均有较大的提升。

4、综合服务业务

综合服务业务主要包括贸易等。贸易业务主要是围绕公司工程主业上下游，开展工程贸易、国际贸易，经营主体为葛洲坝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应链公司”）。

报告期内，供应链公司从分公司筹备、业务试单、稳健开局到子公司转换，经营发展各项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

（四）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上下游供应及客户情况

1、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上游行业为建筑材料行业，主要包括钢铁、水泥等行业。由于承包施工的业务种类繁多，涉及的下游行业也较多，主要是水利、交通、电力开发、高速公路运营、公用事业和房地产等行业。上游行业的发展、景气状况

直接影响建筑工程项目的原材料供应。主要原材料如钢铁、水泥的价格波动，将导致公司工程项目的成本和毛利率波动，如主要原材料供应不足，将减缓公司工程项目的进度甚至导致停工，增加公司的违约风险。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巨大，带动了建筑材料行业的增长，建筑材料的供应充足。下游行业产业政策和投资规模的变化，将影响工程承包施工市场的需求，进而影响公司的业务量和业绩。未来几年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国家将继续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和城镇化进程，不断扩大投入，水利、交通、电力开发、公用事业和房地产等行业将保持快速增长，建筑工程承包与施工市场需求旺盛。

公司所处的水泥行业上游产业主要包括煤炭、电力行业，水泥行业的下游产业为房地产业和建筑业。水泥上游企业中对水泥生产影响比较大的主要有煤、电、废渣等。其中煤电成本占水泥总成本上升的 60% 以上，是水泥生产中成本比重最大的环节。电力供应主要受电力局限电的控制，特别是用电高峰期，限电情况时有发生，对水泥生产造成较大的影响，近年来，煤炭供应基本稳定，供求关系平衡。我国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历经多年的快速增长，产能增加迅速，受到经济增长放缓的影响，我国对煤炭等能源的需求将有所下降，短期内煤炭市场价格上涨的空间不大。公司水泥销售主要以厂地为中心辐射周边市场，主要销售地区为湖北武汉、宜昌、荆州、襄阳、随州、咸宁等地区，辐射湖南、河南、陕西、四川等部分地区。

公司所处民爆行业上游产业主要是硝酸铵行业，炸药原材料 80% 为硝酸铵，因此其价格波动、供求关系对公司炸药生产的影响很大。工业包装炸药的下游客户为区域性民爆物品销售公司，一个县级区域仅有一个销售公司专营，具有一定的区域垄断性。行业政策可以对终端客户进行销售，但是目前阻力较大。采购及销售主要分布在重庆、湖北、湖南、四川等区域，现场混装炸药主要面向大型矿山开采项目进行直供，项目合同签订后，履约期长，产量稳定。客户主要是矿山业主，原则上不得向其他客户销售。

公司所处房地产行业的上游产业主要包括建筑业、建材业（包括机械、钢铁、水泥、玻璃等）、工程设计（包括勘测测绘和设计单位），下游产业主要包括房地产中介业、物业管理业等。从上游产业来看，建筑业与房地产业的正向关联度

非常高。工程设计是关系到建设项目最终质量、可靠度、使用性能以及形象的关键因素。房地产开发过程中，不同的设计方案会产生不同的经济效益。近年来，我国的工程设计业在理念和方法等方面已经取得了一些进步，但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总体水平仍比较落后。从下游产业来看，近年来，随着我国住房二级市场的发展，房地产中介业得到了快速发展。房地产中介提高了二手房的交易效率，活跃了二手房交易市场，而二手房交易的活跃不仅增加了住房市场的供应总量，给购房者更多的选择，同时也满足了大量的住房改善性需求，促进了房地产业的发展。物业管理是房地产开发的自然延伸，对房地产开发建设、流通、消费的全过程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物业管理水平的提升也助推房地产业的升级，促进了房地产业的销售，提高人们对房地产项目的认知度。

公司所处的公路业务主要涉及高速公路行业，其上游产业主要是建材、土建施工等，下游产业主要是物流业及运输业。高速公路的成本主要受土地、建材、土建施工成本的影响。土地使用权的获得是高速公路项目实施的前提条件。随着经济的发展、法律的完善以及土地审批政策趋紧，征地费用有上升的趋势。高速公路建设过程中，需要大量使用沙石、水泥、沥青及钢材等，相关建材价格的变化对项目的投资预算及经济性影响明显。此外，道路施工行业的技术进步和管理水平的提高对降低高速公路行业的投资成本也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随着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加速推进，我国的产业群和城市圈初具规模。分工的深化及经济的高速增长带来了物流业的快速增长。高速公路以其便捷、机动、大容量等特性在满足物流需求方面优势明显，是未来物流业蓬勃发展的最大受益者之一。汽车拥有量与车流量之间关系密切，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2 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达到 3.19 亿辆，未来几年我国仍将是全球汽车消费大国，汽车产销量在全球的市场地位将不会改变，高速公路的需求将随之仍将显著提高。

2、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表 5-35 最近三年发行人前 5 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69.38	62.10	51.11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	13.97	8.86	8.22

注：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的供应商采购金额合并计算。

3、主要客户情况

2023 年至 2025 年，发行人向前 5 名客户合计的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12%、4.14%和 10.43%。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占发行人销售总额的比例超过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表 5-36 最近三年向前 5 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5 年			
1	客户 1	348,267.20	2.86
2	客户 2	297,563.01	2.45
3	客户 3	254,963.61	2.10
4	客户 4	190,021.12	1.56
5	客户 5	177,492.72	1.46
合计	-	1,268,307.66	10.43
2024 年			
1	客户 1	200,047.65	1.56
2	客户 2	119,561.33	0.93
3	客户 3	103,561.87	0.81
4	客户 4	71,162.38	0.55
5	客户 5	37,152.61	0.29
合计	-	531,485.84	4.14
2023 年			
1	客户 1	234,216.94	1.80
2	客户 2	235,611.88	1.81
3	客户 3	303,681.09	2.34
4	客户 4	150,087.45	1.15
5	客户 5	132,500.46	1.02
合计	-	1,056,097.82	8.12

九、发行人在建工程、拟建工程情况

（一）在建工程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表 5-37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06,986.98	0	106,986.98
2	山西垣曲二期抽水蓄能项目	95,566.10	0	95,566.10
3	岷江彭山尖子山航电枢纽工程	87,031.05	0	87,031.05
4	湖南省桃源县白岩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建设项目	49,612.40	0	49,612.40
5	葛洲坝白银平川抽水蓄能项目	38,676.41	0	38,676.41
6	葛洲坝水务达州高新区二期污水厂建设项目	22,371.62	0	22,371.62
7	贵州省德江县葛藤湾 81MW 风电场项目	20,514.11	0	20,514.11
8	其他在建项目	185,429.78	2,272.92	183,156.86
	合计	606,188.44	2,272.92	603,915.52

上述项目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并均已经过可研、环评等相关审批程序，完全具备合法开建的条件。发行人承诺上述项目合法合规，不存在未核先建、违规核准、批建不符等情况，不属于违规项目，项目用地手续合法、合规。

（二）拟建工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重大拟建项目。

十、发展战略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中国能建《若干意见》、“1466”和“四新”能建战略，紧跟中国能建新一轮改革发展步伐，深入践行中国能建“创新、绿色、数智、融合”核心发展理念，以打造葛洲坝的突出工程建设能力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推动“三高两低三强”高质量发展和科学管理为主题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坚持战略导向、问题导向、市场导

向、价值导向和高目标导向，优化“三大布局”，推进“四大融合”，延伸产业链、挖掘价值链、做强供应链、重塑管理链，大力解放思想、解放人、解放生产力，抢抓机遇，攻坚克难，为加快建设成为世界一流工程企业而努力奋斗。

1、工程建设业务

加快补齐规划（勘察）设计短板，大力提升 EPC（工程总承包）能力。持续做强水利水电、电力、机电工程等专业领域，重塑水利水电业务核心竞争力；努力做优公路、市政公用（含轨道交通）、建筑工程等专业领域；积极发展矿山、铁路、港航工程等专业领域，以及基础设施运维业务，培育新增长点。做强做优做大“新基建”，打造成为中国能建的一张最闪亮名片和标志。加强商业模式创新，整合内外部优质资源，充分发挥科技创新、数字智慧、设计牵引、投资拉动、板块协同的综合竞争优势；大力实施项目管理基础“334”工程，落实项目管理“十化”要求，加快推进项目管理提质增效；持续提高绿色低碳建造技术、数字智慧建造技术应用广度和深度，适应和引领行业发展。

2、综合交通

坚持“四大”投资理念，优化投资结构，加强投资论证，拓展融资渠道，注重过程管控，强化资本运作和资产盘活，推动数字化赋能，不断提升“融投建营转”全生命周期管理能力，保障投资项目收益和可持续投资能力。稳健发展高速公路业务，创新发展城市轨道交通、铁路、机场、港航、低空经济等业务，大力发展绿色智慧交通和路衍经济，积极发展“交通+、+交通”等融合发展新业态。

3、生态环保

大力发展水务业务，加快发展水环境治理、固废处理、土壤修复和矿山修复业务，优先发展高标准农田、盐碱地和荒漠化整治、国储林等战新业务。

4、水泥建材

稳健发展传统水泥及砂石骨料、商品混凝土等产业链上下游业务，大力发展特种水泥业务，加快发展国际业务。形成全产业链发展新格局，纵深推进业务数字化、绿色低碳发展。

5、清洁能源

大力发展水电、抽水蓄能等传统清洁能源，积极发展风电光伏新能源业务，布局发展储能及综合智慧能源业务。

6、新材料新装备

布局发展能源新材料、基建新材料、建筑新材料业务，大力发展水利水电工程金属结构制造业务，培育发展工程高端装备、新能源船舶等装备制造业务。

十一、行业状况

（一）工程建设业务

1、建筑行业发展概况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建筑业在国家拉动内需政策的持续实施、中心城市的建设和城镇化战略的推进下一直保持较快增长，其发展与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保持着密切的关系。尽管近几年在经济发展“新常态”的背景下，同时受世界经济增长乏力、国内市场需求不振、传统行业产能过剩等因素的影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但投资额稳步增加，为建筑业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03,036 亿元，同比增长 3.0%；2024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4,374 亿元，同比增长 3.2%；2025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485,186 亿元，同比下降 3.8%。

伴随着固定资产投资的快速增长，我国建筑业亦保持了持续增长态势，中国建筑业过去 30 年来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6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达 19.35 万亿元，而到 2024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进一步增长至 32.65 万亿元。建筑业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增长态势。

目前，国家积极推行基础设施 PPP、EPC、工程总承包模式，传统竞争性建筑施工业务大幅下滑，PPP 模式的实施，给建筑业企业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运营能力、专业核心竞争力、商业模式创新能力、资源整合能力、融资能力、风险控制能力带来了严峻考验，建筑企业分化明显，中央及地方大型建筑企业成为 PPP 项目的主要竞争力量和实施主力军，市场竞争白热化。

当前，国家明确支持“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雄安新区、粤港澳大湾区和海南全岛自由贸易区建设等重大战略，聚焦脱贫攻坚、铁路、公路水运、机场、水利、能源、农业农村、生态环保、社会民生等重点领域短板，支持新型城镇化建设。同时，下调建筑行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率，建

筑企业税负进一步降低。加强 PPP 项目投融资主体的资本金“穿透式”审查和还款能力评估，PPP 模式发展逐渐规范，项目落地率将不断提升。建筑业将保持较为稳定的增长。2019 年，国务院下发了《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 号），文件规定港口、沿海及内河航运项目，项目最低资本金比例由 25%调整为 20%，同时公路（含政府收费公路）、铁路、城建、物流、生态环保、社会民生等领域的补短板基础设施项目，在投资回报机制明确、收益可靠、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可以适当降低项目最低资本金比例，但下调不得超过 5 个百分点；对于基础设施领域和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鼓励项目法人和项目投资方通过发行权益型、股权类金融工具，多渠道规范筹措投资项目资本金。2020 年 7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强调，要把重大工程建设、重要基础设施补短板等纳入“十四五”规划中统筹考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未来要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业农村等领域短板，推进既促消费惠民生又调结构增后劲的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面向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川藏铁路、西部陆海新通道、国家水网、雅鲁藏布江下游水电开发等重大工程，推进一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建设。

当前，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正在形成。“两新一重”等新政策将带动投资回升，国家重大区域战略、乡村振兴、污染防治、生态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将形成新的增长极和增长带，房地产市场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同时聚焦脱贫攻坚、铁路、公路水运、机场、水利、能源、农业农村、生态环保、社会民生等重点领域短板持续发力，仍将是基建行业发展的重点。

2023 年至 2025 年，全国基建投资增速分别为 5.9%、3.2%和-2.2%，是政府稳增长的主要引擎。

目前，国际市场基础设施建设的刚性需求依然强劲，国家积极实施“一带一路”倡议，深入推进中非合作“三网一化”“十大合作计划”“八大行动”和中东欧“17+1”等国家间合作机制，助力中央企业走出去。国内建筑行业企业并购重组力度加大，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行业商业模式持续创新，工程总承包模式推行力度加大，越来越多施工、设计企业为客户提供一揽子服务方案，满足客户全部需

求。国内持续加大对基建补短板、脱贫攻坚战、区域发展等战略的政策支持力度，公路、房建、铁路、市政、水利及水体治理、城市地下综合体、港口与航道等领域的市场需求依然较大，新基建市场持续发力，基建市场整体呈现平稳较快发展的趋势。

2、行业竞争格局

总体来看，我国的建筑施工市场开放程度较高，市场参与主体众多。行业中的企业主要有如下三种类型：第一类是以葛洲坝、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为代表的大型央企或大型央企所属的建筑企业。该类企业通常具有显著的规模优势，并在各自建筑主业领域拥有明显的技术优势和丰富的业务经验；第二类是以各省、市、自治区的建工集团为代表的地方国有基建企业。该类企业拥有良好的地方公共关系优势；第三类是以民营企业为主的新兴建筑企业，此类企业以中小型规模居多，企业机制相对灵活，能够在完全开放、竞争充分的环境中迅速发展。

从水利水电建筑施工市场来看，水利水电工程往往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重大工程，工程质量至关重要，因此价格因素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行业的重要性和有效性相对较小。由于水利水电工程建设项目不仅讲究经济效益，而且兼具明显的社会效益，因此国家在水利水电工程建筑行业投入较大。在全国超过 1,500 家各类水利水电施工企业中，葛洲坝和中国电建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其在施工技术、项目经验、人力资源、经营管理等方面优势明显，因而承担了国内绝大多数大中型水电站和水利枢纽工程的建设任务。

在港口码头施工市场、公路施工市场、铁路施工市场，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中国电建、中国交建等大型央企或大型央企所属的建筑企业，以及部分地方国有基建企业。总体来看，由于此类工程规模较大，对工程质量要求较高，因此相对于中小型施工企业而言，技术领先、规模较大的建筑施工企业具有明显竞争优势。

3、主要竞争对手概况

A、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中国电建”，原“中国水电”，证券代码 601669）

中国电建是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子公司，是以建筑工程承包、

电力投资与运营、房地产开发及设备制造与租赁为主的，兼顾专业化与相关多元化，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特大型、综合性企业集团。中国电建主要从事水利水电建设、其他电力建设与基础市政设施工程建筑及电站、线路与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主营业务为：水利、电力、公路、铁路、港口、航道、机场、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城市轨道工程施工、设计、咨询和监理；相关工程技术研究、勘测、设计、服务及设备的制造；电力生产；招标代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及管理；进出口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中国电建目前的业务板块主要包括：工程承包、电力投资与运营、设备制造与租赁、房地产开发及其他业务。2016 年来中国电建业绩恢复增长，主要受惠“一带一路”。

B、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中国交建”，证券代码 601800）

中国交建是世界 500 强企业，主要从事港口、码头、航道、公路、桥梁、铁路、隧道、市政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业务，曾连续多年入选美国 ENR 世界最大 225 家国际承包商。

（二）工业制造业务

1、水泥行业

（1）水泥行业概况

水泥行业是较典型的需求拉动型行业，与固定资产投资密切相关。2005 年至 2011 年，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推动了水泥需求的上升，除 2008 年外，水泥产量年增速均保持在 10%以上。2012 年，在国内经济增长放缓的背景下，下游行业对水泥产品的需求被抑制，全年水泥产量仅增长 7.40%。2013 年，在基础建设投资加快的带动下，下游需求有所回升，全年水泥产量达到 24.14 亿吨，增速小幅提高至 9.57%。2014 年，受房地产开发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较疲软的影响，全年水泥产量增速放缓至 1.8%。2015 年全国规模以上水泥产量 23.48 亿吨，同比下降 4.9%。2016 年在基建投资保持快速增长和房地产市场回暖的带动下，水泥市场呈现出弱势复苏态势，水泥需求保持低速增长，2016 年全国水泥产量为 24 亿吨，同比增长 2.5%。2017 年水泥行业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环保督查的压力下，供给端超预期的收紧，全国累计水泥产量 23.2 亿吨，同比下降 0.2%。2019 年水

泥行业全国累计水泥产量 23.3 亿吨，同比增长 6.10%。2021 年水泥行业全国累计水泥产量 23.63 亿吨，同比下降 1.2%。2022 年水泥行业全国累计水泥产量 21.18 亿吨，同比下降 10.8%。2023 年水泥行业全国累计水泥产量 20.2 亿吨，同比下降 0.7%。2024 年水泥行业全国累计水泥产量 18.6 亿吨，同比下降 9.5%。2025 年水泥行业全国累计水泥产量 16.9 亿吨，同比下降 6.9%。

近年来，国内水泥行业持续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着力去产能、调结构、稳增长、提品质，严格实行错峰生产政策，强化行业自律，为自身健康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环境。国家层面鼓励水泥企业推进并购重组，实现行业集中度提升，推进绿色环保发展，实现产业环保升级，推进两化融合，加快智能工厂建设。水泥行业连续几年高回报进一步刺激资本逐利性和投机冲动，一批落后产能通过产能置换“死灰复燃”，产能过剩局面未得到根本性改变。国际方面，一些发展中国家和地区未来市场需求增长仍具潜力，在“一带一路”倡议及 RCEP 协议推动下，沿线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大，水泥需求旺盛，为中国企业加大海外投资力度，转移过剩产能提供了良好的国际市场机遇。

（2）水泥行业市场竞争格局

水泥行业是一个高度竞争和高度市场化的行业，前期市场集中度较低，过去几年水泥行业并购风起云涌，主要有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组建西南水泥有限公司、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金隅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等。根据中国产业发展研究网数据显示，前十大水泥企业市场集中度已经从 2010 年的 40%提高至 2018 年的 57%，这对改善行业竞争格局，提高盈利水平起到重要作用。水泥行业受到地方经济和运输半径的影响，具有较强的区域性特征，单体企业市场份额集中态势不明显，产业集中度偏低。

预计未来几年我国水泥行业产销在一定时期内将保持增长，但以新建生产线方式来扩大产能的可能性较小，水泥行业的兼并重组步伐将加快。行业整合向更深层次发展，有资金实力的大型企业将快速发展，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立窑等落后工艺产能的淘汰也将加速，新型干法——尤其是中、西部地区新型干法项目建设进入高峰期，水泥行业将再次成为投资热点。落后产能的淘汰一方面优化了产品结构，另一方面促进了国内大型企业的发展，加强了市场的集中度，但

也使行业存在恶性竞争的可能。2016 年 5 月 5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从压减过剩产能、加快转型升级和完善支持政策三个方面对水泥行业的未来发展做出了明确规划。到 2020 年，再压减一批水泥熟料产能，产能利用率回到合理区间；水泥熟料产量排名前 10 家企业的生产集中度达 60%左右；建材产品深加工水平和绿色建材产品比重稳步提高，质量水平和高端产品供给能力显著增强，节能减排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进一步提升；建材工业效益好转，水泥行业销售利润率接近工业平均水平，全行业利润总额实现正增长。

总体来看，水泥行业产能过剩局面未根本性改变、市场不确定因素增多、环保治理压力等一系列不利因素，给行业发展带来严峻挑战。未来，水泥行业将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实行差异化错峰生产，企业兼并重组持续推进，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绿色化、智能化发展之路不断加快，实现总产能压缩和市场优化布局。在国家新政策支持下，机制砂石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国家鼓励水泥企业开展水泥窑协同处置业务，大量的城乡废弃物给水泥窑协同处置业务带来重要机遇，且每年 10%左右增长。

2、民用爆破行业

（1）民用爆破行业概况

民用爆破产品是各种工业炸药及其制品和工业火工品的总称，主要包括工业炸药、工业雷管等，被广泛应用于石油、煤炭、交通、采矿、冶金、建材、水利、电力、控制拆除爆破等多个领域中，素有“能源工业的能源，基础工业的基础”之称。

民爆行业是国家特许经营的行业之一，在许可证制度下，民爆生产企业拥有丰厚而又稳定的垄断利润。民爆器材广泛应用于矿山开采及能源建设、建筑、交通建设、农林水利建设、地质勘探及国防建设等领域。民爆行业与基础工业、基础设施建设等行业的关联性较强，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在我国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不断扩大的背景下，近年我国民爆行业持续快速发展。但 2012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安全形势的影响，国内民爆产品的产、销量增速有所放缓，但行业龙头企业依然保持了经营优势。

当前，民爆行业进入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技术进步、产业融合关键期，行

业内企业积极开展重组整合，落后产能加速出清，优质资源将进一步向拥有完整产业链、一体化程度高、区域控制能力强的企业倾斜。矿山施工总承包已经进入稳定阶段，将带动民爆业务稳定发展。国家推进矿山整治和绿色矿山建设，大力推广应用机制砂石，支持重点区域投放大型砂石采矿权，为民爆企业依托现有业务实现延伸产业链提供了重要机遇。

（2）民用爆破行业竞争格局

近年来国家积极推进民爆行业结构调整，技术进步和安全生产。“十一五”以来，结构调整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企业数量大幅度压缩，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生产能力进一步优化，但民爆行业“小、散、低”问题仍未完全解决。2010年11月，工业与信息产业部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民爆行业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将鼓励企业跨省、跨地区合资合作和兼并重组，着力推进企业在资本层面进行实质性整合。2011年公布的《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亦着重强调加强大型企业集团和优势企业的政策指导和扶持力度，推进产品产业结构调整。工信部要求，到“十二五”期末，民爆生产企业由目前的140多家降到50家以内，销售企业降到200家以内。同时要形成20家左右跨区域的优势骨干企业集团，着力培育1-2家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大型企业集团。按照规划未来民爆企业家数将大幅减少，而行业的前20名龙头企业和已在进行跨区域整合的企业集团将成为政策重点扶持的对象。2016年发布的《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要求，未来市场将淘汰一些小、散、低的企业，政策将向大企业或集团进行倾斜。根据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民爆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培育3至5家具有一定行业带动力与国际竞争力的民爆行业龙头企业，扶持8至10家科技引领作用突出、一体化服务能力强的优势骨干企业。

未来，随着矿山开采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市场供求关系和企业盈利状况明显改善；煤炭、钢铁、有色金属、砂石骨料、水泥等行业的平稳发展，支撑了民爆行业的稳定发展；基建补短板，持续拉动了民爆市场需求；民爆企业转型升级、并购重组的推进，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以爆破技术为核心，实现民爆物品生产销售、爆破服务、矿山总承包业务一体化发展成为民爆行业主要商业模式。未来，行业将进入产品结构升级、产能布局优化、技术进步及产业集中度提升的调整升级阶段。随着国际大宗商品价格触底反弹，全球矿山开采和基础设

施建设带动民爆市场需求不断增长，民爆行业发展迎来了新一轮发展良机。

（三）投资运营业务之房地产开发业务

1、房地产行业概况

近年来，受美元加息和人民币贬值预期的影响，一线城市和二线核心城市房地产市场量价齐升，呈现出房地产金融化的特点，城市分化态势延续。其他二线城市和三四线城市房地产市场延续滞涨态势，房地产政策经历了从全面宽松到热点城市持续收紧的过程，市场走势渐趋平稳。

2019 年，全国商品房成交面积增速继续放缓，销售额平稳增长，房地产企业面临产品质量转型升级期。此外，因城施策政策的进一步深化，各地政府坚持实施定向微调、保障合理住房需求，行业运行制度更趋完善，一定程度上保障了房地产市场的稳定。2022 年，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 13.29 万亿元，同比下降 10.0%，其中住宅投资下降 9.5%。2023 年，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 11.09 万亿元，同比下降 9.6%，其中住宅投资下降 9.3%。2024 年，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 10.03 万亿元，同比下降 10.6%，其中住宅投资下降 10.5%。2025 年，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 8.28 亿元，同比下降 17.2%，其中住宅投资下降 16.3%。

2、房地产行业展望

因城施策将在严控风险与去库存基调下不断深化，核心二线城市受益于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新型城镇化、长江经济带、京津冀一体化等政策影响，房地产市场有望平稳发展，而三四线城市有望延续平稳走势。打造绿色建筑和住宅产业化是房地产行业发展必然方向，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装配式建筑逐渐从鼓励变为强制措施，对房地产行业带来深远影响。

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之一，房地产行业未来健康稳定发展的经济基础没有改变，楼市调控释放稳定预期。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不断推进，城市住房刚性需求会不断增加，改善型需求也将持续释放，市场空间依然广阔。2022 年上半年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在稳增长的总基调下，三四线城市及二线城市陆续放松楼市调控政策，房地产行业继续发挥经济增长支柱作用。未来，住宅地产将逐步进入后开发时代，租售并举制度将促进住房租赁市场的发展。随着中国人口老龄化加速以及人们对于美好生活环境关注度提高，旅游地产、康养地产、体育地产等需求正在逐步升温。

第六章 企业主要财务状况

提示:本章节中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财务数据引自发行人 2023-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 2026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除特别说明外,所涉及的财务数据的表述口径均为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口径。

投资者在阅读本章节的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完整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对于发行人财务数据和指标的解释。

本章节中,如部分财务数据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则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一、财务报告的编制情况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其 2023 年至 2025 年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1-330 号、天健审[2025]1-544 号、天健审[2026]1-1051 号)。2026 年 1-3 月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三) 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

1、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1) 2023 年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符合该规定的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公司自 2023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2024 年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③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④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2025 年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重要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2023 年度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3 年发行人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5 家，具体情况如下：

表 6-1 2023 年度发行人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名称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1	青海多隆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其他电力生产	0.00%变更为 65.00%	投资新设
2	葛洲坝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其他电力生产	0.00%变更为 100.00%	投资新设
3	葛洲坝（新安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建筑安装	0.00%变更为 94.5%	投资新设
4	葛洲坝六郎巴东县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其他电力生产	0.00%变更为 100.00%	投资新设
5	葛洲坝基地（宜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0.00%变更为 100.00%	投资新设

2、2024 年度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1 家，具体情况如下：

表 6-2 2024 年度发行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序号	名称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1	中能建海外投资有限公司（原中国葛洲坝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商务服务业	100.00%变更为 20.00%	出售股权

3、2025 年度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5 年度发行人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2 家，具体情况如下：

表 6-3 2025 年度发行人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序号	名称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1	河南省松光民爆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0.00%变更为 51.00%	非同控合并
2	葛洲坝（泸州）长江六桥投资有限公司	商务服务业	10.00%变更为 90.00%	非同控合并

4、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无变化。

(五) 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 6-4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77,463.38	3,832,527.46	3,294,316.09	3,317,834.96
应收票据	133,002.58	158,923.71	195,341.78	199,014.82
应收账款	2,616,230.37	2,576,550.27	2,684,583.84	2,490,017.37
应收款项融资	51,276.73	45,127.94	63,731.16	40,717.47
预付款项	750,652.23	857,325.66	1,005,585.75	1,217,841.02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7,015.21	23,554.78	30,928.34
其他应收款	3,154,812.63	2,987,004.95	3,244,257.17	2,704,939.96
存货	6,050,925.92	5,893,258.51	6,108,502.15	5,888,664.37
合同资产	4,883,839.99	4,862,718.37	4,870,203.79	5,126,516.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072.52	32,117.73	68,422.89	104,914.98
其他流动资产	921,414.33	872,665.24	808,805.26	782,340.24
流动资产合计	21,772,690.67	22,135,235.05	22,367,304.68	21,903,730.34
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债权投资	100.00	100.00	1,816.45	6,945.80
长期应收款	1,882,754.96	1,886,105.44	1,839,440.42	2,323,383.28
长期股权投资	4,928,140.40	4,910,767.22	4,911,458.73	4,023,847.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246.34	40,126.34	40,073.97	38,777.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54,766.47	1,256,034.47	1,198,296.33	979,792.71
投资性房地产	38,156.24	38,422.63	40,470.49	29,339.18
固定资产	2,189,743.28	2,191,731.04	2,205,753.17	2,169,373.03
在建工程	632,932.32	603,915.52	400,232.01	693,662.02
使用权资产	37,052.04	44,668.28	56,953.33	67,204.83
无形资产	6,365,646.15	6,399,480.71	5,454,966.82	5,600,424.57
开发支出	3,636.00	3,360.91	2,026.66	1,286.95
商誉	237,055.22	237,055.22	221,089.79	235,269.59
长期待摊费用	16,752.35	16,287.37	29,808.38	71,60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503.12	86,256.43	89,072.45	87,196.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86,875.95	4,994,462.71	4,538,512.27	4,515,276.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699,360.83	22,708,774.28	21,029,971.27	20,843,385.72
资产合计	44,472,051.50	44,844,009.34	43,397,275.95	42,747,116.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59,952.45	4,414,085.86	3,206,606.46	3,238,795.00
应付票据	508,908.57	653,968.25	722,616.32	505,740.74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应付账款	7,160,746.87	7,835,836.03	7,747,214.30	8,669,327.89
预收款项	1,380.20	1,566.08	1,602.76	2,061.57
合同负债	2,512,905.07	2,500,650.63	2,350,206.06	2,116,138.81
应付职工薪酬	69,923.33	78,996.87	73,323.41	73,977.37
应交税费	409,705.52	453,205.44	462,931.35	466,059.49
其他应付款	3,210,337.46	3,306,836.20	3,427,012.80	3,020,189.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0,864.75	1,410,856.82	1,582,213.59	2,873,914.18
其他流动负债	207,341.62	231,707.59	264,568.67	338,657.38
流动负债合计	20,432,065.85	20,887,709.77	19,838,295.72	21,304,861.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18,325.20	10,834,447.34	10,694,771.28	10,072,622.83
应付债券	1,250,000.00	1,250,000.00	850,000.00	-
租赁负债	27,998.90	36,977.46	54,108.03	64,891.28
长期应付款	10,355.63	15,797.94	27,971.39	7,231.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5,738.92	169,909.00	212,237.00	215,381.00
预计负债	13,334.94	14,551.78	14,088.85	12,997.90
递延收益	30,374.00	31,141.97	30,681.04	32,656.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536.27	93,807.23	92,526.99	155,798.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4.58	285.32	1,126.68	37,623.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10,938.45	12,446,918.04	11,977,511.26	10,599,203.06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负债合计	32,943,004.30	33,334,627.82	31,815,806.98	31,904,064.6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1,530.87	341,530.87	341,530.87	341,530.87
其他权益工具	2,400,000.00	2,200,000.00	1,900,000.00	1,600,000.00
资本公积	191,387.89	191,387.89	186,373.79	187,623.42
其他综合收益	-46,521.58	-50,930.23	-55,145.77	-24,168.73
专项储备	43,615.24	43,525.26	44,628.64	41,728.70
盈余公积	12,762.42	12,762.42	12,762.42	12,762.42
未分配利润	1,238,220.14	1,250,590.82	1,253,663.03	1,160,043.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0,994.98	3,988,867.03	3,683,812.96	3,319,520.18
少数股东权益	7,348,052.23	7,520,514.49	7,897,656.00	7,523,531.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29,047.20	11,509,381.52	11,581,468.96	10,843,051.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472,051.50	44,844,009.34	43,397,275.95	42,747,116.06

2、合并利润表

表 6-5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24,004.50	12,163,244.08	12,840,401.78	13,005,238.23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二、营业总成本	2,167,806.22	11,654,576.14	12,113,782.01	12,152,446.89
其中：营业成本	1,895,879.79	10,323,248.77	10,673,770.29	10,713,003.01
税金及附加	13,601.20	77,712.99	69,023.49	65,946.80
销售费用	22,303.88	115,509.32	116,600.07	89,094.74
管理费用	147,081.28	495,643.97	538,542.33	572,422.34
研发费用	37,126.83	374,163.12	395,402.30	420,383.65
财务费用	51,813.24	268,297.97	320,443.52	291,596.35
加：其他收益	3,794.99	23,725.90	28,371.25	36,818.20
投资收益	-3,927.63	21,790.26	-23,206.85	-51,707.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00.00	10,773.48	4,505.69	24,096.74
信用减值损失	7,440.54	-78,087.94	-103,563.90	-104,779.07
资产减值损失	-194.55	-41,195.08	-45,904.73	-65,989.02
资产处置收益	4,479.19	14,233.37	68,822.25	2,475.38
三、营业利润	68,690.83	459,907.93	655,643.48	693,706.54
加：营业外收入	3,071.26	18,165.30	19,593.81	12,382.46
减：营业外支出	1,896.82	14,806.74	16,046.43	19,055.79
四、利润总额	69,865.27	463,266.50	659,190.86	687,033.20
减：所得税费用	29,686.76	180,908.59	182,302.87	173,308.48
五、净利润	40,178.51	282,357.91	476,887.99	513,724.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91.41	62,833.71	176,522.97	147,546.89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损益	37,887.10	219,524.20	300,365.02	366,177.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13.52	6,892.01	-36,475.82	41,740.71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692.03	289,249.92	440,412.17	555,465.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00.06	67,049.25	148,087.28	185,666.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991.97	222,200.67	292,324.89	369,798.94

3、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 6-6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58,850.94	12,933,530.69	13,306,550.30	11,298,734.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09.45	30,598.32	33,135.16	63,338.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076.59	1,817,084.87	1,760,752.16	2,609,14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1,836.99	14,781,213.89	15,100,437.62	13,971,215.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80,484.36	9,561,327.62	10,236,470.10	9,767,325.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553.49	944,140.86	998,465.35	978,417.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331.86	556,535.48	586,898.49	560,685.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194.51	2,439,942.57	2,594,928.43	2,651,612.79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1,564.21	13,501,946.53	14,416,762.38	13,958,04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727.23	1,279,267.36	683,675.25	13,173.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0.89	131,706.85	70,738.43	403,476.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59.03	28,908.90	20,253.83	31,121.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21.67	16,326.37	51,241.96	17,922.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995.00	1,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3.14	234,751.59	266,194.00	123,178.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74.72	411,693.71	410,423.22	576,69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622.96	874,037.22	766,886.51	775,283.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731.56	611,536.29	984,617.55	1,016,255.1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686.83	6,862.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9.16	37,939.00	514,110.79	586,465.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493.69	1,550,199.34	2,272,476.85	2,378,00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18.97	-1,138,505.63	-1,862,053.63	-1,801,305.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206.00	985,436.56	929,139.48	1,210,601.5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376.00	56,227.06	577,114.11	710,760.6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88,630.05	8,096,886.25	9,957,580.91	9,287,280.6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694.37	55,840.41	29,648.60	108,525.18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7,530.43	9,138,163.21	10,916,368.99	10,606,407.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91,096.04	6,972,586.18	8,384,583.42	7,459,679.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240.62	798,879.29	888,869.79	882,656.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999.37	232,620.54	217,218.37	180,899.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924.59	965,563.87	462,865.98	603,492.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7,261.25	8,737,029.34	9,736,319.20	8,945,828.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269.17	401,133.87	1,180,049.80	1,660,578.9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79.20	-3,240.36	84.63	5,960.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0,456.22	538,655.23	1,756.05	-121,592.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0,117.51	3,211,462.28	3,209,706.23	3,331,298.3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9,661.29	3,750,117.51	3,211,462.28	3,209,706.23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表 6-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36.88	61,480.01	6,647.01	19,883.31
应收账款	16,560.61	16,560.61	16,397.74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5,682.17	80,988.49	44,749.93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预付款项	170.10	0.06	0.12	4.47
其他应收款	2,107,446.40	1,746,822.02	537,844.06	323,637.63
合同资产	-	-	31.60	1,294.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9,668.00	399,668.00	499,796.00	19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1,082.07	13,084.68	8,233.11	334.13
流动资产合计	2,560,964.05	2,243,297.55	1,149,938.13	579,904.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719,004.00	1,719,004.00	2,118,672.00	1,469,328.00
长期股权投资	914,431.78	913,304.66	908,120.27	862,207.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18.23	6,618.23	6,512.16	6,469.74
固定资产	643.29	649.16	676.02	17.63
无形资产	2,698.40	2,716.00	2,903.73	2,978.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81.25	5,381.25	5,293.00	5,204.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0.08	255.77	263.8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49,027.03	2,647,929.08	3,042,440.98	2,346,205.62
资产合计	5,209,991.08	4,891,226.63	4,192,379.11	2,926,109.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	120,000.00	-	99,900.00
应付账款	147.03	3,099.77	3,326.98	4,000.41
合同负债	-	730.00	837.23	757.23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应付职工薪酬	127.06	127.06	127.06	170.86
应交税费	0.23	1.36	0.52	1.37
其他应付款	86,701.07	71,438.96	98,658.82	127,742.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49.56	20,159.97	18,867.59	251,175.00
流动负债合计	222,624.94	215,557.12	121,818.20	483,747.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2,967.00	582,967.00	613,600.00	159,800.00
应付债券	1,150,000.00	1,150,000.00	850,000.00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928.05	10,328.00	12,858.00	13,16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1.71	1,111.71	1,085.19	1,074.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4,006.76	1,744,406.71	1,477,543.19	174,039.58
负债合计	2,086,631.70	1,959,963.83	1,599,361.39	657,786.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1,530.87	341,530.87	341,530.87	341,530.87
其他权益工具	2,400,000.00	2,200,000.00	1,900,000.00	1,600,000.00
资本公积	352,741.93	352,741.93	347,757.07	347,757.07
其他综合收益	138.48	138.48	-246.52	324.48
专项储备		-	13.42	7.40
盈余公积	12,762.42	12,762.42	12,762.42	12,762.42
未分配利润	16,185.68	24,089.10	-8,799.53	-34,059.13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3,359.38	2,931,262.80	2,593,017.72	2,268,323.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09,991.08	4,891,226.63	4,192,379.11	2,926,109.75

5、母公司利润表

表 6-8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	471.26	1,024.23	2,942.19
减：营业成本	-	-	1,604.09	2,899.13
税金及附加	0.27	67.44	8.11	38.63
管理费用	23.47	1,105.26	2,895.97	2,230.70
财务费用	11,103.94	45,656.05	35,882.06	19,194.87
加：其他收益	-	-	5,825.62	15,331.14
投资收益	16,491.99	143,498.01	97,171.58	71,732.9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06.07	42.42	310.11
信用减值损失	0.02	-353.63	-353.00	-70.60
资产处置收益	1,394.35	1,843.08	47,300.45	-
二、营业利润	6,758.68	98,736.05	110,621.08	65,882.41
加：营业外收入		0.00	5.67	100.00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3.23	-	5.17
三、利润总额	6,758.68	98,732.81	110,626.75	65,977.23
减：所得税费用	-	-61.73	-77.65	45.92
四、净利润	6,758.68	98,794.54	110,704.39	65,931.3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85.00	-571.00	151.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58.68	99,179.54	110,133.39	66,082.3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表 6-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9.47	1,839.35	2,378.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6.42	1,318.31	2,223.38	26,68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6.42	1,347.78	4,062.73	29,060.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64.36	1,598.67	2,440.5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182.86	18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98.79	4,875.00	7,907.09	49.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84	3,682.74	9,499.94	12,877.94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9.63	8,622.11	19,188.57	15,55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3.20	-7,274.33	-15,125.83	13,508.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699,796.00	629,700.00	498,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49.80	157,563.96	105,894.48	85,488.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637.00	30,353.7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5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49.80	860,346.96	765,948.18	584,288.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084.93	1,429,898.98	1,855,296.26	910,620.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084.93	1,429,898.98	1,855,296.26	910,620.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635.13	-569,552.01	-1,089,348.08	-326,331.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830.00	929,209.50	299,760.00	509,691.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	709,795.00	1,694,380.00	5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830.00	1,639,004.50	1,994,140.00	1,019,691.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21,513.00	739,920.00	579,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96.78	131,138.47	126,743.53	90,837.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000.00	0.3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96.78	1,082,651.47	866,663.83	670,137.34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133.22	556,353.03	1,127,476.17	349,553.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65.12	-20,473.31	23,002.25	36,730.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62.18	87,635.50	64,633.24	27,902.4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997.07	67,162.18	87,635.50	64,633.24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本募集说明书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采用发行人合并报表数据。

（一）资产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资产情况如下：

表 6-10 近三年发行人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832,527.46	8.55	3,294,316.09	7.59	3,317,834.96	7.76
应收票据	158,923.71	0.35	195,341.78	0.45	199,014.82	0.47
应收账款	2,576,550.27	5.75	2,684,583.84	6.19	2,490,017.37	5.82
应收款项融资	45,127.94	0.10	63,731.16	0.15	40,717.47	0.10
预付款项	857,325.66	1.91	1,005,585.75	2.32	1,217,841.02	2.8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7,015.21	0.04	23,554.78	0.05	30,928.34	0.07
其他应收款	2,987,004.95	6.66	3,244,257.17	7.48	2,704,939.96	6.33
存货	5,893,258.51	13.14	6,108,502.15	14.08	5,888,664.37	13.78
合同资产	4,862,718.37	10.84	4,870,203.79	11.22	5,126,516.81	11.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117.73	0.07	68,422.89	0.16	104,914.98	0.25
其他流动资产	872,665.24	1.95	808,805.26	1.86	782,340.24	1.83
流动资产合计	22,135,235.05	49.36	22,367,304.68	51.54	21,903,730.34	51.24
债权投资	100.00	0.00	1,816.45	0.00	6,945.80	0.02
长期应收款	1,886,105.44	4.21	1,839,440.42	4.24	2,323,383.28	5.44
长期股权投资	4,910,767.22	10.95	4,911,458.73	11.32	4,023,847.63	9.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126.34	0.09	40,073.97	0.09	38,777.08	0.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56,034.47	2.80	1,198,296.33	2.76	979,792.71	2.29
投资性房地产	38,422.63	0.09	40,470.49	0.09	29,339.18	0.07
固定资产	2,191,731.04	4.89	2,205,753.17	5.08	2,169,373.03	5.07
在建工程	603,915.52	1.35	400,232.01	0.92	693,662.02	1.62
使用权资产	44,668.28	0.10	56,953.33	0.13	67,204.83	0.16
无形资产	6,399,480.71	14.27	5,454,966.82	12.57	5,600,424.57	13.10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开发支出	3,360.91	0.01	2,026.66	0.00	1,286.95	0.00
商誉	237,055.22	0.53	221,089.79	0.51	235,269.59	0.55
长期待摊费用	16,287.37	0.04	29,808.38	0.07	71,606.39	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256.43	0.19	89,072.45	0.21	87,196.23	0.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94,462.71	11.14	4,538,512.27	10.46	4,515,276.41	10.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08,774.28	50.64	21,029,971.27	48.46	20,843,385.72	48.76
资产总计	44,844,009.34	100.00	43,397,275.95	100.00	42,747,116.06	100.00

最近三年，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 42,747,116.06 万元、43,397,275.95 万元和 44,844,009.34 万元，呈逐年增长态势，主要系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板块持续拓展所致。

最近三年，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1,903,730.34 万元、22,367,304.68 万元和 22,135,235.0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24%、51.54%、49.36%。最近三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0,843,385.72 万元、21,029,971.27 万元和 22,708,774.2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76%、48.46%和 50.64%。整体而言，发行人资产构成以流动资产为主。

1、流动资产项目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1,903,730.34 万元、22,367,304.68 万元和 22,135,235.0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24%、51.54%和 49.36%。最近三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0,843,385.72 万元、21,029,971.27 万元和 22,708,774.2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76%、48.46%和 50.64%。整体而言，发行人资产构成比较均衡。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存货、合同资产、货币资金、预付款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最近三年，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317,834.96 万元、3,294,316.09 万元及 3,832,527.4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76%、7.59%及 8.55%。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币种包括人民币、美元和欧元。从占比来看，最近三年，公司货币资金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保持在 7.50%以上，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的支付

需求。

202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23,518.87 万元,降幅为 0.71%。
2025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538,211.37 万元,增幅为 16.34%。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权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99,425.16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存放财务公司款项余额为 1,409,325.17 万元。

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近三年具体构成如下:

表 6-11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82.59	759.09	1,867.83
银行存款	3,733,946.14	3,187,022.51	3,255,021.35
其他货币资金	98,098.73	106,534.49	60,945.78
合计	3,832,527.46	3,294,316.09	3,317,834.96

(2) 应收票据

最近三年,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199,014.82 万元、195,341.78 万元及 158,923.7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47%、0.45%和 0.35%。

2024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3,673.04 万元,降幅为 1.85%。
2025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 2024 年末减少 36,418.07 万元,降幅为 18.64%。

(3) 应收账款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表 6-12 近三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明细

单位:万元

按组合分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918.99	66,829.56	87,685.18	59,546.68	60,113.91	54,586.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13,170.88	170,710.03	2,784,633.13	128,187.78	2,581,157.95	96,667.95
合计	2,814,089.87	237,539.59	2,872,318.30	187,734.47	2,641,271.86	151,254.49

最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490,017.37 万元、2,684,583.84

万元及 2,576,550.27，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2%、6.19%及 5.75%。公司应收账款总体回收确定性较强，回收风险较小。202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 2023 年末增加 194,566.47 万元，增幅为 7.81%。202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 2024 年末减少 108,033.56 万元，降幅为 4.0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237,539.59 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8.44%。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表 6-13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6 个月以内	1,615,828.14	57.42
7 至 12 个月	171,230.33	6.08
1 至 2 年	359,084.81	12.76
2 至 3 年	302,273.13	10.74
3 至 4 年	141,205.46	5.02
4 至 5 年	44,791.93	1.59
5 年以上	179,676.07	6.38
合计	2,814,089.87	100.00

从账龄结构来看，公司应收账款以短期为主，2025 年末，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63.50%。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前五名应收账款占比情况如下：

表 6-14 近三年末发行人前五名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17,488.39	7.73	216,646.58	7.54	237,467.67	8.99
第二名	74,808.77	2.66	163,139.55	5.68	135,267.31	5.12
第三名	51,624.83	1.83	78,812.12	2.74	50,645.41	1.92
第四名	48,105.62	1.71	65,421.07	2.28	38,284.22	1.45
第五名	47,257.78	1.68	51,862.48	1.81	32,886.79	1.25

合计	439,285.39	15.61	575,881.80	20.05	494,551.39	18.72
----	------------	-------	------------	-------	------------	-------

截至 2025 年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合计为 439,285.39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15.61%,应收账款的集中度较低。

在应收账款的风险控制上,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资产规模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4) 预付款项

最近三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表 6-15 近三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账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13,932.08	59.94	725,930.95	72.19	998,935.23	82.02
1 至 2 年	161,935.11	18.89	187,141.37	18.61	153,537.23	12.61
2 至 3 年	97,196.74	11.34	39,358.82	3.91	6,198.08	0.51
3 年以上	84,261.73	9.83	53,154.62	5.29	59,170.47	4.86
合计	857,325.66	100.00	1,005,585.75	100	1,217,841.02	100.00

最近三年,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 1,217,841.02 万元、1,005,585.75 万元及 857,325.6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5%、2.32%和 1.91%。

2024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减少 212,255.27 万元,降幅为 17.43%。
2025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减少 148,260.09 万元,降幅为 14.74%。

公司账龄为两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账面余额的比例保持在 80%左右,预付款项坏账风险较小。

表 6-16 近三年末发行人前五名预付款项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占预付款项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项	占预付款项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项	占预付款项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99,303.75	11.58	140,190.76	13.94	135,636.50	11.14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占预付款项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项	占预付款项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项	占预付款项合计数的比例
第二名	27,639.78	3.22	73,346.28	7.29	27,821.20	2.28
第三名	26,889.29	3.14	24,384.26	2.42	27,821.20	2.28
第四名	24,384.26	2.84	22,556.69	2.24	26,344.00	2.16
第五名	18,748.63	2.19	22,153.27	2.20	13,563.41	1.11
合计	196,965.71	22.97	282,631.27	28.11	231,186.31	18.98

2025 年末，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合计金额为 196,965.71 万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为 22.97%。

(5) 其他应收款

最近三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表6-17 近三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应收股利	2,265.34	6,722.22	6,142.78
其他应收款项	2,984,739.62	3,237,534.96	2,698,797.19
合计	2,987,004.95	3,244,257.17	2,704,939.96

最近三年，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704,939.96万元、3,244,257.17万元及2,987,004.9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33%、7.48%和6.66%。

2024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539,317.21万元，增幅19.94%。2025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减少257,252.22万元，降幅7.93%。

表6-18 发行人近三年末其他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按组合分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2,116.33	135,258.92	244,452.48	132,997.50	428,836.07	265,719.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74,937.46	67,055.26	3,174,726.47	48,646.48	2,569,383.07	33,702.94

合计	3,187,053.79	202,314.18	3,419,178.95	181,643.99	2,998,219.13	299,421.95
----	--------------	------------	--------------	------------	--------------	------------

最近一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表 6-19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半年以内	1,273,901.88	39.97
半年至 1 年以内	87,852.76	2.76
1 至 2 年	441,050.55	13.84
2 至 3 年	1,077,683.72	33.81
3 至 4 年	113,454.58	3.56
4 至 5 年	21,694.25	0.68
5 年以上	171,416.05	5.38
小计	3,187,053.79	100.00
减：坏账准备	202,314.18	-
合计	2,984,739.62	-

从账龄结构来看，截至 2025 年末，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项占比为 42.73%。2025 年末，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202,314.18 万元，平均计提比例为 6.35%。

近三年末，发行人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大其他应收款项情况如下：

表 6-20 近三年末发行人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大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名	应收股权转让款等	724,997.84	1-4 年	22.75	-
第二名	保证金等	317,898.77	1-2 年、4-5 年、5 年以上	9.97	-
第三名	往来款等	168,905.77	2 年以内	5.30	-
第四名	应收股权转让款等	130,290.10	2-3 年	4.09	-
第五名	代垫款等	85,969.48	3 年以内	2.70	-
合计		1,428,061.96		44.81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名	股权转让款	724,996.82	0-6 个月；1-2 年	21.20	-
第二名	保证金	327,898.77	0-6 个月；1-2 年	9.59	-

单位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余额占比	坏账准备
第三名	有息拆借资金	202,023.93	0-6 个月；1-2 年	5.91	-
第四名	有息拆借资金	157,938.00	0-6 个月	4.62	-
第五名	股权转让款	130,310.10	1-2 年	3.81	-
合计		1,543,167.62		45.13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名	其他保证金	300,000.00	6 个月内	8.53	-
第二名	本金	166,894.00	6 个月内	7.12	-
第三名	应收其他代垫款	147,477.65	3-4 年	4.26	147,477.65
第四名	其他保证金	91,069.00	6 个月内	3.88	-
第五名	无息拆借资金	63,270.11	6 个月内	2.70	-
合计	-	768,710.76	-	26.49	147,477.65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支付的工程保证金、应收股权转让款和向合营、联营企业提供用于项目开发建设的经营性拆借资金。发行人作为合营、联营企业的股东，与其他股东按照合作协议、增资协议或其他约定方式，提供房地产项目开发所需的资金，公司将其作为对合营、联营企业的其他应收款核算。该类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均系为了满足合作项目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保障项目的良好运作，均为业务开展中的正常经营性行为，符合行业惯例，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对支付工程保证金和向合营、联营企业提供股东借款等形式的其他应收款进行审核和决策，根据签订的协议、合同等文件收回相应的款项，报告期内公司回款正常，不存在重大回款困难，造成重大坏账损失的情形。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募集资金监管机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募集资金用于披露的用途。在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和章程的要求对其他应收款项进行授权和审批，并按照信息披露的要求对相关交易和事项进行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披露。

（6）存货

最近三年末，公司存货减值准备和账面价值情况如下所示：

表6-21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存货减值准备和账面价值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账面余额	5,947,797.20	6,135,954.53	5,976,525.62

减：跌价准备	54,538.70	27,452.37	87,861.25
存货账面价值	5,893,258.51	6,108,502.15	5,888,664.37

最近三年，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5,888,664.37万元、6,108,502.15万元及5,893,258.5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3.78%、14.08%及13.14%。

2024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219,837.78万元，增幅为3.73%。
2025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减少215,243.64万元，降幅为3.52%。

最近三年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22 近三年末发行人存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37,121.61	2.33	132,827.43	2.17	144,543.24	2.45
周转材料	8,378.21	0.14	9,963.33	0.16	10,483.75	0.18
在产品	51,939.31	0.88	49,618.07	0.81	56,069.37	0.95
开发成本	3,561,921.90	60.44	3,776,499.02	61.82	4,142,123.76	70.34
库存商品	82,496.65	1.40	74,838.95	1.23	79,536.55	1.35
开发产品	2,010,062.53	34.11	2,025,686.96	33.16	1,422,045.55	24.15
其他	41,338.30	0.70	39,068.39	0.64	33,862.14	0.58
合计	5,893,258.51	100.00	6,108,502.15	100.00	5,888,664.37	100.00

从构成情况来看，公司存货主要由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构成。其中，开发成本主要是在建房地产项目，开发产品主要是已完工的房地产项目。

最近三年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表 6-23 近三年末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4,024.65	4,177.85	35,145.61
周转材料	829.98	839.66	699.41
开发成本	4,674.13	1,092.53	339.81
库存商品	1.06	1.06	49,251.33
在产品	383.73	416.33	32.59
开发产品	44,625.14	20,924.95	2,392.50
合计	54,538.70	27,452.37	87,861.25

最近三年，公司对库存商品计提的跌价准备，主要系公司所属绿园公司根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提了减值准备。

（7）合同资产

最近三年末，公司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和账面价值情况如下所示：

表6-24 近三年末发行人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和账面价值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4,930,587.97	4,933,590.68	5,180,687.76
减：减值准备	67,869.60	63,386.89	54,170.95
账面价值	4,862,718.37	4,870,203.79	5,126,516.81

最近三年，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5,126,516.81万元、4,870,203.79万元和4,862,718.3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1.99%、11.22%和10.84%。

2024年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较2023年末减少256,313.02万元，降幅为5.00%。2025年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较2024年末减少7,485.42万元，降幅为0.15%。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公司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具体包括BT项目建设期投资回报款、BOT项目应收款及长期应收工程款。

最近三年，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04,914.98万元、68,422.89万元及32,117.73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25%、0.16%及0.07%。2024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较2023年末减少36,492.09万元，降幅为34.78%，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到期收回。2025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较2024年末减少36,305.16万元，降幅为53.06%，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收回所致。

（9）其他流动资产

最近三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表 6-25 近三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673,154.99	639,865.34	636,959.51

预缴税费	193,108.47	167,583.28	143,483.14
其他	6,401.77	1,356.64	1,897.58
合计	872,665.24	808,805.26	782,340.24

最近三年，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82,340.24 万元、808,805.26 万元及 872,665.2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83%、1.86%及 1.95%。

2024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808,805.26 万元，较 2023 年末增加 26,465.02 万元，增幅为 3.38%。2025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872,665.24 万元，较 2024 年末增加 63,859.98 万元，增幅为 7.90%。

2、非流动资产项目分析

最近三年，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0,843,385.72 万元、21,029,971.27 万元和 22,708,774.2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76%、48.46%和 50.64%。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1）长期应收款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表 6-26 近三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 BOT 及 BT 项目款	1,334,223.38	1,334,634.92	1,948,755.75
长期应收工程款	549,719.55	501,805.50	371,627.53
搬迁补偿款	2,162.50	3,000.00	3,000.00
合计	1,886,105.44	1,839,440.42	2,323,383.28

最近三年，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323,383.28 万元、1,839,440.42 万元及 1,886,105.4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44%、4.24%及 4.21%。

2024 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1,839,440.42 万元，较 2023 年末减少 483,942.86 万元，降幅为 20.83%。2025 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1,886,105.44 万元，较 2024 年末增加 46,665.02 万元，增幅为 2.54%。

（2）长期股权投资

最近三年，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4,023,847.63 万元、4,911,458.73 万元及 4,910,767.2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41%、11.32% 及 10.95%。

2024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4,911,458.73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887,611.10 万元，增幅为 22.06%。2025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4,910,767.22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691.51 万元，降幅为 0.0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最近三年，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38,777.08 万元、40,073.97 万元及 40,126.34 万元。2024 年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1,296.89 万元，增幅为 3.34%。2025 年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52.37 万元，增幅为 0.13%。

（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最近三年，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979,792.71 万元、1,198,296.33 万元和 1,256,034.47 万元，全部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由权益工具投资等构成，主要包括发行人对沪汉蓉铁路湖北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交投荆门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平凉平华公路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的投资。2024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218,503.62 万元，增幅为 22.30%。2025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57,738.14 万元，增幅为 4.82%。

（5）固定资产

最近三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表 6-27 近三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1,278,052.22	58.31	1,311,740.40	59.47	1,286,063.26	59.28
机器设备	715,408.84	32.64	687,564.19	31.17	681,047.15	31.39
运输工具	93,099.95	4.25	100,318.88	4.55	102,028.67	4.70
电子设备	11,580.18	0.53	12,590.26	0.57	24,284.06	1.12
办公设备	92,472.00	4.22	91,717.01	4.16	73,584.63	3.39

固定资产清理	1,117.84	0.05	1,822.42	0.08	2,365.26	0.11
合计	2,191,731.04	100.00	2,205,753.17	100.00	2,169,373.03	100.00

最近三年，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69,373.03 万元、2,205,753.17 万元及 2,191,731.0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07%、5.08%及 4.89%。

固定资产主要是公司经营主业所必需的房屋建筑物、施工设备，分布于从事建筑、水务等各项业务的子公司。最近三年，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呈上升趋势，总体规模较大，主要系随着公司建筑、水务等各项业务的发展，其在建工程不断完工转固，同时公司购置机器设备所致。

(6) 在建工程

最近三年，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693,662.02 万元、400,232.01 万元及 603,915.5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62%、0.92%及 1.35%。

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2024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400,232.01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293,430.01 万元，降幅为 42.30%，主要系中能建海投划出合并范围导致在建工程减少所致。2025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603,915.52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203,683.51 万元，增幅为 50.89%，主要系增加对抽蓄项目、新能源项目投资所致。

2025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所示：

表 6-28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本溪太子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06,986.98		106,986.98
2	山西垣曲二期抽水蓄能项目	95,566.10		95,566.10
3	岷江彭山尖子山航电枢纽工程	87,031.05		87,031.05
4	湖南省桃源县白岩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建设项目	49,612.40		49,612.40
5	葛洲坝白银平川抽水蓄能项目	38,676.41		38,676.41
6	葛洲坝水务达州高新区二期污水厂建设项目	22,371.62		22,371.62
7	贵州省德江县葛藤湾 81MW 风电场项目	20,514.11		20,514.11
8	其他在建项目	185,429.78	2,272.92	183,156.86

序号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606,188.44	2,272.92	603,915.52

(7) 无形资产

最近三年末，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表 6-29 近三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明细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土地使用权	649,210.15	10.14	647,761.12	11.87	482,018.18	8.61
专利权	789.23	0.01	175.52	0.00	260.41	0.00
非专利技术	787.63	0.01	798.43	0.01	796.75	0.01
软件	8,040.67	0.13	7,936.49	0.15	8,684.06	0.16
采矿权	172,371.20	2.69	220,311.60	4.04	205,199.22	3.66
特许权	5,567,987.33	87.01	4,574,377.03	83.86	4,899,373.61	87.48
其他	294.51	0.00	3,606.64	0.07	4,092.34	0.07
合计	6,399,480.71	100.00	5,454,966.82	100.00	5,600,424.57	100.00

最近三年，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600,424.57 万元、5,454,966.82 万元及 6,399,480.7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10%、12.57%及 14.27%。

无形资产由下属各子公司土地使用权、高速公路收费权、环保和民用爆破业务专利权等构成。2024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3 年末减少 145,457.75 万元，降幅为 2.60%。2025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4 年末增加 944,513.89 万元，增幅为 17.31%。

(8) 商誉

最近三年，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235,269.59 万元、221,089.79 万元及 237,055.2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55%、0.51%及 0.53%。2024 年末，公司商誉较 2023 年末减少 14,179.80 万元，降幅 6.03%。2025 年末，公司商誉较 2024 年末增加 15,965.43 万元，增幅 7.22%。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最近三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表 6-30 近三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模式在建期 PPP项目	3,668,050.17	3,303,196.91	3,451,853.99
工程质保金	1,048,665.92	1,013,026.63	890,924.16
合同取得成本	115,967.40	113,351.54	98,478.73
预缴税金	173,086.58	101,058.03	48,879.35
待抵扣进项税	3,063.97	631.55	26,692.55
临时设施	6,131.05	8,674.15	6,489.16
其他	4,957.91	21,435.77	2,861.58
小计	5,019,923.01	4,561,374.58	4,526,179.52
减：减值准备	25,460.30	22,862.31	10,903.12
合计	4,994,462.71	4,538,512.27	4,515,276.41

最近三年，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515,276.41 万元、4,538,512.27 万元及 4,994,462.7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56%、10.46% 及 11.14%。

2024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3 年末增加 23,235.86 万元，增幅为 0.51%。2025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4 年末增加 455,950.44 万元，增幅为 10.05%。

（二）负债结构分析

表 6-31 近三年发行人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4,414,085.86	13.24	3,206,606.46	10.08	3,238,795.00	10.15
应付票据	653,968.25	1.96	722,616.32	2.27	505,740.74	1.59
应付账款	7,835,836.03	23.51	7,747,214.30	24.35	8,669,327.89	27.17
预收账款	1,566.08	0.00	1,602.76	0.01	2,061.57	0.01
合同负债	2,500,650.63	7.50	2,350,206.06	7.39	2,116,138.81	6.63
应付职工薪酬	78,996.87	0.24	73,323.41	0.23	73,977.37	0.23
应交税费	453,205.44	1.36	462,931.35	1.46	466,059.49	1.46
其他应付款	3,306,836.20	9.92	3,427,012.80	10.77	3,020,189.12	9.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0,856.82	4.23	1,582,213.59	4.97	2,873,914.18	9.01
其他流动负债	231,707.59	0.70	264,568.67	0.83	338,657.38	1.06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20,887,709.77	62.66	19,838,295.72	62.35	21,304,861.55	66.78
长期借款	10,834,447.34	32.50	10,694,771.28	33.61	10,072,622.83	31.57
应付债券	1,250,000.00	3.75	850,000.00	2.67	0.00	0.00
租赁负债	36,977.46	0.11	54,108.03	0.17	64,891.28	0.20
长期应付款	15,797.94	0.05	27,971.39	0.09	7,231.28	0.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9,909.00	0.51	212,237.00	0.67	215,381.00	0.68
预计负债	14,551.78	0.04	14,088.85	0.04	12,997.90	0.04
递延收益	31,141.97	0.09	30,681.04	0.10	32,656.40	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807.23	0.28	92,526.99	0.29	155,798.98	0.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5.32	0.00	1,126.68	0.00	37,623.39	0.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46,918.04	37.34	11,977,511.26	37.65	10,599,203.06	33.22
负债合计	33,334,627.82	100.00	31,815,806.98	100.00	31,904,064.61	100.00

最近三年，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31,904,064.61 万元、31,815,806.98 万元和 33,334,627.82 万元。

最近三年，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21,304,861.55 万元、19,838,295.72 万元和 20,887,709.77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6.78%、62.35%和 62.66%。最近三年，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0,599,203.06 万元、11,977,511.26 万元和 12,446,918.0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3.22%、37.65%和 37.34%。整体而言，发行人负债构成以流动负债为主。

1、流动负债

(1) 短期借款

最近三年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2 近三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信用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20,955.61	-	-
保证借款	-	-	20,000.00
抵押借款	-	500.00	6,729.00
信用借款	4,393,130.25	3,206,106.46	3,212,066.01
合计	4,414,085.86	3,206,606.46	3,238,795.00

最近三年，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238,795.00 万元、3,206,606.46 万元及 4,414,085.8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15%、10.08%及 13.24%。

2024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3,206,606.46 万元，较 2023 年末减少 32,188.54 万元，降幅为 0.99%。2025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4,414,085.86 万元，较 2024 年末增加 1,207,479.40 万元，增幅为 37.66%。

（2）应付票据

最近三年，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505,740.74 万元、722,616.32 万元及 653,968.2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9%、2.27%及 1.96%。

2024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 722,616.32 万元，较 2023 年末增加 216,875.58 万元，增幅为 42.88%，主要系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增加。2025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 653,968.25 万元，较 2024 年末减少 68,648.07 万元，降幅为 9.50%。

（3）应付账款

最近三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3 近三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龄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5,544,153.76	5,857,653.71	7,154,147.35
1-2年（含2年）	1,796,684.68	1,566,588.49	1,216,617.46
2-3年（含3年）	270,356.58	160,612.73	169,349.14
3年以上	224,641.01	162,359.37	129,213.94
合计	7,835,836.03	7,747,214.30	8,669,327.89

最近三年，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8,669,327.89 万元、7,747,214.30 万元及 7,835,836.0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17%、24.35%及 23.51%，主要由应付工程进度款、应付材料采购款、应付质保金、应付设备款、应付劳务费和其他等部分组成。

2024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922,113.59 万元，降幅为 10.64%。2025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88,621.73 万元，增幅为 1.14%。

（4）合同负债

最近三年末，公司合同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4 近三年末发行人合同负债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收工程款	1,141,528.36	1,082,464.15	659,168.74
已结算未完工款项	223,241.14	180,843.27	142,153.44
预收工程施工原材料款	-	7,710.86	5,709.98
预收售楼款	1,030,558.99	987,267.07	1,233,949.49
预收制造产品销售款	21,886.64	26,025.66	23,981.79
其他	83,435.50	65,895.05	51,175.37
合计	2,500,650.63	2,350,206.06	2,116,138.81

公司合同负债主要由预收工程款、已结算未完工款、预收工程施工原材料款、预收售楼款、预收制造产品销售款构成。最近三年，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2,116,138.81 万元、2,350,206.06 万元及 2,500,650.6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63%、7.39%及 7.50%。

2024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234,067.25 万元，增幅为 11.06%。2025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150,444.57 万元，增幅为 6.40%。

（5）其他应付款

最近三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5 近三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60,761.70	119,672.03	132,734.38
其他应付款项	3,246,074.50	3,307,340.77	2,887,454.74
其中：应付保证金	1,226,677.17	1,260,353.98	763,613.34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819.45	3,669.19	3,812.93
应付代收代付款	836,665.75	744,261.33	783,283.77
应付代垫款	109,311.77	133,640.03	183,806.48
暂收房地产销售诚意金	10,011.57	4,554.15	5,340.33
应付联营合营公司往来款	934,324.67	1,076,000.02	990,279.71
其他	124,264.12	84,862.07	157,318.17
其他应付款合计	3,306,836.20	3,427,012.80	3,020,189.12

公司其他应付款项中金额最大的款项主要为应付保证金和应付联营合营公司往来款，其余部分包括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应付代收代付款、应付代垫款以及暂收房地产销售诚意金等。

最近三年，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020,189.12 万元、3,427,012.80 万元及 3,306,836.2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47%、10.77%及 9.92%。2024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406,823.68 万元，增幅为 13.47%。2025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24 年末减少 120,176.60 万元，降幅为 3.51%。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6 近三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60,688.20	1,534,092.15	1,971,214.7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9,066.64	16,641.59	873,409.7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957.61	5,496.50	5,413.9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9,828.00	21,637.00	23,8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	-	75.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316.36	4,346.35	-
合计	1,410,856.82	1,582,213.59	2,873,914.18

最近三年，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873,914.18 万元、1,582,213.59 万元及 1,410,856.82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01%、4.97%及 4.23%。

2024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1,291,700.59 万元，降幅为 44.95%，主要系归还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2025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 2024 年末减少 171,356.77 万元，降幅为 10.83%，

(7) 其他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7 近三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	-------------	-------------	-------------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70,819.01	122,660.89	86,599.69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6,622.80	18,756.70	3,747.63
未决诉讼	-	-	127,814.69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6,206.56	2,585.65	6,444.94
待转销项税	148,059.21	120,564.13	113,868.91
其他	-	1.30	181.52
合计	231,707.59	264,568.67	338,657.38

最近三年，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338,657.38 万元、264,568.67 万元及 231,707.59 万元，分别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 1.06%、0.83%及 0.70%。

2024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 264,568.67 万元，较 2023 年末减少 74,088.71 万元，降幅为 21.88%。2025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 231,707.59 万元，较 2024 年末减少 32,861.08 万元，降幅为 12.42%。

2、非流动负债

(1) 长期借款

最近三年末，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8 近三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信用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2,629,038.49	2,415,343.41	2,340,766.90
抵押借款	1,369,813.51	1,826,024.49	2,591,356.49
保证借款	19,600.00	43,373.06	164,962.99
信用借款	6,815,995.34	6,410,030.32	4,975,536.45
合计	10,834,447.34	10,694,771.28	10,072,622.83

最近三年，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0,072,622.83 万元、10,694,771.28 万元及 10,834,447.3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1.57%、33.61%和 32.50%。

最近三年，公司长期借款是构成非流动负债的最主要部分。近三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呈持续上升趋势。2024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10,694,771.28 万元，较 2023 年末增加 622,148.45 万元，增幅为 6.18%。2025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10,834,447.34 万元，较 2024 年末增加 139,676.06 万元，增幅为 1.31%。

(2) 应付债券

最近三年，公司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850,000.00 万元和 1,250,000.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2.67%及 3.75%。

2024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为 850,000.00 万元，系公司 2024 年发行公司债券及中期票据所致。2025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为 1,250,000.00 万元，增幅为 47.06%，主要系公司本部发行中期票据和公司债券及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所致。

（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最近三年，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 215,381.00 万元、212,237.00 万元和 169,909.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68%、0.67%和 0.51%。

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主要系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上市中补充计提离退休和内退人员相关费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分配〔2015〕690 号）文件规定，以及韬睿惠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进行精算数据结果，对职工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计提精算负债，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将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截至 2024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为 212,237.00 万元，较 2023 年末减少 3,144.00 万元，减少 1.46%。截至 2025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为 169,909.00 万元，较 2024 年末减少 42,328.00 万元，减少 19.94%。

（三）所有者权益分析

表 6-39 发行人所有者权益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1,530.87	2.96	341,530.87	2.95	341,530.87	3.15
其他权益工具	2,400,000.00	20.82	1,900,000.00	16.41	1,600,000.00	14.76
资本公积	191,387.89	1.66	186,373.79	1.61	187,623.42	1.73
其他综合收益	-46,521.58	-0.40	-55,145.77	-0.48	-24,168.73	-0.22
专项储备	43,615.24	0.38	44,628.64	0.39	41,728.70	0.38
盈余公积	12,762.42	0.11	12,762.42	0.11	12,762.42	0.12
未分配利润	1,238,220.14	10.74	1,253,663.03	10.82	1,160,043.49	10.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0,994.98	36.26	3,683,812.96	31.81	3,319,520.18	30.61
少数股东权益	7,348,052.23	63.74	7,897,656.00	68.19	7,523,531.27	69.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29,047.20	100.0	11,581,468.96	100.00	10,843,051.45	100.00

最近三年，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10,843,051.45 万元、11,581,468.96 万元和 11,529,047.20 万元。公司所有者权益有所增长，主要系未分配利润及其他权益工具逐渐增加所致。

1、实收资本

最近三年，发行人实收资本分别为 341,530.87 万元、341,530.87 万元和 341,530.87 万元。占同期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 3.15%、2.95%和 2.96%。

2、资本公积

最近三年，发行人的资本公积分别为 187,623.42 万元、186,373.79 万元和 191,387.89 万元，占同期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 1.73%、1.61%和 1.66%。发行人近三年末资本公积呈上升趋势。

3、未分配利润

最近三年，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1,160,043.49 万元、1,253,663.03 万元和 1,238,220.14 万元，占同期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 10.70%、10.82%和 10.74%。

4、其他综合收益

最近三年，发行人其他综合收益分别为-24,168.73 万元、-55,145.77 万元和 -46,521.58 万元，占同期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0.39%、-0.22%、-0.48%和 -0.40%。

（四）现金流量分析

表 6-40 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81,213.89	15,100,437.62	13,971,21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1,946.53	14,416,762.38	13,958,04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267.36	683,675.25	13,173.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693.71	410,423.22	576,69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0,199.34	2,272,476.85	2,378,00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505.63	-1,862,053.63	-1,801,305.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38,163.21	10,916,368.99	10,606,407.37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7,029.34	9,736,319.20	8,945,828.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133.87	1,180,049.80	1,660,578.9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0.36	84.63	5,960.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8,655.23	1,756.05	-121,592.1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0,117.51	3,211,462.28	3,209,706.23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173.77 万元、683,675.25 万元及 1,279,267.36 万元。

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由负转正，主要系发行人房地产子公司能建城发经营性现金流增加。2024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增幅较大，主要系金融资产模式核算 PPP 项目投资回收增加及积极利用政府化债政策回收工程款增加所致。2025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增幅较大，主要是投资运营板块经营性净现金流同比增加。

在盈利能力方面，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300.52 亿元、1,284.04 亿元及 1,216.32 亿元，整体较为稳定，收入状况良好。其中工程建设业务是公司核心业务和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工程建设业务收入分别为 913.45 亿元、870.98 亿元及 812.16 亿元，相关业务规模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5 年同期结算的工程建设项目减少，导致工程建设业务收入下降。同时该项主营业务的执行合同金额有所回升，新签合同金额持续增长，总体来看发行人收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稳定性较高。在外部融资方面，发行人近三年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有所波动，但相应地发行人近三年筹资活动净现金流持续大额为正，表明发行人同时也具有较强的外部融资能力，此外，发行人具有良好的信用状况，在各大银行均具有良好的信誉，获得了各大银行较高的授信额度。总体来看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外部融资渠道通畅，资信状况优良，为偿还本次公司债券本息提供了保障。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01,305.04 万元、-1,862,053.63 万元及-1,138,505.63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呈净流出状态。

202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62,053.63 万元,较 2023 年净流出增加 60,748.59 万元,净流出额增幅为 3.37%。2025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38,505.63 万元,较 2024 年净流出减少 723,548.00 万元,净流出额降幅为 38.86%,主要系公司控制投资规模,降低投资支出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持续净流出,主要系公司所处的建筑业及房地产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近年来前期土地储备资金支出负担增加,同时后续项目的开发需要持续性的、规模较大的资金支持所致。总体来看,发行人面临着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但发行人工程建设板块的重大项目合同均按照约定及时结算,不存在重大延期回款情况,且目前在建项目结算不存在重大风险及亏损情况,预计回款情况较为良好。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60,578.98 万元、1,180,049.80 万元及 401,133.87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吸收投资以及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幅度较大。202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80,049.80 万元,较上年减少 480,529.18 万元,降幅为 28.94%。2025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01,133.87 万元,较上年减少 778,915.93 万元,降幅为 66.01%,主要系是公司控制投资规模,筹资需求下降所致。

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主要受公司筹资规模与偿债计划影响。整体而言,发行人债务融资方式较为多样,融资渠道畅通,融资能力较强。发行人是隶属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重点中央国有企业,是一家集工程建设、装备制造、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房地产、水泥、民用爆破和金融等主营业务为一体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跨国集团。经东方金诚综合评定,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获得主要金融机构的授信支持。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授信额度合计 6,635.67 亿元,已使用额度 2,350.55 亿元,尚未使用额度为 4,285.12 亿元。上述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始终保持在较高水

平，发行人筹资渠道未发生较大不利变化，筹资活动现金流波动不会对本期债券偿付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偿债能力分析

表 6-41 最近三年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末/度	2024 年末/度	2023 年末/度
资产负债率（%）	74.33	73.31	74.63
流动比率（倍）	1.06	1.13	1.03
速动比率（倍）	0.78	0.82	0.7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58	2.26	2.1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近年来，公司推进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新兴业务规模快速扩张，使公司资金需求加大，加重了负债经营程度。

2023 年末至 2025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1,904,064.61 万元、31,815,806.98 万元及 33,334,627.82 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4.63%、73.31%及 74.33%。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3、1.13 及 1.06，速动比率分别为 0.75、0.82 及 0.78。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指标较为稳定。

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 100%，不存在逾期无法偿还的贷款及利息，偿债能力较好。

（六）盈利能力分析

1、盈利情况分析

表 6-42 最近三年发行人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2,163,244.08	12,840,401.78	13,005,238.23
营业成本	10,323,248.77	10,673,770.29	10,713,003.01
营业利润	459,907.93	655,643.48	693,706.54
净利润	282,357.91	476,887.99	513,724.72
毛利润	1,839,995.31	2,166,631.49	2,292,235.22
毛利率	15.13	16.87	17.63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收益	23,725.90	28,371.25	36,818.20
投资收益	21,790.26	-23,206.85	-51,707.03
营业外收入	18,165.30	19,593.81	12,382.46
净利润率	2.32	3.71	3.95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69	2.41	2.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	4.25	5.05

注：（1）毛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毛利率=毛利润/营业收入；

（3）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4）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总资产平均余额；

（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最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3,005,238.23 万元、12,840,401.78 万元及 12,163,244.08 万元，较为稳定，收入状况良好。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分为工程建设、工业制造、投资运营和综合服务四大板块。其中，工程建设业务是公司传统核心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来源。近年来，公司通过大力创新项目商业模式、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加强在建项目管理，加大投资拉动等，进一步牢固树立了建筑业的主业地位，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工程建设业务收入保持相对稳定水平，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50%以上。同时，公司近年来坚持进行业务结构调整及转型升级，业务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报告期内投资运营业务和工业制造业务获得稳步发展。公司经营的环保、高端装备制造、公路、水务、民用爆破业务、房地产和水泥生产销售等业务，都与建筑业务高度相关，是建筑业务的有益补充，既增加了公司收入，又在一定程度上规避了单一经营工程建设业务的风险，使公司业务结构保持了较高的稳定性、灵活性与成长性。

最近三年，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513,724.72 万元、476,887.99 万元及 282,357.91 万元。2024 年，发行人净利润较上年减少 36,836.73 万元，降幅为 7.17%。2025 年，发行人净利润较上年减少 194,530.08 万元，降幅为 40.79%，主要是投资运营板块净利润同比下降。2023 年至 2025 年，发行人净利润率分别为 3.95%、3.71%及 2.3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5.05%、4.25%及 1.84%，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分别 2.62%、2.41%及 1.69%，近三年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受政府补助的下降、投资收益波动及计提预计未决诉讼损失等因素影响所致。

最近三年，公司盈利状况较为良好，主要原因是在过去几年间，公司通过更高层次、更大范围的产业规划和市场布局，积极推动企业向新兴业务、高端业务、国际业务和投资业务转型，企业发展速度进一步加快，发展质量进一步提升，环境污染治理、水务、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分布式能源等一大批新兴业务蓬勃发展，培育了新的经济增长点，推进了公司可持续发展。建筑板块在产能过剩、市场萎缩的形势下，大力实施国际业务优先发展战略，公司在“走出去”中国企业中带头领跑，投标签约和营业收入均位居前列，支持了公司建筑板块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2、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表 6-43 最近三年发行人期间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115,509.32	0.95	116,600.07	0.91	89,094.74	0.69
管理费用	495,643.97	4.07	538,542.33	4.19	572,422.34	4.40
研发费用	374,163.12	3.08	395,402.30	3.08	420,383.65	3.23
财务费用	268,297.97	2.21	320,443.52	2.50	291,596.35	2.24
合计	1,253,614.38	10.31	1,370,988.23	10.68	1,373,497.08	10.56

（1）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主要由公司销售产生的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包装费、运输及装卸费及销售经费等构成。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89,094.74 万元、116,600.07 万元及 115,509.32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69%、0.91% 和 0.95%。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27,505.33 万元，增幅为 30.87%。2025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减少 1,090.75 万元，降幅为 0.94%。

（2）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由公司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费及办公与差旅费等各类费用构成。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572,422.34 万元、538,542.33 万元及 495,643.97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0%、4.19% 及 4.07%。2024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减少 33,880.01 万元，降幅为 5.92%。2025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减少 42,898.36 万元，降幅为 7.97%。

（3）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主要由公司研发直接投入费用、研发人员人工费用、资产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新产品设计费用、委托研发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构成。2023 至 2025 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20,383.65 万元、395,402.30 万元及 374,163.12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23%、3.08%及 3.08%。2024 年，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减少 24,981.35 万元，降幅为 5.94%。2025 年，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减少 21,239.18 万元，降幅为 5.37%。

（4）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主要由公司债务融资产生的利息支出等构成。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91,596.35 万元、320,443.52 万元及 268,297.97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4%、2.50%及 2.21%。2024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 28,847.17 万元，增幅为 9.89%。2025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 52,145.55 万元，降幅为 16.27%。

3、其他收益

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36,818.20 万元、28,371.25 万元及 23,725.90 万元，主要系与发行人日常经营有关的政府补助。2024 年，公司其他收益金额较上年减少 8,446.95 万元，降幅为 22.94%。2025 年，公司其他收益金额较上年减少 4,645.35 万元，降幅为 16.37%。

4、投资收益

近三年，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表 6-44 2023 年至 2025 年发行人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95.89	-21,615.88	-49,093.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29.76	-20,483.36	345.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26.81	4,989.21	4,377.95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	-39.16	-451.57	-697.57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47.36	1,688.97	2,084.17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978.25	12,342.16	3,310.07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	247.01	431.55	574.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9,334.35
其他	6,196.12	-107.93	-3,273.38
合计	21,790.26	-23,206.85	-51,707.03

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51,707.03 万元、-23,206.85 万元及 21,790.26 万元。

2024 年，公司投资收益金额为-23,206.85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 28,500.18 万元，增幅为 55.12%，主要系对联合营企业确认投资损失减少所致。2025 年，公司投资收益金额为 21,790.26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44,997.11 万元，增幅为 193.90%，主要系参股企业按权益法确认的损益调整金额同比增加所致。

5、信用减值损失

最近三年，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104,779.07 万元、-103,563.90 万元及-78,087.94 万元。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及应收票据减值损失等构成。

6、资产减值损失

最近三年，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65,989.02 万元、-45,904.73 万元及-41,195.08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6-45 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2,329.78	-19,839.69	-47,498.1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482.71	-9,215.95	-17,117.8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41.72	-2,644.98	-280.46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885.33	-150.84	-732.5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2,038.37	-291.40
商誉减值损失	-257.54	-55.72	-53.08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减值损失	-2,597.99	-11,959.20	-15.52
合计	-41,195.08	-45,904.73	-65,989.02

发行人近三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系针对存货中开发成本计提的跌价损失，合同减值损失主要系针对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进行计提。

（七）运营效率分析

表 6-46 近三年末发行人运营效率指标

单位：%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总资产周转率	0.28	0.30	0.33
应收账款周转率	4.62	4.96	5.61
存货周转率	1.72	1.78	1.91

2023 年总资产周转率为 0.33，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5.61，存货周转率为 1.91，较上年末基本保持稳定。

2024 年总资产周转率为 0.30，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4.96，存货周转率为 1.78，较上年末基本保持稳定。

2025 年总资产周转率为 0.28，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4.62，存货周转率为 1.72，较上年末基本保持稳定。

（八）存续永续票据对所有者权益和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存续的可续期公司债 210 亿元，存续的永续中期票据 10 亿元，均计入权益，资产负债率为 74.33%。

若未来公司存续可续期债券由所有者权益改为全部计入公司负债，则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升高。

三、有息债务情况

（一）有息债务的余额及期限结构

最近三年，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614.43 亿元、1,637.33 亿元及 1802.25 亿元。

(1) 发行人有息债务构成情况

表 6-47 发行人有息债务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年以内(含 1 年)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银行贷款	426.23	1,468.76	1,384.64	1,339.65
其中担保贷款	15.16	432.77	452.17	515.13
其中：政策性银行	44.42	256.50	173.72	221.58
国有六大行	330.63	1,066.77	1,081.69	1,015.10
股份制银行	41.25	73.77	46.68	42.57
地方城商行	5.90	13.99	20.62	22.60
地方农商行	-	-	2.00	0.50
其他银行	4.03	57.73	60.31	37.30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含集团内委贷或财务公司借款）	151.00	191.97	158.91	179.20
债券融资	-	125.00	85.00	85.00
其中：公司债券	-	75.00	55.00	85.00
企业债券	-	-	-	-
债务融资工具	-	50.00	30.00	-
非标融资	0.70	4.57	6.17	7.27
其中：信托融资	-	-	-	-
融资租赁	-	0.18	0.21	0.24
保险融资计划	-	-	-	-
区域股权市场融资	-	-	-	-
租赁负债	0.70	4.39	5.96	7.03
其他	-	-	-	-
其他融资	11.50	11.95	2.61	3.31
其中：资产证券化	-	-	-	-
其他	11.50	11.95	2.61	3.31
合计	589.43	1,802.25	1,637.33	1,614.43

(二) 直接债务融资发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直接融资存续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48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债券融资存续情况表

单位：亿元，%，年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余额
1	22 葛洲 Y4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2/8/31	2027/9/2	5+N	15.00	3.21	15.00
2	葛洲 YK02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2/9/19	2027/9/21	5+N	12.00	3.21	12.00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余额
3	22 葛洲 Y5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2/10/19	2027/10/21	5+N	20.00	3.18	20.00
4	葛洲 YKV1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3/8/16	2026/8/18	3+N	10.00	2.87	10.00
5	葛洲 YKV2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3/8/16	2028/8/18	5+N	10.00	3.19	10.00
6	24 葛洲 K1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4/3/20	2034/3/22	10	20.00	2.80	20.00
7	葛洲 YK06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4/4/11	2027/4/15	3+N	10.00	2.71	10.00
8	葛洲 YK07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4/4/11	2029/4/15	5+N	20.00	2.52	20.00
9	24 葛洲 K2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4/5/16	2034/5/20	10	15.00	2.70	15.00
10	24 葛洲 K3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4/6/5	2029/6/7	5	10.00	2.30	10.00
11	24 葛洲 K4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4/6/5	2034/6/7	10	10.00	2.60	10.00
12	葛洲 YK08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5/4/15	2028/4/17	3+N	13.00	1.98	13.00
13	葛洲 YK09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5/4/15	2030/4/17	5+N	7.00	2.09	7.00
14	葛洲 YK10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5/5/20	2028/5/22	3+N	20.00	1.96	20.00
15	葛洲 YK11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5/8/5	2028/8/7	3+N	10.00	1.93	10.00
16	葛洲 YK12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5/8/5	2030/8/7	5+N	20.00	2.05	20.00
17	25 葛洲 K1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5/9/17	2028/9/19	3	10.00	1.75	10.00
18	葛洲 YK13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11	2030/12/15	5+N	23.00	2.22	23.00
19	葛洲 YK14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3/5	2031/3/5	5+N	20.00	2.04	20.00
20	葛洲 YK15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6/3	2031/6/4	5+N	20	1.78	20.00
21	25 葛环 K1	葛洲坝集团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2025/11/25	2028/11/27	3	10.00	2.00	10.00
公司债券小计		-	-	-	-	305.00	-	305.00
20	23 葛洲坝 MTN001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5	2026/10/27	3+N	10.00	3.44	10.00
21	24 葛洲坝 MTN001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5	2034/1/25	10	20.00	2.98	20.00
22	24 葛洲坝 MTN002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4/6/25	2054/6/26	30	10.00	2.80	10.00
23	25 葛洲集 MTN001(科创债)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5/6/17	2030/6/18	5	10.00	1.76	10.00
24	25 葛洲集 MTN002(科创债)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5/7/17	2030/7/18	5	10.00	1.77	10.00
25	26 葛洲集 SCP001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5/7	2026/11/27	203天	15.00	1.34	15.00
26	26 葛洲集 SCP002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5/8	2026/11/27	202天	15.00	1.35	15.00
债务融资工具小计		-	-	-	-	90.00	-	90.00
合计		-	-	-	-	395.00	-	395.0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债券

余额为 395 亿元，其中公募公司债 305 亿元，中期票据 6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30 亿元。

（三）间接融资情况

1、借款类型结构

表 6-49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末短期借款分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质押借款	20,955.61	0.47
保证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信用借款	4,393,130.25	99.53
合计	4,414,085.86	100.00

表 6-52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末长期借款结构分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质押借款	2,629,038.49	24.27
抵押借款	1,369,813.51	12.64
保证借款	19,600.00	0.18
信用借款	6,815,995.34	62.91
合计	10,834,447.34	100.00

2、银行借款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主要借款明细如下：

表 6-53 2025 年末发行人主要银行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起始日	到期日	借款金额	借款利率	信用方式
1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宜昌三峡分行	2024 年 10 月 17 日	2027 年 10 月 17 日	109,700	2.44%	信用
2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葛洲坝支行	2024 年 7 月 23 日	2027 年 7 月 22 日	149,400	2.13%	信用
3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宜昌三峡分行	2025 年 3 月 6 日	2026 年 3 月 6 日	145,000	2.11%	信用

序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起始日	到期日	借款金额	借款利率	信用方式
4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三峡葛洲坝支行	2025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11 日	120,000	2.11%	信用
5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能建财务公司武汉分公司	2025 年 9 月 16 日	2026 年 9 月 16 日	150,000	2.11%	信用
6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太平洋支行	2025 年 11 月 21 日	2026 年 5 月 20 日	100,000	2.08%	信用
7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葛洲坝支行	2025 年 7 月 23 日	2026 年 7 月 21 日	100,000	2.11%	信用
8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宜昌三峡分行	2025 年 1 月 21 日	2026 年 1 月 21 日	100,000	2.11%	信用
9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武汉硚口支行	2024 年 9 月 2 日	2027 年 9 月 2 日	99,950	2.09%	信用
10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能建财务公司武汉分公司	2025 年 8 月 25 日	2026 年 8 月 25 日	110,000	2.11%	信用

四、发行人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由发行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另一方，或者同受一方控制，被界定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最近三年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详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

2、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详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联营或合营企业

2025 年度，发行人纳入联营或合营企业详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如下：

表 6-54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3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
4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	北京葛洲坝龙湖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	成都熊猫古镇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	成都中建共赢七号基础设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营企业
8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9	广西钦州葛洲坝过境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	广州市如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1	广州市正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2	建广环境葛洲坝水务（阳西）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3	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4	南沙国际金融岛（广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5	四川华锦洲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6	乌鲁木齐葛洲坝电建路桥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7	武汉葛洲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8	宜昌庙嘴大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9	云南葛洲坝宣杨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	河北承克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1	SK 水电私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2	巴彦淖尔太阳沟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23	百和六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24	包头美岱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25	北京方兴葛洲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6	北京津隆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7	北京润能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8	北京通投兴湾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9	大唐宣威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	迪拜环球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1	峨眉山生态文旅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2	福建水投集团霞浦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33	阜阳葛洲坝国祯水环境治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4	皋兰优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5	葛城（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6	葛矿利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7	葛洲坝（泸州）长江六桥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8	葛洲坝（唐山）丰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9	中能建海投巴西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0	葛洲坝淮河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1	葛洲坝集团（贵阳）综合保税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2	葛洲坝水务（烟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3	葛洲坝易普力呼伦贝尔民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4	广德铁建大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45	广东葛洲坝肇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6	广东深大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7	广西葛洲坝田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8	广西贺州市贺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49	广西横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	广西龙江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51	广西平陆运河肆号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	联营企业
52	广西全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3	广西昇晖海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54	广西泽源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5	贵州纳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6	贵州省六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7	贵州中葛西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8	哈密雪峰三岭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59	海口江东新居第叁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0	海口市秀英区田罗新民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1	海南葛瑞美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2	杭州龙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63	杭州龙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4	河南葛洲坝商都水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5	河南新华磨盘沟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6	河南豫安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7	黑龙江省交投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8	黑龙江省铁方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9	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0	湖北交投武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1	湖北能源集团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2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3	湖南百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4	湖南斧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75	湖南红科达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6	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7	湖南全红湘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8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9	湖南天新成业城市更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0	湖南长沙鑫能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1	华葛能融（深圳）高速公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82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3	济商高速公路（菏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4	济商高速公路（济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5	江门广台高速公路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6	江苏君煜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87	焦作市葛洲坝中铁十九局生态治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8	晋城市绿水源生态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89	柳州市昌宁爆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0	娄底市娄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1	沪禹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武汉）中心（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92	眉山金恒德维康文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3	南京江北新区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4	南京悦欣装饰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5	盘州市宏财葛洲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6	三峡日清茅坪河生态治理（秭归）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7	厦门鼎翔盛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98	山东葛洲坝济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9	山东葛洲坝巨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0	山东葛洲坝郯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1	山东葛洲坝枣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2	陕西葛洲坝延黄宁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3	陕西关环麟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4	邵东市三凯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5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106	深圳安顺交通设施建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107	深圳诺德宝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108	深圳启华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109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0	武汉都市区环线北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1	武汉华润置地葛洲坝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2	新疆葛洲坝大石峡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3	新疆葛洲坝乔巴特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4	新疆浩源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5	新疆窝阔台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116	新邵县三阳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7	新县新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8	延安葛洲坝陕建东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9	宜昌三峡枢纽江南翻坝成品油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0	宜昌市峡州大道二标基础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121	宜昌夷陵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2	益阳益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3	岳阳市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124	张家界永利民爆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125	中葛（漯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6	中葛永茂（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8	中能建（青岛）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9	中能建（山东）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0	中能建（无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1	中能建国际集团撒马尔罕水泥外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2	中能建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33	中能建投（广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4	中能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宁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5	中能建装配式建筑科技（定安）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6	广州山河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7	重庆葛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8	重庆葛洲坝融创金裕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9	重庆葛洲坝融创深达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0	重庆江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1	重庆市垫江县东部片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2	重庆市葛兴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3	株洲震春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4	广西八桂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145	葛洲坝润明（武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6	湖南葛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7	中能建（临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8	中能建桔井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9	国能湖北松滋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50	中能方胜（湖北）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51	上海华润樾能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52	中能建（天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53	东北电力烟塔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54	葛洲坝（甘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55	葛洲坝新疆工程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56	贵州中能建纳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企业
157	三峡电力职业学院	同一最终控制方
158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59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60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61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62	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投资（利比里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63	中国葛洲坝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64	中国葛洲坝集团装备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65	中国能建安徽电建二公司（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66	中国能建集团装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67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6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甘肃）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6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7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7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7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力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7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7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7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7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7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7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7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华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8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8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8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8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8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8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8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8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8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云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8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90	中能建（上海）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91	中能建（上海）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92	中能建（孝感）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93	中能建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94	中能建国际卡什卡达里亚光伏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95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96	中能建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97	中能建南建投（武穴）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98	中能建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99	中能建装配式建筑科技（巴东）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三）发行人主要关联交易

发行人关联交易主要是与公司股东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进行的。销售给关联方的产品、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或建造服务、从关联方购买原材料、接受关联方劳务及从关联方分包工程的价格以一般商业条款作为定价基础。关联方租赁及关联方资产或实体转让以转让标的公允价值作为对价依据。吸收存款及提供借款参考银行同期存贷款利率，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近三年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广西横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48,730.15	2.87	391,700.00	3.05	313,712.50	2.41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46,324.92	1.20	173,725.13	1.35	278,994.51	2.15
新疆浩源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2,198.01	0.59	169,404.85	1.32	67,425.66	0.52
济商高速公路（菏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9,570.53	0.82	146,860.54	1.14	50,639.45	0.39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124,645.88	0.97	119,987.13	0.92
广西全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77,492.72	1.46	123,004.76	0.96	153,539.92	1.18
中葛（漯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2,807.99	0.43	120,211.32	0.94	111,677.05	0.86
山东葛洲坝郓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5,479.99	0.37	116,126.90	0.90	100,917.43	0.78
海口江东新居第叁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3,352.83	0.27	113,351.04	0.88	111,987.44	0.86
贵州纳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169.70	0.08	107,770.27	0.84	152,605.59	1.17
贵州中能建纳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1,976.11	0.18	101,540.70	0.79	238,969.36	1.84
济商高速公路（济宁）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3,259.82	0.44	100,247.90	0.78	62,984.64	0.48
河北承克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40,997.62	1.98	88,740.24	0.69	-	-
广西钦州葛洲坝过境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5,074.66	0.21	78,765.05	0.61	1,115.69	0.01
广东葛洲坝肇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3,649.13	0.28	70,422.04	0.55	255,585.13	1.9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乌鲁木齐葛洲坝电建路桥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8,399.49	0.23	68,809.79	0.54	150,028.02	1.15
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3,010.03	0.19	52,271.77	0.41	87,822.96	0.68
新疆葛洲坝大石峡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8,973.27	0.32	51,636.14	0.40	29,644.14	0.23
贵州省六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4,825.84	0.12	49,537.58	0.39	90,568.71	0.70
新疆葛洲坝乔巴特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0,288.02	0.50	43,314.04	0.34	35,574.66	0.27
黑龙江省铁方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0,761.75	0.50	39,948.82	0.31	-	-
广西泽源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00	0.00	33,384.95	0.26	43,008.22	0.33
湖北交投武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662.14	0.05	30,647.85	0.24	20,038.23	0.15
湖北能源集团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0,718.67	0.25	28,662.12	0.22	-	-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22,558.19	0.18	7,389.34	0.06
广西葛洲坝田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8,126.62	0.15	21,786.15	0.17	91,978.11	0.71
厦门鼎翔盛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43,047.24	0.35	20,511.27	0.16	-	-
葛洲坝淮河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0,675.13	0.09	20,345.21	0.16	47,485.88	0.37
四川华锦洲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498.43	0.02	20,137.14	0.16	25,675.59	0.20
中能建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1,659.82	0.10	19,005.50	0.15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7,036.85	0.14	18,667.76	0.15	15,054.40	0.12
中能建（无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12,000.06	0.10	12,900.00	0.10	-	-
中能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宁波）有限公司	其他/工程施工	11,728.22	0.10	12,401.27	0.10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葛洲坝（泸州）长江六桥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0.00	0.00	10,000.98	0.08	45,006.20	0.35
武汉都市区环线北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3,765.04	0.20	9,974.11	0.08	2,501.71	0.0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4,730.61	0.04	9,522.08	0.07	2,351.33	0.02
陕西葛洲坝延黄宁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480.91	0.05	8,938.28	0.07	27,097.30	0.21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5.93	0.00	8,477.44	0.07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2,473.12	0.27	8,100.00	0.06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5,677.73	0.21	7,753.05	0.06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销售商品	1,270.50	0.01	6,964.69	0.05	10,720.42	0.08
东北电力烟塔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75.16	0.07	6,952.93	0.05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871.01	0.05	6,606.38	0.05	1,072.89	0.01
葛洲坝（唐山）丰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166.26	0.01	6,397.33	0.05	18,621.99	0.14
海南葛瑞美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5,974.14	0.05	8,017.67	0.06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	-	5,962.05	0.05	4,271.05	0.0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5,830.58	0.05	4,160.84	0.0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426.80	0.03	5,591.40	0.04	74.06	0.00
葛洲坝润明（武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5,547.97	0.04	-	-
眉山金恒德维康文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5,377.42	0.04	8,297.83	0.06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708.22	0.04	5,292.27	0.04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195.36	0.01	5,226.51	0.04	4.00	0.00
中能建投（广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2,457.61	0.02	5,224.04	0.04	14,441.83	0.11
葛洲坝水务（烟台）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012.73	0.01	4,951.07	0.04	-	-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0.00	0.00	4,930.00	0.04	19,801.54	0.15
娄底市娄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244.68	0.04	4,912.81	0.04	-	-
中能建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904.71	0.02	4,814.17	0.04	10,537.33	0.08
皋兰优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0.00	0.00	4,546.52	0.04	-	-
福建水投集团霞浦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5,007.71	0.04	4,146.79	0.03	1,703.55	0.01
山东葛洲坝枣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432.49	0.04	4,013.35	0.03	2,114.32	0.02
三峡日清茅坪河生态治理（秭归）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006.72	0.02	3,985.00	0.03	4,626.49	0.04
中能建（孝感）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490.50	0.03	3,929.16	0.03	-	-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3,713.00	0.03	3,693.76	0.03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796.11	0.04	3,581.01	0.03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云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359.16	0.01	3,546.88	0.03	14,095.93	0.11
广西八桂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4,507.66	0.04	3,438.90	0.03	-	-
中能建南建投（武穴）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495.68	0.01	3,133.88	0.02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2,979.07	0.02	-	-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07.56	0.01	2,666.62	0.02	-	-
河南葛洲坝商都水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2,420.58	0.02	1,177.18	0.0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武汉南方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	-	2,170.90	0.02	-	-
陕西关环麟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005.57	0.05	2,149.53	0.02	-	-
葛洲坝易普力呼伦贝尔民爆有限公司	其他	1,826.72	0.02	2,111.79	0.02	-	-
岳阳市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1,153.59	0.01	1,986.17	0.02	4,761.12	0.04
大唐宣威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1,905.48	0.01	454.34	0.00
山东葛洲坝济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192.05	0.03	1,535.22	0.01	1,178.91	0.01
峨眉山生态文旅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1,512.63	0.01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1,463.48	0.01	478.66	0.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1,445.35	0.01	1,308.57	0.01
云南葛洲坝宣杨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1,369.63	0.01	919.12	0.0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10.04	0.01	1,254.24	0.01	782.00	0.01
葛洲坝新疆工程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1,248.33	0.01	-	-
建广环境葛洲坝水务（阳西）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1,208.32	0.01	73.96	0.00
益阳益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67.85	0.01	1,031.65	0.01	-	-
广西贺州市贺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	-	1,010.18	0.01	-	-
重庆市垫江县东部片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1,002.80	0.01	2,775.24	0.02
重庆市葛兴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	-	21,694.72	0.17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0,303.19	0.17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力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9,367.37	0.16	-	-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延安葛洲坝陕建东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6,375.02	0.13	-	-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1,237.02	0.09	-	-	-	-
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0,006.03	0.08	-	-	-	-
湖南天新成业城市更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9,319.63	0.08	-	-	-	-
中国葛洲坝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5,820.45	0.05	-	-	-	-
中能建国际卡什卡达里亚光伏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398.38	0.01	-	-	-	-
其他	-	189,651.65	1.56	238,810.26	1.86	366,191.90	2.82
合计		2,212,735.25	18.19	3,061,661.35	23.84	3,265,723.80	25.11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近三年发行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7,185.82	0.36	37,249.71	0.35	6,590.71	0.0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1,151.98	0.20	19,901.37	0.19	12,493.81	0.1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7,807.33	0.17	17,910.57	0.17	178.49	0.00
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9,710.96	0.09	11,806.83	0.11	3,081.96	0.0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8,365.23	0.18	11,627.45	0.11	10,367.83	0.1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0,901.82	0.11	10,551.64	0.10	9,002.87	0.0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4,668.15	0.05	8,188.19	0.08	3,947.08	0.04
中能建（上海）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工程施工	8,244.90	0.08	7,579.23	0.07	-	-
湖南全红湘芯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6,847.55	0.07	7,081.89	0.07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915.78	0.03	5,864.54	0.05	20.00	0.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027.50	0.02	4,862.18	0.05	450.87	0.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4,811.92	0.05	156.00	0.00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设计咨询	-	-	4,423.93	0.04	-	-
中能建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4,367.88	0.04	4,638.42	0.0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3,655.86	0.13	3,506.45	0.03	0.02	0.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399.78	0.06	3,461.14	0.03	9,243.27	0.0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518.02	0.05	3,343.34	0.03	2,820.05	0.03
葛洲坝（甘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157.62	0.03	-	-
中能建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451.71	0.02	3,121.15	0.03	1,061.21	0.01
中能建装配式建筑科技（巴东）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602.70	0.03	2,765.67	0.03	-	-
湖南斧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445.20	0.02	2,814.42	0.0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中国能建安徽电建二公司（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8,512.37	0.08	2,202.61	0.02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322.85	0.07	1,923.75	0.02	158.49	0.00
葛洲坝能源重工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1,877.78	0.02	-	-
湖南红科达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其他	-	-	1,743.96	0.02	1,566.80	0.01
杭州华电华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1,608.87	0.02	444.99	0.00
中能建（新疆）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1,175.92	0.01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设计咨询	-	-	1,052.71	0.01	-	-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	-	242.31	0.00	2,236.66	0.02
益阳益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	-	136.38	0.00	1,045.19	0.01
张家界永利民爆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	-	-	-	2,931.69	0.03
中国葛洲坝集团装备工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	-	7,481.44	0.0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	-	38,238.62	0.36
中能建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	-	32,374.33	0.30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	-	-	2,915.01	0.03
娄底市娄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	-	-	-	2,783.96	0.0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	-	-	-	1,471.90	0.01
葛洲坝易普力呼伦贝尔民爆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6,425.06	0.06	-	-	-	-
三峡电力职业学院	其他	4,683.58	0.05	-	-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例
其他	-	57,230.66	0.55	31,689.83	0.30	56,344.28	0.53
合计		254,629.62	2.47	221,868.69	2.08	216,860.35	2.02

3、应收关联方款项

近三年末发行人应收关联方款项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票据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力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597.01	1.63	-	-	-	-
	东北电力烟塔工程有限公司	900.00	0.57	-	-	-	-
	其他	1,107.34	0.70	-	-	-	-
	合计	4,604.36	2.90	-	-	-	-
应收账款	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17,488.39	8.44	216,646.58	8.07	237,467.67	9.54
	广东葛洲坝肇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1,624.83	2.00	163,139.55	6.08	135,267.31	5.43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4,808.77	2.90	78,812.12	2.94	25,806.02	1.04
	海口江东新居第叁置业有限公司	47,257.78	1.83	41,754.79	1.56	22,101.08	0.89
	新疆浩源供水有限公司	46,718.70	1.81	36,060.37	1.34	-	-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15.85	0.04	34,034.64	1.27	6,964.02	0.28
	贵州纳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387.13	0.17	32,880.45	1.22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广西全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87.85	0.08	28,949.89	1.08	56.28	0.00
	盘州市宏财葛洲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8,293.78	1.10	28,293.78	1.05	28,313.78	1.14
	阜阳葛洲坝国祯水环境治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1,892.63	1.24	26,122.13	0.97	7,615.39	0.31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3,303.01	0.90	24,588.20	0.92	32,940.84	1.32
	重庆市葛兴建设有限公司	-	-	21,655.83	0.81	21,720.79	0.87
	陕西葛洲坝延黄宁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670.15	0.65	20,040.73	0.75	4,017.97	0.16
	广西泽源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8,079.79	0.31	14,536.49	0.54	6,845.94	0.27
	山东葛洲坝巨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594.03	0.33	14,322.65	0.53	87.43	0.00
	河北承克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8.30	0.01	13,995.88	0.52	-	-
	济商高速公路（济宁）有限公司	6,668.14	0.26	11,781.61	0.44	-	-
	中葛（漯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10,972.84	0.41	-	-
	广西钦州葛洲坝过境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10,221.60	0.38	430.58	0.02
	黑龙江省铁方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18	0.00	10,095.99	0.38	-	-
	云南葛洲坝宣杨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8,738.39	0.34	8,735.76	0.33	8,912.83	0.36
	新疆葛洲坝乔巴特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286.73	0.01	8,524.41	0.32	941.45	0.04
	贵州省六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874.98	0.31	6,802.74	0.25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027.07	0.27	6,507.31	0.24	4,807.46	0.19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	-	6,498.63	0.24	6,314.97	0.2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378.06	0.13	5,821.90	0.22	4,481.78	0.1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建广环境葛洲坝水务（阳西）有限公司	5,458.39	0.21	5,800.71	0.22	5,670.59	0.2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653.11	0.06	5,696.90	0.21	-	-
	中能建投（广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994.10	0.16	5,694.20	0.21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3,973.59	0.15	5,661.59	0.21	4,326.71	0.17
	海南葛瑞美实业有限公司	4,817.31	0.19	5,471.08	0.20	-	-
	葛洲坝水务（烟台）有限公司	4,095.64	0.16	5,396.67	0.20	-	-
	葛洲坝润明（武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28.52	0.21	5,368.25	0.20	5,308.33	0.21
	葛洲坝（泸州）长江六桥投资有限公司	-	-	5,335.80	0.20	-	-
	广西葛洲坝田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03.77	0.16	5,014.64	0.19	23,501.45	0.94
	东北电力烟塔工程有限公司	4,992.10	0.19	4,928.22	0.18	-	-
	中能建（孝感）置业有限公司	7,957.43	0.31	4,282.79	0.16	-	-
	葛洲坝淮河发展有限公司	2,682.72	0.10	3,806.52	0.14	32,886.79	1.32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827.60	0.19	3,380.20	0.13	-	-
	广西八桂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3,371.33	0.13	3,345.82	0.12	3,700.09	0.15
	湖北能源集团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	-	3,344.89	0.12	-	-
	中能建（无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70.81	0.01	3,166.71	0.12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528.33	0.10	2,953.46	0.11	3,567.71	0.14
	葛城（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44.13	0.11	2,944.13	0.11	3,072.31	0.12
	大唐宣威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610.46	0.06	2,875.45	0.11	1,457.70	0.0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能建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58.34	0.11	2,773.23	0.10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281.64	0.09	2,379.56	0.09	1,705.50	0.07
	贵州中能建纳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93.01	0.22	1,906.07	0.07	-	-
	山东葛洲坝鄆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772.63	0.38	1,836.63	0.07	1,892.98	0.08
	中能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宁波）有限公司	6,695.84	0.26	1,754.93	0.07	-	-
	河南葛洲坝商都水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	-	1,749.00	0.07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云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673.43	0.06	1,705.48	0.06	1,749.59	0.07
	峨眉山生态文旅有限公司	2,345.72	0.09	1,648.77	0.06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232.36	0.05	1,454.28	0.05	2,580.26	0.10
	皋兰优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	-	1,331.08	0.05	-	-
	中能建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121.79	0.20	1,281.29	0.05	-	-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555.97	0.14	1,261.57	0.05	-	-
	福建水投集团霞浦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2,301.44	0.09	1,166.19	0.04	263.67	0.01
	厦门鼎翔盛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620.77	0.45	-	-	-	-
	重庆市垫江县东部片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720.02	0.42	-	-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6,775.91	0.26	-	-	-	-
	湖南天新成业城市更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7.40	0.16	-	-	-	-
	中国葛洲坝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516.45	0.14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力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862.48	0.11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1,675.44	0.07	-	-	-	-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1.18	0.06	-	-	-	-
	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1,307.86	0.05	-	-	-	-
	其他	84,684.45	3.29	51,734.14	1.93	50,768.60	2.04
	合计	833,400.04	32.35	1,041,267.98	38.79	697,545.86	28.01
预付款项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7,639.78	3.22	73,346.28	7.29	120,597.95	9.9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6,889.29	3.14	22,556.69	2.24	21,000.00	1.7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416.37	0.28	2,165.01	0.22	1,363.01	0.1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1,368.01	0.16	1,422.03	0.14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	-	0.20	0.00	4,952.47	0.4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4,106.06	0.34
	其他	3,600.46	0.42	2,485.84	0.25	429.17	0.04
	合计	61,913.91	7.22	101,976.06	10.14	152,448.67	12.52
应收股利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025.65	45.28	-	-	-	-
	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投资（利比里亚）有限公司	516.73	22.81	-	-	-	-
	合计	1,542.38	68.09	-	-	-	-
其他应收款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24,997.84	24.27	724,996.82	22.35	351,960.38	0.13
	中能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宁波）有限公司	168,905.77	5.65	202,023.93	6.23	-	-
	中国能建集团装备有限公司	130,290.10	4.36	130,310.10	4.02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SK 水电私营有限公司	85,969.48	2.88	81,537.15	2.51	-	-
	重庆葛洲坝融创金裕置业有限公司	65,590.16	2.20	65,047.03	2.00	64,507.77	0.02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74,894.10	2.51	60,780.92	1.87	126,307.48	0.0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50,456.80	1.69	51,451.80	1.59	51,450.36	0.02
	葛洲坝（唐山）丰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8,250.29	1.28	50,158.46	1.55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华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9,175.53	1.65	44,558.43	1.37	29,717.65	0.01
	贵州中能建纳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449.83	0.12	38,304.97	1.18	24,203.72	0.01
	广东深大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57,321.26	1.92	37,667.60	1.16	-	-
	盘州市宏财葛洲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6,462.69	1.22	36,462.69	1.12	36,462.69	0.01
	乌鲁木齐葛洲坝电建路桥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1,306.02	1.05	31,207.92	0.96	-	-
	重庆江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869.27	1.20	31,069.27	0.96	-	-
	重庆葛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799.00	1.03	28,940.03	0.89	27,401.09	0.01
	中葛永茂（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694.54	0.73	28,369.07	0.87	37,057.38	0.01
	山东葛洲坝枣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845.20	1.20	26,108.40	0.80	3,569.56	0.00
	湖南葛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900.89	0.87	24,735.36	0.76	23,573.01	0.01
	葛矿利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352.38	0.82	24,352.38	0.75	24,352.38	0.01
	葛洲坝润明（武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610.00	0.59	21,510.00	0.66	25,899.29	0.01
	山东葛洲坝济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978.38	0.77	19,522.83	0.60	2,988.24	0.00
	重庆葛洲坝融创深达置业有限公司	19,440.02	0.65	19,234.94	0.59	19,028.99	0.0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湖南长沙鑫能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384.64	0.41	17,476.87	0.54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204.03	0.54	16,269.24	0.50	15,056.72	0.01
	中能建（上海）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112.10	0.54	16,112.10	0.50	-	-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021.13	0.57	14,510.96	0.45	-	-
	山东葛洲坝巨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650.33	0.69	14,508.13	0.45	128.65	0.00
	岳阳市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4,558.58	0.49	14,445.75	0.45	-	-
	阜阳葛洲坝国祯水环境治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7,439.42	0.92	14,384.46	0.44	30,629.49	0.01
	山东葛洲坝郯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13,124.00	0.40	6,790.53	0.00
	中能建（山东）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11,334.33	0.38	10,959.53	0.34	-	-
	四川华锦洲置业有限公司	6,763.31	0.23	10,326.08	0.32	-	-
	广西横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96.64	0.11	9,623.16	0.30	5,319.84	0.00
	眉山金恒德维康文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180.00	0.31	9,180.00	0.28	-	-
	广西全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5,858.05	0.18	2,012.34	0.00
	葛洲坝新疆工程局（有限公司）	4,771.41	0.16	4,771.41	0.15	-	-
	中能建南建投（武穴）建设有限公司	4,596.43	0.15	4,596.43	0.14	4,737.78	0.00
	海南葛瑞美实业有限公司	-	-	4,366.02	0.13	-	-
	广西钦州葛洲坝过境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4,271.39	0.13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4,020.30	0.47	4,167.81	0.13	3,662.20	0.00
	广东葛洲坝肇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04.48	0.18	3,848.47	0.12	5,846.90	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葛洲坝集团（贵阳）综合保税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366.39	0.11	3,366.39	0.10	3,366.39	0.00
	中能建（无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764.57	0.13	2,590.73	0.08	-	-
	葛洲坝（泸州）长江六桥投资有限公司	-	-	2,552.06	0.08	-	-
	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2,348.55	0.08	2,459.66	0.08	-	-
	中葛（漯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2,273.98	0.07	-	-
	湖北交投武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2,182.78	0.07	-	-
	河北承克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985.28	0.27	1,885.96	0.06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778.32	0.13	1,633.65	0.05	-	-
	阿扎德帕坦电力（私人）有限公司	-	-	1,538.87	0.05	-	-
	中能建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	1,489.65	0.05	-	-
	深圳诺德宝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	-	1,446.70	0.04	-	-
	环嘉集团及相关供应商	-	-	-	-	147,477.65	0.05
	厦门鼎翔盛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282.47	0.14	-	-	-	-
	其他	24,729.47	0.83	10,112.48	0.31	5,384.71	0.00
	合计	1,985,751.73	66.48	2,004,682.88	61.79	1,078,893.19	39.89
合同资产	广西全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1,137.71	2.70	118,850.24	2.44	144,218.46	2.81
	济商高速公路（菏泽）有限公司	93,363.37	1.92	87,462.47	1.80	-	-
	广东葛洲坝肇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2,267.65	1.07	80,067.75	1.64	61,297.12	1.20
	济商高速公路（济宁）有限公司	28,462.28	0.59	61,837.61	1.27	31,157.45	0.6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广西葛洲坝田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3,905.47	1.11	46,874.64	0.96	96,389.66	1.88
	广西横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1,552.25	2.09	43,861.09	0.90	98,671.35	1.92
	河北承克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9,002.88	4.30	37,297.03	0.77	-	-
	湖北交投武荆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710.66	0.41	36,268.52	0.74	20,038.23	0.39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1,968.59	1.27	35,392.26	0.73	93,982.99	1.83
	广西钦州葛洲坝过境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230.79	0.09	30,631.42	0.63	68,913.50	1.34
	葛洲坝淮河发展有限公司	27,049.15	0.56	21,656.55	0.44	15,013.85	0.29
	新疆葛洲坝乔巴特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54,402.81	1.12	14,281.01	0.29	25,246.79	0.49
	厦门鼎翔盛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5,984.07	0.74	8,520.14	0.17	-	-
	盘州市宏财葛洲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9,463.11	0.40	19,463.11	0.40	19,463.11	0.38
	湖北能源集团罗田平坦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21,269.52	0.44	18,571.08	0.38	-	-
	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14,688.30	0.30	17,935.58	0.35
	河南葛洲坝商都水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11,620.80	0.24	13,212.83	0.27	17,534.24	0.34
	山东葛洲坝鄆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614.62	0.34	12,289.21	0.25	17,073.30	0.33
	贵州中能建纳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4,922.93	2.36	11,979.80	0.25	21,408.99	0.42
	陕西葛洲坝延黄宁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499.60	0.28	11,199.17	0.23	26,613.93	0.52
	大唐宣威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850.47	0.22	10,893.18	0.22	11,121.24	0.22
	新疆葛洲坝大石峡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5,766.16	0.12	8,083.52	0.17	10,012.51	0.20
	广西泽源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5,811.95	0.12	10,200.41	0.21	3,197.74	0.0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新疆浩源供水有限公司	-	-	-	-	23,338.77	0.46
	贵州纳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773.12	0.30	6,907.75	0.14	22,070.08	0.43
	眉山金恒德维康文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6,048.47	0.12	6,217.73	0.13	4,372.65	0.09
	云南葛洲坝宣杨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5,229.26	0.11	5,231.01	0.11	5,111.53	0.10
	山东葛洲坝济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722.81	0.16	5,011.31	0.10	5,054.70	0.10
	海口江东新居第叁置业有限公司	-	-	-	-	21,714.58	0.42
	乌鲁木齐葛洲坝电建路桥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677.92	0.45	-	-	-	-
	其他	154,601.77	3.18	197,521.50	4.06	203,058.86	3.96
	合计	1,302,910.20	26.79	974,470.64	20.01	1,084,011.19	21.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2,122.35	0.64	32,101.88	3.97	18,535.95	2.37
	盘州市宏财葛洲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581.31	0.15	7,581.31	0.94	7,581.31	0.97
	延安葛洲坝陕建东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718.72	0.19	-	-	-	-
	葛洲坝淮河发展有限公司	-	-	4,786.49	0.59	22,202.02	2.84
	重庆市葛兴建设有限公司	-	-	2,193.28	0.27	3,593.28	0.46
	其他	3,097.25	0.06	3,066.35	0.38	228.94	0.03
	合计	52,519.63	1.05	49,729.31	6.15	52,141.49	6.66

4、应付关联方款项

近三年末发行人应付关联方款项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票据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6,384.37	2.51	4,272.08	0.59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3,973.70	2.14	11,954.23	1.65	-	-
	中能建（上海）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3,495.83	0.53	1,680.21	0.23	-	-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67.80	0.04	3,414.98	0.47	-	-
	其他	8,234.82	1.26	8,849.27	1.22	-	-
	合计	42,356.52	6.48	30,170.77	4.18	-	-
应付账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47,125.19	0.60	57,680.00	0.74	126,307.48	1.4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3,139.72	0.42	35,193.64	0.45	31,027.69	0.3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705.49	0.25	18,786.11	0.24	19,923.20	0.2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0,266.96	0.13	17,263.92	0.22	15,458.32	0.1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9,507.19	0.12	9,509.45	0.1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361.96	0.11	6,583.09	0.08	2,110.65	0.02
	中能建（上海）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5,806.40	0.07	5,795.38	0.07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	4,821.34	0.06	5,307.11	0.07	2,930.29	0.03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5,314.94	0.07	4,822.08	0.06	-	-
	葛洲坝（甘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31.81	0.03	3,441.81	0.04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51.88	0.04	3,329.09	0.04	83.64	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950.41	0.04	3,110.36	0.04	2,915.01	0.03
	中能建装配式建筑科技（巴东）有限公司	2,021.71	0.03	2,604.10	0.03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2,340.21	0.03	2,300.92	0.03	189.51	0.00
	湖南全红湘芯科技有限公司	-	-	2,135.47	0.03	-	-
	葛洲坝能源重工有限公司	-	-	2,046.78	0.03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73.08	0.03	1,948.21	0.03	1,334.24	0.0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	-	1,771.53	0.02	723.28	0.0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1,576.91	0.02	347.31	0.00
	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	-	1,184.71	0.02	-	-
	中能建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	-	23,352.16	0.2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1,097.20	0.14	-	-	-	-
	中国能建安徽电建二公司（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7,261.29	0.09	-	-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甘肃）工程有限公司	2,966.68	0.04	-	-	-	-
	葛洲坝新疆工程局（有限公司）	2,458.53	0.03	-	-	-	-
	其他	52,397.25	0.67	37,279.81	0.48	39,437.10	0.45
	合计	225,492.06	2.88	223,668.23	2.89	275,649.34	3.18
其他应付款	武汉葛洲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3,069.69	7.05	206,569.69	6.03	183,869.69	6.09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49,796.47	7.55	203,554.62	5.94	212,571.03	7.04
	北京润能置业有限公司	0.00	0.00	133,110.00	3.88	118,350.00	3.9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广州市正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42.67	0.20	111,152.67	3.24	98,020.67	3.2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华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4,127.86	3.45	104,264.32	3.04	41,032.52	1.36
	广州市如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12.33	0.09	80,098.83	2.34	89,555.83	2.97
	陕西葛洲坝延黄宁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6,336.68	1.10	67,299.23	1.96	73,486.53	2.43
	杭州龙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4,224.66	1.64	55,913.10	1.63	55,913.10	1.8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7,282.67	1.43	46,776.24	1.36	57,032.88	1.89
	华葛能融(深圳)高速公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563.84	1.38	45,563.84	1.33	45,563.84	1.51
	南沙国际金融岛(广州)有限公司	44,920.24	1.36	42,150.69	1.23	39,373.54	1.30
	广西葛洲坝田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1,111.03	0.94	34,124.78	1.00	22,343.95	0.74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4,098.11	1.03	34,064.97	0.99	38,693.46	1.2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5,979.00	1.09	29,145.00	0.85	-	-
	广德铁建大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845.26	0.90	22,229.23	0.65	14,592.34	0.48
	北京方兴葛洲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825.98	0.51	16,825.98	0.49	18,785.98	0.62
	中国葛洲坝集团装备工业有限公司	16,587.57	0.50	16,585.98	0.48	-	-
	葛洲坝(唐山)丰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26	0.00	15,009.90	0.44	78.60	0.00
	中能建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13,261.72	0.40	13,175.09	0.38	-	-
	山东葛洲坝济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5.31	0.00	12,975.98	0.38	54,852.72	1.82
	葛城(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21.85	0.38	12,923.54	0.38	12,923.54	0.43
	泸禹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武汉)中心(有限合伙)	-	-	12,088.41	0.35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葛洲坝新疆工程局（有限公司）	6,315.17	0.19	10,159.21	0.30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0,196.53	0.31	9,268.00	0.27	10,541.50	0.35
	武汉华润置地葛洲坝置业有限公司	-	-	8,844.63	0.26	28,844.63	0.9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	-	8,582.10	0.25	3,531.59	0.12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	-	8,573.97	0.25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8,137.81	0.24	8,902.26	0.29
	百和六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14.54	0.35	6,993.03	0.20	3,677.17	0.1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	-	6,041.92	0.18	38,179.82	1.26
	中能建华中投资有限公司	-	-	5,553.86	0.16	-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	-	5,328.61	0.16	6,077.48	0.20
	三峡电力职业学院	-	-	5,004.60	0.15	-	-
	中能建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	-	3,276.49	0.10	3,243.27	0.11
	云南葛洲坝宣杨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21,024.96	0.64	2,899.58	0.08	10,363.24	0.3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	-	2,409.85	0.07	2,830.90	0.09
	葛洲坝（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	-	2,403.81	0.07	-	-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	2,180.00	0.06	1,028.00	0.03
	南京悦欣装饰管理有限公司	-	-	1,691.61	0.05	1,691.61	0.0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	-	1,690.86	0.05	5,865.83	0.1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广东葛洲坝肇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1,140.91	0.03	7,001.97	0.23
	山东葛洲坝郯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1,026.11	0.03	5,960.67	0.20
	中能建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1,010.18	0.03	26,043.76	0.86
	山东葛洲坝枣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921.82	0.03	64,578.03	2.14
	山东葛洲坝巨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348.45	0.01	11,122.28	0.37
	上海华润樾能置业有限公司	98,450.00	2.98	-	-	-	-
	广西横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722.96	0.84	-	-	-	-
	深圳诺德宝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1,582.05	0.65	-	-	-	-
	广西全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361.26	0.31	-	-	-	-
	其他	66,732.32	2.02	6,522.37	0.19	8,971.70	0.30
	合计	1,299,130.99	39.29	1,425,611.87	41.60	1,425,495.92	47.20
合同负债	新疆浩源供水有限公司	8,959.94	0.36	17,018.76	0.72	-	-
	黑龙江省铁方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935.52	0.32	12,791.20	0.54	3,576.98	0.17
	厦门鼎翔盛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331.68	0.73	-	-	-	-
	南京葛洲坝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387.81	0.50	-	-	-	-
	海口江东新居第叁置业有限公司	-	-	5,211.37	0.22	-	-
	葛洲坝（泸州）长江六桥投资有限公司	-	-	806.15	0.03	10,807.13	0.5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	-	25.00	0.00	10,822.45	0.51
	乌鲁木齐葛洲坝电建路桥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10,308.44	0.4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新疆葛洲坝乔巴特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	-	-	-	5,951.18	0.28
	其他	27,135.65	1.09	20,791.20	0.88	23,802.91	1.12
	合计	74,750.60	2.99	56,643.67	2.41	65,269.10	3.08

5、关联方担保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担保方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作为担保方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484,088.71	2021/3/30	2055/3/30	否
中能建国际集团撒马尔罕水泥外资有限公司	145,602.93	2023/9/5	2031/9/4	否
重庆江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2,000.00	2013/6/7	2043/6/7	否
重庆江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00.00	2018/6/27	2028/6/26	否
合计	663,091.63	-	-	-

6、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2025 年度发行人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武汉葛洲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500.00	2025/9/27	无固定到期日
上海华润樾能置业有限公司	98,450.00	2025/3/11	无固定到期日
深圳诺德宝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1,560.00	2025/11/8	无固定到期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834.00	2025/3/24	无固定到期日
合计	153,344.00	-	-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2025 年末发行人向关联方拆出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阜阳葛洲坝国祯水环境治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6,800.00	2025/3/17	无固定到期日
合计	16,800.00	-	-

五、重大或有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778,906.34 万元，占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6.77%，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方	是否关联方	担保余额	担保类型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1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黄石武阳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是	484,088.70	连带责任	2055/3/30
2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中能建国际集团撒马尔罕水泥外资有限公司	是	145,602.93	连带责任	2031/9/4
3	中国葛洲坝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江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是	32,000.00	连带责任	2043/6/7
4	中国葛洲坝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江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是	1,400.00	连带责任	2028/6/26
5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阿根廷财政部	否	115,814.71	连带责任	2030/1/28
合计			-	778,906.34		-

注：除上述对外担保事项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房地产业务为购房业主提供按揭担保，公司为购房业主按揭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89,117.51 万元（系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抵押借款提供的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截至 2025 年末承购人未发生重大违约，提供该等担保为公司带来的相关风险不重大）。

（二）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

（三）重大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其他或有事项。

六、受限资产情况

发行人受限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长期应收款、存货、应收票据和无形资产构成，主要包括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抵押给第三方的房屋建筑、土地等，质押给第三方的高速公路收费权等，其中高速公路收费权主要是四川巴中至万源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襄荆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等。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的总额为 5,714,855.7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2.74%，占所有者权益合计数的 49.65%。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9,425.16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98,397.43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存货	2,418,835.14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90,013.5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495,636.18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20,811.97	质押借款
长期应收款	391,736.28	质押借款
合计	5,714,855.71	——

七、衍生产品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购买金融衍生产品的情形。

八、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购买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形。

九、海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海外投资情况。

十、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外，发行人暂无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计划。

十一、其他事项

无。

第七章 企业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银行授信及直接融资市场发行情况、资信情况

（一）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目前为止，发行人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其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很高的授信额度。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授信额度合计 6,635.67 亿元，已使用额度 2,350.55 亿元，尚未使用额度为 4,285.12 亿元。上述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二）近三年是否有债务违约记录

经查询征信报告，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借款无延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三）公司已发行债券偿还情况

表 7-1 近三年至今发行人及子公司境内债券偿还情况表

单位：亿元

起息日期	证券简称	证券类别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到期日期/行权日	偿还情况
2019-01-09	19 葛洲 01	公司债	10.00	5 年	2024-01-09	已兑付
2019-03-13	19 葛洲 02	公司债	15.00	5 年	2024-03-13	已兑付
2021-04-08	21 葛洲 Y1	公司债	30.00	3+N 年	2024-04-08	已兑付
2021-04-29	21 葛洲 01	公司债	30.00	3+2 年	2026-04-29	已兑付
2021-05-18	21 葛洲 02	公司债	30.00	3+2 年	2026-05-18	已兑付
2022-06-02	22 葛洲 Y1	公司债	20.00	3+N 年	2025-06-02	已兑付
2022-06-22	22 葛洲 Y2	公司债	20.00	3+N 年	2025-06-22	已兑付
2022-09-02	22 葛洲 Y4	公司债	15.00	5+N 年	2027-09-02	存续中
2022-09-02	22 葛洲 Y3	公司债	15.00	3+N 年	2025-09-02	已兑付
2022-09-21	葛洲 YK02	公司债	12.00	5+N 年	2027-09-21	存续中
2022-09-21	葛洲 YK01	公司债	18.00	3+N 年	2025-09-21	已兑付
2022-10-21	22 葛洲 Y5	公司债	20.00	5+N 年	2027-10-21	存续中
2022-11-28	葛洲 YK03	公司债	30.00	3+N 年	2025-11-28	已兑付
2023-06-14	葛洲 YK05	公司债	20.00	3+N 年	2026-06-14	已兑付
2023-08-18	葛洲 YKV2	公司债	10.00	5+N 年	2028-08-18	存续中
2023-08-18	葛洲 YKV1	公司债	10.00	3+N 年	2026-08-18	存续中
2023-10-27	23 葛洲坝 MTN001	中期票据	10.00	3+N 年	2026-10-27	存续中

起息日期	证券简称	证券类别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到期日期/行权日	偿还情况
2024-01-29	24 葛洲坝 MTN001	中期票据	20.00	10 年	2034-01-29	存续中
2024-03-22	24 葛洲 K1	公司债	20.00	10 年	2034-03-22	存续中
2024-04-15	葛洲 YK07	公司债	20.00	5+N 年	2029-04-15	存续中
2024-04-15	葛洲 YK06	公司债	10.00	3+N 年	2027-04-15	存续中
2024-05-20	24 葛洲 K2	公司债	15.00	10 年	2034-05-20	存续中
2024-06-07	24 葛洲 K4	公司债	10.00	10 年	2034-06-07	存续中
2024-06-07	24 葛洲 K3	公司债	10.00	5 年	2029-06-07	存续中
2024-06-26	24 葛洲坝 MTN002	中期票据	10.00	30 年	2054-06-26	存续中
2025-04-17	葛洲 YK08	公司债	13.00	3+N 年	2028-04-17	存续中
2025-04-17	葛洲 YK09	公司债	7.00	5+N 年	2030-04-17	存续中
2025-05-22	葛洲 YK10	公司债	20.00	3+N 年	2028-05-22	存续中
2025-06-18	25 葛洲集 MTN001 (科创债)	中期票据	10.00	5 年	2030-06-18	存续中
2025-07-18	25 葛洲集 MTN002(科创债)	中期票据	10.00	5 年	2030-07-18	存续中
2025-08-07	葛洲 YK12	公司债	20.00	5+N 年	2030-08-07	存续中
2025-08-07	葛洲 YK11	公司债	10.00	3+N 年	2028-08-07	存续中
2025-09-19	25 葛洲 K1	公司债	10.00	3 年	2028-09-19	存续中
2025-11-27	25 葛环 K1	公司债	10.00	3 年	2028-11-27	存续中
2025-12-15	葛洲 YK13	公司债	23.00	5+N 年	2030-12-15	存续中
2026-03-09	葛洲 YK14	公司债	20.00	5+N 年	2031-03-09	存续中
2026-05-08	26 葛洲集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15.00	0.56 年	2026-11-27	存续中
2026-05-09	26 葛洲集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15.00	0.55 年	2026-11-27	存续中
2026-06-04	葛洲 YK15	公司债	20.00	5+N 年	2031-06-04	存续中
合计			633.0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按期偿付已发行并到期的债券,未出现过已发行债券未偿付本息的情况;发行人及子公司已发行未到期的债券,未出现过未偿付利息的情况。

(四) 永续债产品情况

表 7-2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存续永续债产品情况表

单位: %、亿元

起息日期	证券简称	证券类别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发行规模	债务余额	到期日期	下一行权日
2022-09-02	22 葛洲 Y4	公司债	5+N 年	3.21	15.00	15.00	2027-09-02	2027-09-02

起息日期	证券简称	证券类别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发行规模	债务余额	到期日期	下一行权日
2022-09-21	葛洲 YK02	公司债	5+N 年	3.21	12.00	12.00	2027-09-21	2027-09-21
2022-10-21	22 葛洲 Y5	公司债	5+N 年	3.18	20.00	20.00	2027-10-21	2027-10-21
2023-08-18	葛洲 YKV2	公司债	5+N 年	3.19	10.00	10.00	2028-08-18	2028-08-18
2023-08-18	葛洲 YKV1	公司债	3+N 年	2.87	10.00	10.00	2026-08-18	2026-08-18
2023-10-27	23 葛洲坝 MTN001	中期票据	3+N 年	3.44	10.00	10.00	2026-10-27	2026-10-27
2024-04-15	葛洲 YK07	公司债	5+N 年	2.71	20.00	20.00	2029-04-15	2029-04-15
2024-04-15	葛洲 YK06	公司债	3+N 年	2.52	10.00	10.00	2027-04-15	2027-04-15
2025-04-17	葛洲 YK08	公司债	3+N 年	1.98	13.00	13.00	2028-04-17	2028-04-17
2025-04-17	葛洲 YK09	公司债	5+N 年	2.09	7.00	7.00	2030-04-17	2030-04-17
2025-05-22	葛洲 YK10	公司债	3+N 年	1.96	20.00	20.00	2028-05-22	2028-05-22
2025-08-07	葛洲 YK12	公司债	5+N 年	2.05	20.00	20.00	2030-08-07	2030-08-07
2025-08-07	葛洲 YK11	公司债	3+N 年	1.93	10.00	10.00	2028-08-07	2028-08-07
2025-12-15	葛洲 YK13	公司债	5+N 年	2.22	23.00	23.00	2030-12-15	2030-12-15
2026-03-09	葛洲 YK14	公司债	5+N 年	2.04	20.00	20.00	2031-03-09	2031-03-09
2026-06-04	葛洲 YK15	公司债	5+N 年	1.78	20.00	20.00	2031-06-04	2031-06-04
合计					240.00	240.00		

截至募集说明书披露日，发行人存在存续的可续期债券。发行人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30.00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10.00 亿元的永续中期票据，均计入所有者权益，清偿顺序均劣后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无信用增进措施。

第九章 税项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本章的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一、增值税

根据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货物、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以下称“应税交易”),以及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包括个体工商户),为增值税的纳税人,应当依法缴纳增值税。在境内发生的销售金融商品,金融商品在境内发行,或者销售方为境内单位和个人的交易属于应税交易。投资人应按相关规定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根据其按中国法律规定的所得税义务,就其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收入和转让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取得的收入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在我国境内买卖(出售)、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应缴纳印花税。

对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有关的具体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债务融资工具而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债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税率的水平。

四、声明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投资者应就有关税务事项咨询专业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第十章 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根据市场情况，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规定及要求，在充分尊重投资人意愿和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的原则，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发行人可能采取的主动债务管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置换、同意征集等。

一、置换

置换是指非金融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用于以非现金方式交换其他存续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统称置换标的）的行为。

企业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将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全体持有人发出置换要约，持有人可以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置换标的份额参与置换。

参与置换的企业、投资人、主承销商等机构应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置换业务指引（试行）》以及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定实施置换。

二、同意征集机制

同意征集是指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针对可能影响持有人权利的重要事项，主动征集持有人意见，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形成集体意思表示，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的机制。

（一）同意征集事项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对于需要取得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同意后方能实施的以下事项，发行人可以实施同意征集：

-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 2.新增、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4.除合并、分立外，发行人拟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6.其他按照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规定可以实施同意征集的事项。

(二) 同意征集程序

1.同意征集公告

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同意征集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2) 同意征集的实施背景及事项概要；

(3) 同意征集的实施程序：包括征集方案的发送日、发送方式，同意征集开放期、截止日（开放期最后一日），同意回执递交方式和其他相关事宜；

(4) 征集方案概要：包括方案标题、主要内容等；

(5) 发行人指定的同意征集工作人员的姓名及联系方式；

(6) 相关中介机构及联系方式（如有）；

(7) 一定时间内是否有主动债务管理计划等。

2.同意征集方案

发行人将拟定同意征集方案。同意征集方案应有明确的同意征集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将分别制定征集方案。

3.同意征集方案发送

发行人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后,可以向登记托管机构申请查询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册。持有人名册查询日与征集方案发送日间隔应当不超过 3 个工作日。

发行人将于征集方案发送日向持有人发送征集方案。

征集方案内容与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方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方案,可向发行人获取。

4.同意征集开放期

同意征集方案发送日(含当日)至持有人递交同意回执截止日(含当日)的期间为同意征集开放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同意征集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

5.同意回执递交

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持有人应当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含当日)将同意征集回执递交发行人。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持有人应当分别递交同意回执。

6.同意征集终结

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单独或合计持有超过 1/3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反对发行人采用同意征集机制就本次事项征集持有人意见的,本次同意征集终结,发行人应披露相关情况。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规定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另行召集持有人会议。

(三) 同意征集事项的表决

1.持有人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提交同意回执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2.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除非全额合规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否则不享有表决权。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相关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发行人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同意征集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同意征集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同意回执视为无效回执，无效回执不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持有人未在截止日日终前递交同意回执、同意回执不规范或表明弃权的，视为该持有人弃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4.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 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

（四）同意征集结果的披露与见证

1. 发行人将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结果公告。

同意征集结果公告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参与同意征集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征集方案概要、同意征集结果及生效情况；同意征集结果的实施安排。

2. 发行人将聘请至少 2 名律师对同意征集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全程见证，并对征集事项范围、实施程序、参与同意征集的人员资格、征集方案合法合规性、同意回执有效性、同意征集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同意征集结果公告一同披露。

（五）同意征集的效力

1.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与征集或未参与征集，同意、反对征集方案或者弃权，有表决权或者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同意征集结果生效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2.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人和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3.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第三方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产生效力。

（六）同意征集机制与持有人会议机制的衔接

1.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发行人主动实施同意征集后，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可以暂缓召集持有人会议。

2.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形成征集结果后，包括发行人与持有人形成一致意见或未形成一致意见，持有人会议召集人针对相同事项可以不再召集持有人会议。

（七）其他

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不符的，或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未作约定或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执行。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过程及存续期间,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通过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披露下列有关信息,并且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市场自律组织、证券交易场所要求,或者将有关信息刊登在其他指定信息披露渠道上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要求。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一) 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制度

发行人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1号)、《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第22号)、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版)及《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有关信息披露的监管部门规章和协会的自律规则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二) 信息披露管理机制

发行人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起了对发行文件,定期信息披露,重大事项公告,以及披露前保密措施等方面的信息披露管理体系,用以规范公司在银行间债务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公司执行董事领导和管理,公司执行董事是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公司总会计师是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汇集公司应予披露的信息报告执行董事,持续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性。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信息如下:

姓名: 谭华

职务: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电话: 027-59270350

联系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 558 号

二、本次发行相关文件

本公司将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日 1 个工作日前,披露如下文件:

- 1、发行相关的公告;
- 2、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3、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 4、企业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会计报表;
- 5、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三、定期财务报告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按以下要求定期披露财务信息:

- 1、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 2、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3、在每个会计年度前 3 个月、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4、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应当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上述信息的披露时间应不晚于企业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市场自律组织、证券交易场所要求，或者将有关信息刊登在其他指定信息披露渠道上的时间。债务融资工具同时在境内境外公开发行人、交易的，其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外披露的信息，应当在境内同时披露。

四、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披露安排

存续期内，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时，将及时披露，并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所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企业名称变更；
-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 4、企业 1/3 以上董事、2/3 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20、企业拟分配股利，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
大合同；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发行人在出现以下情形之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履行上述重大事项的信息披
露义务：

（一）董事会、监事会或者其他有权决策机构就该重大事项形成决议时；

（二）有关各方就该重大事项签署意向书或者协议时；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知道该重大事项
发生时；

（四）收到相关主管部门关于重大事项的决定或通知时；

（五）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时。

重大事项出现泄露或市场传闻的，发行人将在出现该情形之日后 2 个工作
日内履行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

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出现重大进展或变化的，发行人将在进展或变化发生之
后 2 个工作日内披露进展或者变化情况及可能产生的影响。

五、本息兑付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至少于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支付日或本金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披露
付息或兑付安排情况的公告；

对于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发行人将及时披露付息或兑
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对于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发行人将在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将在不晚于次 1 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处置期间，发行人及存续期管理机构将披露违约处置进展，发行人披露处置方案主要内容。发行人在处置期间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将在 1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会议目的与效力

(一)【会议目的】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决议效力】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加会议或未参加会议，同意见案、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有表决权或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作出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持有人会议决议根据法律法规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对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下简称“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产生效力。

二、会议权限与议案

(一)【会议权限】持有人会议有权围绕本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项下权利义务实现的有关事项进行审议与表决。

(二)【会议议案】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待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 2.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三、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一)【召集人及职责】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召集人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络人姓名：刘琴、麻津宁

联系方式：027-82792632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邮箱：whliuqin@wh.cebbank.com

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

召集人知悉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发生的，应当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内或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期限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未触发召开情形但召集人认为有必要召集持有人会议的，也可以主动召集。

召集人召集召开持有人会议应当保障持有人提出议案、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等自律规则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程序权利。

（二）【代位召集】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以下主体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1. 发行人；

2. 增进机构；

3. 受托管理人；

4. 出现本节第（三）（四）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5. 出现本节第（五）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三）【强制召开情形】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 发行人未按照约定按期¹足额兑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

2. 发行人拟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营业执照；

3. 发行人、增进机构或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对特别议案进行表决；

4. 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¹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债券条款设置了宽限期的，以宽限期届满后未足额兑付为召开条件。

5.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四)【提议召开情形】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且有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书面提议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增进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2.发行人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
- 3.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出售、转让、划转资产或放弃其他财产，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0%；
- 4.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重大自主变更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单次减少超过10%；
- 5.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较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减少超过10%；
- 6.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其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 7.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无偿划转、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
- 8.发行人进行重大债务重组；
- 9.发行人拟合并、分立、减资，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件。

发行人披露上述事项的，披露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投资人未满足10%的比例要求，或前期已就同一事项召集会议且相关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召集人可以不召集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未披露上述事项的，提议人有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发生的，召集人应当根据提议情况及时召集持有人会议。

(五)【其他召开情形】存续期内虽未出现本节（三）（四）所列举的强制、提议召开情形，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以向召集人书面提议。

召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起5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

(六)【提议渠道】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将书面提议发送至 whliuqin@wh.cebbank.com 或寄送至湖

北省武汉市汉口沿江大道 143 号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刘琴，027-82792632 或通过“NAFMII 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存续期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或以其他提议方式发送给召集人。

（七）【配合义务】发行人或者增进机构发生本节（三）（四）所约定召开情形的，应当及时披露或告知召集人。

四、会议召集与召开

（一）【召开公告】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以下简称“召开公告”）。召开公告应当包括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会议召开背景、会议要素、议事程序、参会表决程序、会务联系方式等内容。

（二）【议案的拟定】召集人应当与发行人、持有人或增进机构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议案。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机构应当在书面提议中明确拟审议事项。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7 个工作日将议案披露或发送持有人。议案内容与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应当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未查询到或收到议案的，可以向召集人获取。

（三）【补充议案】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 10% 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拟适当延长补充议案提交期限的，应当披露公告，但公告和补充议案的时间均不得晚于最终议案概要披露时点。

（四）【议案整理与合并】召集人可以提出补充议案，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合并，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五）【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最终议案较初始议案有增补或修改的，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披露最终议案概要，说明议案标题与主要内容等信息。召集人已披露完整议案的，视为已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六）【参会权的确认与核实】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前 1 个工作日。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参加会议。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会议召开前提供债权登

记日的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會議和参与表决。**

持有人可以通过提交参会回执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方式参加会议。

（七）【列席机构】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以下简称“承继方”）、增进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受托管理人不是召集人的，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八）【召集程序的缩短】发行人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突发情形的，召集人可以在不损害持有人程序参与权的前提下，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 通过。

会议程序缩短的，召集人应当提供线上参会的渠道及方式，并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九）【会议的取消】召开公告发布后，持有人会议不得随意延期、变更。

出现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召开事由消除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召集人可以取消本次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取消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发布会议取消公告，说明取消原因。

五、会议表决和决议

（一）【表决权】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参会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二）【关联方回避】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当主动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除债务融资工具由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全额合规持有的情况外，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不享有表决权。重要关联方包括：

1. 发行人或承继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发行人或承继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3.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继方、增进机构；
4. 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会议有效性】参加会议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会议方可生效。

(四)【表决要求】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不得对公告、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不晚于会议召开首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五)【表决统计】召集人应当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未参会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六)【表决比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 通过；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 通过。

召集人应在涉及单独表决议案的召开公告中，明确上述表决机制的设置情况。

(七)【决议披露】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应当包括参会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会议有效性、会议审议情况等内容。

(八)【律师意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特别议案的表决，应当由律师就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参加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情况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召集人应当在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相应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应当由 2 名以上律师公正、审慎作出。律师事务所应当在法律意见书中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则。

(九)【决议答复与披露】发行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相关决议涉及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当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不晚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协助相关机构披露。

六、其他

(一) **【承继方义务】**承继方按照本章约定履行发行人相应义务。

(二) **【保密义务】**召集人、参会机构、其他列席会议的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利用参加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损害他人合法权益。

(三) **【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进行书面记录并留存备查。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参加会议的召集人代表签名。

(四) **【档案保管】**召集人应当妥善保管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名册、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参会证明材料、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持有人会议决议答复(如有)、法律意见书(如有)、召集人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并至少保管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之日起 5 年。

(五) **【存续期服务系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可以通过系统召集召开。

召集人可以通过系统发送议案、核实参会资格、统计表决结果、召开会议、保管本节第(四)条约定的档案材料等,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通过系统进行书面提议、参会与表决等,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机构可以通过系统提出补充议案。

(六) **【释义】**本章所称“以上”,包括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所称“净资产”,指企业合并范围内净资产;所称“披露”,是指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中规定的信息披露渠道进行披露。

(七) **【其他情况】**本章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不符的,或本章内对持有人会议机制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执行。

第十三章 受托管理人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设置受托管理人机制。

第十四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

无。

第十五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违约事件

(一)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 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2. 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第十四章“投资人保护条款”及其他条款的约定（如有）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关于发行人的破产申请；
4.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 【持有人有权启动追索】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 【违约金】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 0.21‰ 计算。

三、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募集说明书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六、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的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务融资工具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一）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二）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八、争议解决机制

1.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发行人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2.各方也可以申请金融市场机构投资者纠纷调解中心就本募集说明书相关

的争议进行调解。

九、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六章 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武汉市解放大道 558 号

法定代表人：谭华

联系人：谭华

联系地址：湖北武汉市解放大道 558 号

电话：027-59270350

传真：027-59270357

二、主承销商

牵头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

单位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吴利军

联系人：李刚、刘琴、麻津宁

电话：027-82792632

传真：027-82792632

邮编：430000

联席主承销商：

单位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高迎欣

联系人：舒畅

电话：010-56366525

传真：010-56366525

邮政编码：100031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松竹路 28 号万达环球国际中心 3 号楼
20 层

负责人：谢文敏

联系人：龚诚、苏柳柳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松竹路 28 号万达环球国际中心 3
号楼 20 层

电话：027-88077353

传真：027-88077352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少先

联系人：安长海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商务区金泽路 161 号院锐中心 37 层

电话：010-62167760

传真：010-62156158

邮政编码：100073

五、登记、托管、结算和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马贱阳

联系人：发行岗

电话：021-63323840、021-63325279

传真：021-63326661

邮政编码：200010

名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楼 2 层 0201、3 层 0301、4 层 0401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邮政编码：100032

公司与上述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之间不存在直接的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它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 关于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TDFI25 号）

(二)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三)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6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四)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五) 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一) 发行人

名称：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武汉市解放大道 558 号

法定代表人：谭华

联系人：谭华

联系地址：湖北武汉市解放大道 558 号

电话：027-59270350

传真：027-59270357

(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吴利军

联系人：李刚、刘琴、麻津宁

电话：027-82792632

传真：027-82792632

邮编：430000

（三）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高迎欣

联系人：舒畅

电话：010-56366525

传真：010-56366525

邮政编码：100031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者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times 100\%$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times 100\%$

现金比率=(货币资金+短期投资)/流动负债 $\times 100\%$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div 2$

固定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固定资产净额+期末固定资产净额) $\div 2$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div 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 $\div 2$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times 100\%$

负债与所有者权益比率=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 $\times 100\%$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times 100\%$

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times 100\%$

总资产利润率=利润总额/(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div 2 \times 100\%$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div 2 \times 100\%$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的盖章页）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4 日